

1940年

第

卷

第

4

期



昭和拾五年五月卅壹日

文字

源

第四輯

# 目次

- 大九州考……………呂思勉(三)
- 春秋時的男女關係與婚姻習慣……………顧頡剛(五)
- 序古史辨第七冊因論古史中之鳥獸神話……………楊寬(一一)
- 歷城縣王舍人莊商代遺址的發現 (F. S. Drake著)……………何天行(二〇)
- 中國銅器研究 (John C. Ferguson著)……………陳幼璞(二六)
- 上古貨幣推究……………鄭家相(三六)
- 戰國木彫社神像攷……………蔡季襄(四二)
- 散氏盤地名考 (小川琢治著)……………汪馥泉(四七)
- 釋越……………何天行(六四)

「三國志」中所見社會之一斑

吳調公（七〇）

明龐天壽致羅馬法皇書（桑原隲藏著）

歐陽希修（七八）

十三世紀前歐洲人關於東方的知識（岩村忍著）

沈 浚（九〇）

說弋腔

趙景深（一二三）

中國山水畫起源考

童書業（一二八）

語文瑣譚七則

汪馥泉（一三七）

水滸辭典草稿

汪馥泉（一四九）

「迭屑」與「大食」

慧 先（四）

關於語彙的收集與整理

沈 浚（四一）

編後

編 者（四六）

鎗砲短考

李 流（六三）

這·者·底——阿堵·兀底·兀的

沈 浚（一三六）

## 大九州考

呂思勉

史記孟荀列傳言：鄒衍「以爲儒者所謂中國者，於天下乃八十一分居其一分耳。中國名曰赤縣神州。赤縣神州內，自有九州，禹之叙九州是也，不得爲州數。中國外如赤縣神州者九，乃所謂九州也。於是有裨海環之，人民禽獸，莫能相通者。如一區中者，乃爲一州。如此者九，乃有大瀛海環其外，天地之際焉。」此亦有舊說爲本，非衍新創也。淮南地形曰：「何謂九州？東南神州曰農土，正南次州曰沃土，西南戎州曰滔土，正西兪州曰并土，正中冀州曰中土，西北台州曰肥土，正北洮州曰成土，東北薄州曰穰土，正東陽州曰申土。」又曰：「九州之大，純方千里。九州之外，乃有八方，亦方千里：自東北方，曰大澤，曰無通；東方曰大渚，曰少海；東南方曰具區，曰元澤；南方曰大夢，曰浩澤；西南方曰渚資，曰丹澤；西方曰九區，曰泉澤；西北方曰大夏，曰海澤；北方曰大冥，曰寒澤。凡八殞、八澤之雲，是兩九州。九殞之外，而有八紘，亦方千里；自東北方，曰和丘，曰荒土；東方曰棘林，曰桑野；東南方曰大窮，曰衆女；南方曰都廣，曰反戶；西南方曰焦饒，曰炎土；西方曰金丘，曰沃野；西北方曰一目，曰沙所；北方曰積冰，曰委羽。凡八紘之氣，是出寒暑，以合八正，必以風雨。八紘之外，乃有八極：自東北方，曰方土之山，曰蒼門；東方曰東極之山，曰聞明之門；東南方曰波母之山，曰陽門；南方曰南極之山，曰暑門；西南方曰徧駒之山，曰白門；西方曰西極之山，曰閻闔之門；西北方曰不周之山，曰幽都之門；北方曰北極之山，曰寒門。凡八極之雲，是雨天下；八門之風，是節寒暑；八紘八澤之雲，以兩九州而和中土。」此蓋舊說，謂有大瀛海環其外者；陸地盡於此矣。鄒衍則易其名爲裨海，謂又有如是八，陸地乃窮，有大瀛海環其外，而眞爲天地之際也。九州名義，多無可考，然洮州似以濟水得名，兪州或卽商奄之奄，則冀州當在濟水之南，商奄之東也。九山，曰：會稽，泰山，王屋，首山，大華，岐山，大行，羊腸，孟門；九塞，曰：大汾，滹匏，荆阮，方城，穀阪，井陘，令疵，句注，居庸；此皆非其朔，蓋後人沿其目而易其名。九山當布列在九州，九塞則爲九州邊界。九藪，曰：越之具區，楚之雲夢，秦之陽紆，晉之大陸，鄭之圃

田，宋之孟諸，齊之海隅，趙之鉅鹿，燕之昭余祁；已在八殫之地矣，觀其區大夢之名，列於九藪，又列於八澤可知也。然則所謂九州者，乃在齊之西，燕趙之南，宋鄭秦晉之東，楚越之北耳。鄒衍所謂禹之序九州者蓋如此。禹貢所述九州，已卷八殫八紘之地，當衍所，謂如赤縣神州者九而有餘矣。王制曰：「凡四海之內九州，州方千里；」淮南曰：「九州純方千里；」可見其所謂九州者，僅當王制之一州。然則舉九州而九之，乃衍新創之說；謂中國外又有如赤縣神州者八（合中國而九），則固舊說也。

紘，高注云：「維也，故落天地，而爲之表，故曰紘也。」按覽冥訓云：「往古之時，四極廢，九州裂，天不兼覆，地不兼載，火燧炎而不滅，水浩洋而不息，女媧煉五色石以補天，斷鼈足以立四極，蒼天補，四極正，淫水固，冀州平。」四極卽八極也。獨言四正爲四極，兼四隅言之，則曰八極耳。天下之雨，來自八極，故四極正則淫水涸也。

九州之地皆曰土，八殫之地有八澤，八紘亦曰土曰野，是中國與夷狄，以澤爲界也，此蓋島居之世之遺習。島居時，以所居之土爲州，此外爲澤，又其外復爲陸地，然爲他人之地矣，於此可窺見九州之說之起原。古無島字，洲卽島，洲州本一字也，然則所謂九州者，推原其朔，則島居之民，分其衆爲九部耳。井田之法，以方里之地，畫爲九區，而明堂亦有九室，皆是物也，周官量人，掌建國之法，以分國爲九州，考工記匠人，亦九分其國，皆九州古義也。

## 「迭屑」與「大食」

慧先

外來語原語的搜集，有好多是非常困難的，尤其是轉了手的。

(一)「如波斯人稱基督教徒曰 *Tersa*，漢譯則有達娑、迭屑、忒爾撒等名。若不明原文之意，則李守常之長春真人西遊記所記「迭屑」二字，幾無從索

解。」（馮承鈞譯沙晚著中國之旅行家繙譯之緣起及旨趣頁三）

(二)「阿剌伯，唐時謂之大食」，這由於「波斯語回紇語謂之 *Tasi*」，「亞美尼亞語土耳其語謂之 *Tadjik* 或 *Tazik*，西里亞語謂之 *Tavi*，*Tai* 或 *Tayoye*」。（汪榮寶歌戈魚虞模古詩考，國學季刊一卷二號頁二五〇）

## 春秋時的男女關係與婚姻習慣

顧頡剛

一般人都以為「男女有別」是三代聖王傳下的教訓，在很古的時候，整個社會的男子與女子已經「不相授受」和「不通音問」了。這般觀念至少可以說有一半是錯的！我們謹慎些說，「男女有別」，在戰國以前，只是上層貴族間所守的禮教；至於中等以下的階級，滿沒有這回事。

我們先從最可靠的詩經裏看看當時（春秋時）中等以下階級的男女間的關係。號稱周初的詩而實際上大半是西周以後的作品召南裏，有一首野有死麇，它敘述一個武士向一個閨女求愛的情形：「他用白茅包了一隻死鹿，當作禮品，送給懷春而如玉的她。她接受了他的愛，輕輕對他說道，『慢慢地來呀！不要拉我的手帕呀！狗在那裏叫了！』」這首詩證明了那時的男子可以直接向女子求愛。男女們又有約期私會的，如鄘風的靜女的作者說：「美好的女兒在城角裏等候我，我愛她，但找不見她，使我搔着頭好沒主意。她送給我一根紅色的管子，又送給我一束荑草，這些東西是何等的好——唉，我哪裏是愛的這些，只為它們是美人的贈品！」又如鄘風的桑中，記着一位孟姜在桑中的地方等候她的人，又在上宮迎接他；相會過之後，就到淇水上送他回去。我們看那時女子們的行動是何等的自由。她們可以到東門外像雲一般的團聚遊玩，她們可以同男朋友坐在一輛車上或並肩行走去遊玩。

據說，鄘衛兩國的風俗是最淫亂的。在衛國的詩鄘風裏有一首新臺，這首詩從前的經學家說是衛國人做了諷刺衛宣公當扒灰老的，這實在是笑話！我們看看這首詩裏說些什麼話：「新臺下面河水瀾瀾漫漫地流着，我們所需要的是美丈夫，可恨只見了許多醜漢！魚網本為打魚設的，不料投進了一頭鴻鳥。我們所需要的是美丈夫，可惱得到了一個駝背老！」這原是一首女子們自由求配偶的戲謔詩歌。

在鄭風裏有一首溱洧，裏面記述得很是熱鬧：「溱水與洧水正在慢慢地流呀，男的和女的手裏拿着蘭花正在玩耍。她說，『我們一同到那邊去玩玩罷？』」他答道，『那邊已經去過了。』她又說，『再去玩玩也何妨。』他就和她來到洧水

之外，這真是快樂的地方呀，男人們和女人們儘說着笑話，採了芍藥花，他送了她，她又送他。」這是怎樣美麗的一幅仕女遊春圖的寫真！

但是她們也有時被家長們監視着，鄭風裏就有一首詩記着一位閨女被拘禁的呼聲。她嚷着：「仲子呵！你不要跳過我的牆，你不要折了我家種的桑。並不是我愛惜這些東西，只怕我的父母哥哥們說閑話呀。你固然是可愛的，但是父母哥哥們的閑話也是可怕的呀！」他們和她們固然「邂逅相遇」，就可以「適我願」，但是這樣容易的結合，自然有許多流弊出來。鄭風裏還有兩首詩記着：「她循着大路，牽着他的衣袖，對他央告道，『你不要討厭我呀！舊好是不該輕易忘記的呀！』」這是一位柔弱的女子被男子遺棄的悲聲。「你如還愛我，我就牽了衣裳涉過溱水來會你；你如不愛我難道我就找不到別人？無賴漢呀你好無賴也！」這是一位潑辣婦對付她的無情男子的痛罵。

大家讀了上面的敘述，不免感到當時下層社會男女間只有自由的結合而沒有較嚴格的婚姻制度。你們有了這種觀念，我又要告訴你們，這是錯的！他們的確也有較嚴格的婚姻制度存在着：「怎樣種麻？先須把田畝橫直耕耘好。怎樣娶妻？先須稟告自己的父母！」「怎樣砍柴？非用斧子不可。怎樣娶妻？非請媒人不得！」在這兩段話裏，證明了那時的正式婚姻已需要「父母之命」和「媒妁之言」了。

請不到好的媒人，婚姻是要「愆期」的。得不到「父母之命」便怎樣呢？鄭風裏記着一位叛逆的女性的呼聲道：「柏樹做成的舟，正在河中飄流，那位頭髮披向兩面的他，纔是我的好配偶。我至死也不變心。呵，那像天帝一般威嚴的母親！你真太不原諒人了！」她甘心殉情了。當時有勢力的男子爲了得不到女子的愛，甚至拿打官司去壓迫對方，召南裏又有一首詩記着一個女子反抗強暴的男子的說話：「誰說雀鳥沒有角？它已經把我的屋子觸穿了。誰說你沒有財產？竟至於拿打官司來壓迫我了。但是無論怎樣，我是決不和你同居的！」但是有時女子們也很需待男子來求婚，她們嚷道：「梅樹的葉子落完了，梅果兒已裝滿一籃子了。求我的男子們呀，你們可以來提親了！」看她這樣的迫不及待！

正式的婚姻雖由「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而結合，但也有先期由男女雙方自己私訂終身的。例如邶風的擊鼓記着一

位戰士和他的愛人在「死生契闊」的當兒訂成了婚約，「手揜着手，甘心偕老」。又如衛風的淇詩記着一個女子自述半生的經過道：「呆蠢的他抱着布來買絲；他並不是真來買絲，實在是來和我商量訂婚的事。我送他涉過淇水，一直來到頓丘，對他說，『並不是我故意愆期，只因你沒有請得好媒人來。請你不要憤怒，我們就在這個秋天訂婚期罷！』」在這段話裏，使我們知道男女的婚姻可以由雙方自己談判，但是其間亦缺少不了媒人。

這種半自由戀愛的婚姻也會收到壞結果的。淇詩的作者敘述他們訂婚以後的情形：「我常常站在缺牆上遠遠盼望那從復關裏出來的他，看不見他的時候，哭得眼淚汪汪。好容易見到了他，又喜笑，又談話，據他說，『在卜筮裏得到的卦象也不差。』」他就用一部車來，把我和我的積蓄一同帶到了他家。我在他家裏整整做了三年的主婦，吃了不知多少的苦，早起晚睡，一刻不得閑功夫，這也算對得住他了；却不料，他如願之後，漸漸變起心來了，把我遺棄掉。我的兄弟們不知細情，背地裏只管冷笑。想起從前，我們小的時候，海誓山盟，何等要好。萬想不到，會有變卦的今朝，我自己懊悔也來不及了。奉勸天下做女兒的，你們不要再與男子們相好了，男子們的心真是永遠的不可靠！」

以上所記述的都是下層階級（包括下等武士和庶民等）男女關係和婚姻習慣；至於中上層階級，男女間似乎是有較謹嚴的禮制的。戰國人所傳的禮經中有一篇士昏（婚）禮，記載着「士」階級的婚禮很是詳細，參以別種記載說起來，大致是先由媒人提親，繼以納采，問名，納吉，納徵和請期等禮。納采，納吉，請期都是用雁做禮物，納徵用幣（四匹黑帛，兩方鹿皮）做禮物。到了婚期由新郎親迎新婦回家成婚。詳細情形，不必贅述。我們再從較可靠的書籍裏尋取春秋時中等以上階級的婚姻習慣。

春秋時卿大夫們婚姻是講究門第的，他們所娶所嫁，往往是他們的敵體的人家，這國的貴族和那國的貴族常常借了通婚姻以結外援。他們也有時上娶嫁於國君，或下娶嫁於庶民，但這似乎只是例外。他們除了正妻之外（極少的例外，諸侯與大夫的正妻也可以有兩個以上），還有許多妾，多妻主義在貴族社會裏差不多人人實行着。他們的正妻需要正式媒聘，至於妾，則有些是正妻的媵女，有些是奴婢升上的，有些是買來的，有些是他人贈送的，有些是淫奔來的，有些甚至於是搶奪來的。不好的妻可以出掉，不好的妾自然也可以趕掉，送掉，甚至於殺掉。被趕掉的妻和妾同寡婦一樣可

以隨意改嫁，卿大夫們娶再嫁的女子爲妻絲毫不以爲恥辱，貴族的女子再嫁，在當時人看來正是平淡無奇的事。例如鄭執政祭仲的妻曾教導她的女兒道，「凡是男子都可以做女人的丈夫——丈夫那裏及得父親只有一個的可親。」這證明了當時女子對於貞節是不大注重的，雖然例外也很多。

現在且說幾件春秋時貴族階級的婚姻故事：當魯昭公的時候，鄭國大夫徐吾犯有個妹子長得很美，鄭君的宗室公孫楚已聘爲妻，不料另一宗室公孫黑又叫人去強納聘禮。徐吾犯爲了這件事很着急，就去報告執政子產。子產道，聽你妹子的意思，隨便嫁給那個都可以。」徐吾犯就去請了公孫楚和公孫黑兩人前來聽他妹子的選擇。公孫黑打扮得很漂亮進門，陳列了禮物然後出去。公孫楚穿着武裝進門，向左右拉把射箭，射完了箭，跳上車子就走了。徐吾犯的妹子在房裏看了，說道，「子皙（公孫黑）固然長得好，但子南（公孫楚）却是個丈夫的樣子。」於是她就嫁給公孫楚。在這件事裏可以看出當時女兒眼光中的標準丈夫，是要糾糾武夫的樣子的。我們知道鄭國最著名的美男子是子都，他就是一個能與勇夫爭車的力士。再看當時人做的詩，對於一位名叫叔的稱頌，也是歌詠他的「善射」「良御」和「袒裼暴虎」，他膺得了「洵美且武」的稱號；而「將叔無狃，戒其傷女」，似乎還是當時女兒們對於這位「叔」的一種輕憐密愛呢。又當魯宣公的時候，陳國有一個大夫叫夏徵舒，他的母親夏姬是鄭國的宗女，著名的美人，她的美名引得陳國的君臣爭着與她發生關係，結果弄得君死國亡，夏姬被擄到楚國。楚莊王想納她做妾，只爲聽了大夫申公巫臣的諫勸而作罷。執政子反也想要她，仍被巫臣勸止。莊王把她賜給臣下連尹襄老，連尹襄老戰死，她又與襄老的兒子通姦了。不料巫臣早想占有這朵鮮花，就暗地派人勸她回到娘家鄭國去，說自己願意正式聘娶她爲妻。他用盡了心計，才把夏姬送回鄭國。夏姬剛回到娘家，巫臣就派人去提親，鄭伯答應了。後來巫臣就乘楚共王派他到齊國去的機會，帶了全家動身；一到鄭國，就叫副使帶了聘物回報楚王，自己却接了夏姬一同逃奔晉國去了。像夏姬這樣淫濫的女子，堂堂大國的大夫竟至丟棄了身家去謀娶她，當時也沒有什麼人批評巫臣的下賤，可見那時人對於女子的貞節觀念是怎樣的與後世不同了。

但是事情也不可執一而論，我們再試說一個故事。當魯定公的時候，吳人攻入楚的國都，楚昭王帶了妹子季芊等逃走，半路遇盜，險些送掉性命。幸運落在他的——一個從臣鍾建身上，他把季芊救出，背起來跟着楚王一起跑。後來楚王復

國，要替季平找丈夫，她謝絕道，「處女是親近不得男子的，鍾建已背過我了！」楚王會意，便把她嫁給鍾建。在這段故事裏，又可見貴族間男女的禮教究竟是比較謹嚴的。又如有一次宋國失火，共公的夫人伯姬（魯女）因等待女師未來，守禮不肯出堂，竟被火燒死，這也可以證明當時貴族女子是怎樣的有守禮的觀念了。

從國君以下的貴族的婚禮，一樣也用媒人，一樣也由父母之命決定。國君們的妻子大致是從外國娶來的。他們尋常的嫁娶，是派臣下送迎。他們娶一個妻子，或嫁一個女兒，照例是有許多媵女跟隨着。這種媵女的制度似乎通行於各級貴族之間。他們大致是正妻的姊妹或姪女等以及底下人，也有些是友好的國家送來的陪嫁。

周人的婚姻制度，有一條極嚴格的定律，一直流傳到後世，那便是「同姓不婚」制（到了清末，改同姓不婚為同宗不婚）。他們以為同姓結婚生育便不蕃殖。雖然那時的國家或氏族也有因相好而互通婚姻，破壞了這條定律的，但例子究竟不多。

我們現在帶把姓氏制度說一說：原來「姓」和「氏」兩個名詞，在古代是有分別的。姓大約是母系社會的遺留物，凡屬一系血統下的男女共戴着一姓。姓之下又有氏，氏就是小姓，是一姓中的分支，但「氏」似乎只是貴族階級特有的標幟。據古書的記載，諸侯以國名為氏，是天子所賜給的；大夫以受封的始祖的別字為氏，或以官名為氏，又或以邑名為氏，是諸侯所賜給的。氏或稱為「族」。大約以字為氏族的大夫多是公族，他們的定例是這樣的：諸侯的兒子稱公子，公子的兒子稱公孫，公孫的兒子就把他的祖的字為氏族。但也偶有例外：有以祖的名為氏的，有以父的名字為氏的，又有以伯仲叔季等為氏的。至於以「官」或「邑」為氏族的則大致是異姓的大夫，但也有同姓的公族摹倣這種例子的。又大夫的小宗也別有氏，大概也是用始祖的名字或官職地名等為氏的。他們的例子非常紛繁：當時的大夫又有以國名為氏的，如陳氏；有以爵名為氏的，如王氏，侯氏。

在周代，男子稱氏不稱姓，女子稱姓不稱氏。因為同姓不婚，所以婦人繫姓非常重要。但在那時男女結婚，只要不是同姓（買妾不知其姓則用卜來解決），世代層是可以輕忽的：如姪女可以從姑母同嫁一夫，或繼姑母為前後妻，舅舅也可以納甥女為妻妾。

# 中國文法革新討論集

## (輯二第術學)

從較可靠的史籍裏看，貴族的女子有師傅等跟着，似乎不能輕易自由行動。又據後世的傳說，周公已定下了「禮儀三百，威儀三千」的禮制。但是在事實上，春秋的貴族男女非禮姦淫的事却多到不可勝計，有嫂私通小叔的，有哥哥姦淫弟婦的，有嫡母私通姪兒的，有伯叔父姦淫姪媳的，有君妻私通臣下的，有君主姦淫臣妻的，甚至有子通庶母，父奪兒媳，祖母通孫兒，朋友互換妻子等令人咋舌的事發現。至於貴族男女間自由戀愛的例子也很多，如魯莊公與孟任私訂終身，鄭陽封人的女兒私奔楚平王，門伯比私通邴子（邴子）的女兒等都是。這可見在春秋時代，非禮的男女關係和婚姻，無論在貴族或平民間都是盛行着的。

- |                     |     |                         |     |
|---------------------|-----|-------------------------|-----|
| 1 一個國文法新體系的提議       | 傅東華 | 15 一點聲明                 | 方光燾 |
| 2 炒冷飯               | 金兆梓 | 16 向那兒去開闢中國文法學的園地       | 張世祿 |
| 3 「提議」和「炒冷飯」讀後感     | 陳望道 | 17 從分歧到統一               | 陳望道 |
| 4 我的國文法新體系的總原則      | 傅東華 | 18 給望道先生的公開信            | 傅東華 |
| 5 怎樣處置同動詞           | 傅東華 | 19 回東華先生的公開信            | 陳望道 |
| 6 文法革新的一般問題         | 陳望道 | 20 建設與破壞                | 方光燾 |
| 7 三個體制的實例比較和幾點補充的說明 | 傅東華 | 21 漫談文法學的對象以及記號能記所記意義之類 | 陳望道 |
| 8 體系與方法             | 方光燾 | 22 文法稽古篇                | 傅東華 |
| 9 終究還有幾個根本的問題       | 傅東華 | 23 文字學與文法學              | 張世祿 |
| 10 再談體系與方法          | 方光燾 | 24 語彙試論                 | 汪馥泉 |
| 11 因文法問題談到文言白話的分別   | 張世祿 | 25 兩個先決問題               | K I |
| 12 問題的簡單化與複雜化       | 方光燾 | 26 文法革新問題答客問            | 陳望道 |
| 13 要素交替與文法體系        | 方光燾 | 27 討論集編後                | 汪馥泉 |
| 14 我的收場白            | 傅東華 |                         |     |

實價四角五分

# 序古史辨第七冊因論古史中之鳥獸神話

楊寬

古史辨發展到了現階段，我們認爲已有了飛躍的進步，在長夜漫漫中已找到了曙光。可是社會上一般人士，對此還不能十分了解：性急的人，嫌他進步得太遲緩了，往往聽得有人說：「你們研究古史，各有各的說法，至今還得不到一個系統的結論來，不免要使人頭昏了。」拘篤的人，又因此而以爲古史是不可究詰的東西，往往聽得有人說：「古史傳說素如亂絲，你說可信吧，確乎有許多不能使人相信的地方，你說不可信吧，似乎也有可信的地方；必須等待新史料的發現，然後可以研究。」更有那些自大的人，以爲古史的辨論，根本沒有真是非，往往聽得有人說：「古史的材料太少了，逃不出幾本古書，而傳說又是那麼紊亂，不是很容易信口亂說的麼？」這樣的說法，至今還到處嚷着。誠然！有些人正在那裏拿着古史來玩把戲，天天挖空心思，信口亂說，真不免要令人頭昏，這確乎是我國史學界的病態！但是我們如果能平心靜氣，埋頭把古史傳說分析一下，整理一下，知道這素如亂絲的東西，未嘗沒有頭緒可尋，決不是不可究詰的，也不是可以信口亂說的（那些信口亂說的，我們只當他們是在玩把戲，那裏是在研究學問）。在最近的將來，一定會得到一個系統的結論。大家讀過了這冊古史辨，一定會相信我這句話是不錯的。

童不繩先生這古史辨第七冊的結集，乃是這幾年來從事古史學研究者研究夏以前古史傳說的總成績。顧頡剛先生在第二冊古史辨自序上曾這樣地說過：

「從前葉德輝說：『有漢之攘宋，必有西漢之攘東漢，吾恐異日必更有以戰國諸子之學攘西漢者矣。』（與戴宣翹校官書，翼教叢編卷七）想不到他的話竟實現在我的身上了！我真想拿戰國之學來打破西漢之學，還拿了戰國以前的材料來打破戰國之學，攻進這最後兩道防線，完成清代學者所未完之工。」

這冊古史辨正是研究古史的急先鋒，我們的敵人——偽古史的有意無意創作者——所設的西漢戰國這最後兩道防線上重要的據點已給我們突破了，古史辨的最後勝利，確乎已不在遠。

董先生編這冊古史辨，承蒙他把拙作中國上古史導論全部收入，佔了全書四分之一的篇幅。我這部導論的見解，固然是幾年來胸中久已積蓄着的，可是寫來非常草率，因為這是在廣西教書的半年內編成的講義。我很感謝呂師誠之及董先生各替我校閱修訂一過。而蔣大沂先生，又蒙他來函討論，也已收入了這冊古史辨。我這部導論，目的也就在利用新的武器——神話學——對西漢戰國這最後兩道防線，作一次突擊，好讓古史辨的勝利再進展一程的。我此後還想繼續的向這方面推進，非達到最後勝利的目的決不停止。

當這冊古史辨校印快要完竣的時候，蒙董先生的好意，叫我再做篇序文，因此就把一時所要說的話，拉雜寫在下面。

夏以前的古史傳說的前身是神話，這一點我絕對堅持的。最明顯的，便是有那許多鳥獸的神話摻入在中間。有許多古史傳說中的人物，其前身不過是神話裏的鳥獸罷了。

舜的弟弟象，他的前身便是神話中的一頭象（據說聞一多先生也已看到了這一點）。象的封地據孟子說在有庾，可是其他的書多作有鼻：

「舜封象於有鼻。」（漢書武五子昌邑哀王傳）

「象傲終受有鼻之封。」（後漢書袁紹傳）

「昔象之爲虐至甚，至大舜猶侯之有鼻。」（三國志魏志樂陵王茂傳）

史記五帝本紀集解還說：「孟子曰：『封之有庾，』音鼻；」漢書鄒陽傳「封之於有鼻」，注也載「師古曰：音鼻，」可知「有庾」「有鼻」都是「有鼻」的假借字。象的特徵是鼻，而舜的弟弟象的封地就叫做「有鼻」，天下何以會有這等巧事呢？據後漢書注，有鼻「在今永州營道縣北」的鼻亭；據括地志說：「鼻亭神在營道縣北六十里，故老傳言：舜葬九疑，象來至此，後人祠之，名曰鼻亭神。」鼻亭原來是因「舜葬九疑，象來至此」而得名的。論衡書虛篇也說：「傳書言：舜葬於蒼梧下，象爲之耕；禹葬會稽，鳥爲之田。」那麼，這鼻亭是因爲象來而得名的，同時又因爲舜的弟弟象封

在那裏而得名的，天下何以會有這等巧事呢？在古代，商人原有「服象」的事業，蓄象本來是亞洲人特有的本領，至今印度一帶還是如此。呂氏春秋古樂篇上不是明明的說：「商人服象，爲虐於東夷，周公以師逐之，至於江南」嗎？象爲虐於東夷，而三國志又說：「昔象之爲虐至甚」，舜的弟弟象，原來和商人所服的象，又是一樣的「爲虐」。商人本來把「服象」當作重要的事業，所以「爲」字甲骨文就象一手牽象的樣子。舜是商人的祖先神（舜即帝舜帝俊），商人服象，而據楚辭天問，舜也在「服弟」呢，天問道：「舜服厥弟，終然爲害；何肆犬豕，而厥身不危敗？」大約在神話裏，舜的弟弟就是一頭象，所以天問上會說出「舜服厥弟」的話來，「服厥弟」就是「服象」呵！天問似乎在說：舜服役着他的弟弟那頭象，終是闖禍害人，爲何害到了犬豕，而舜本身却沒有一點危險呢？

還有秦國的祖先神叫伯益的，原本也只是神話裏的一隻燕子。「益」古或寫作「菘」（見漢書），就是「啞」的古文（見說文），和「燕」字古作「𪚩」，本是一字。燕古或稱「乙」或「𪚩」，燕字像燕的形狀，「乙」字像燕子叫的聲音，因爲燕子叫起來「乙乙」或「燕燕」，所以古人稱燕往往重言之。據呂氏春秋音初篇上說，燕子又是「鳴若啞啞」的，「啞啞」也就是「乙乙」或「燕燕」，那麼「啞」和「燕」，原本當然就是一字了。燕古又稱玄鳥，殷人東夷自以爲他們的祖先就是玄鳥所降生。玄鳥是殷人東夷的祖先神，秦嬴姓，本也是東夷之族，而秦的祖先神就叫做益，而且益在傳說裏又是管理草木鳥獸的，益的後代還多是些「鳥身人言」的怪物（見秦本紀），那麼，益不就是玄鳥或燕子麼？玄鳥本也稱鳳鳥，神話裏又稱爲五彩之鳥。（證均詳導論）

山海經大荒東經上說：

「有五采之鳥，相鄉棄沙，惟帝俊下友。帝下兩壇，采鳥是司。」

帝俊就是上帝，上帝旁邊有「采鳥」司事。西山經上說：

「西南四百里曰昆侖之丘，是實維帝之下都，神陸吾司之，……有鳥焉，名曰鶉鳥，是司帝之百服。」

上帝那裏有鶉鳥管着帝的百服，據郝懿行的箋疏，鶉鳥也就是鳳：

「鶉鳥，鳳也，海內西經云昆侖開明西北皆鳳皇，此是也。埤雅引師曠禽經曰：『赤鳳謂之鶉。』」

玄鳥鳳鳥原是上帝那裏服役的神物呵！益就是玄鳥鳳鳥，是服侍上帝的，所以上帝（即舜）要叫他來管理「上下草木鳥獸」，而益還謙讓，要讓給朱、虎、熊、羆去管理（見堯典），朱、虎、熊、羆原是鳥獸中的佼佼者，在神話裏也是替上帝服役的，據說趙簡子病中上天去，在上帝那裏確曾看見過熊羆呢！（見史記論衡等書）山海經說：

「務隅之山：帝顓頊葬於陽，九嬪葬於陰。一曰：爰有熊、羆、文虎、離朱、鳴久、視肉。」（海外北經）

「附禺之山：帝顓頊與九嬪葬焉，爰有鳴久、文貝、離兪、鸞鳥、皇鳥、大物、小物，有青鳥、琅鳥、玄鳥、黃鳥、虎、豹、熊、羆、黃蛇、視肉。」（大荒北經）

「狄山：帝堯葬於陽，帝舜葬於陰，爰有熊、羆、文虎、離朱、豹、離朱、視肉、吁咽。……一曰：爰有熊、羆、文虎、離朱、豹、離朱、鳴久、視肉、虔交。」（海外南經）

「帝堯帝舜帝葬於岳山，爰有文貝、離兪、鳴久、鷹、延維、視肉、熊、羆、虎、豹、朱木、赤枝、青華、玄實。」（大荒南經）

帝顓頊帝堯帝舜帝葬的葬地都有熊、羆、虎、豹、離朱之類，這便是堯典傳說的來源，也和舜葬地旁有象一般。帝顓頊等原來無非是上帝呵！從此也可知堯典上益要讓的朱、虎、熊、羆中的朱就是離朱了。離朱據山海經郭注，「今圖作赤鳥」。大戴禮和史記都說黃帝教熊、羆、貔、貅、貙、虎和炎帝打仗，黃帝也就是皇天上帝呵！（詳導論）左傳文公十八年說：

「高辛氏有八子：伯奮、仲堪、叔獻、季仲、伯虎、仲熊、叔豹、季狸，忠肅共懿，宣慈惠和，天下之民，謂之八元。……舉八元，使布五教於四方：父義、母慈、兄友、弟恭、子孝，內平外成。」

山海經海內經說：

「帝俊生晏龍，晏龍是爲琴瑟；帝俊有子八人，是始爲歌舞。」

帝俊的八子，也就是高辛氏的八子，（王國維說）左傳高辛氏八子中有伯虎仲熊叔豹季狸，漢書古今人表作柏虎仲熊叔豹季熊，「季熊」當是「季羆」之誤，注：「師古曰：即左傳所謂季狸者也。」伯虎仲熊叔豹季狸或季羆，是始爲歌

舞，不就是堯典上所謂「百獸率舞」和呂氏春秋古樂篇所說「以致舞百獸」麼？

在神話裏，做上帝樂師的，都是些野獸。呂氏春秋古樂篇說：

「帝顓頊生自若水，實處空桑，乃登爲帝，惟天之合，正風乃行，其音若熙熙淒淒鏘鏘。帝顓頊好其音，乃令飛龍作效八風之音，命之曰承雲，以祭上帝。乃令鯀先爲樂倡，鯀乃偃寢，以其尾鼓其腹，其音英英。」

這是說帝顓頊在登極之後，覺得風「熙熙淒淒鏘鏘」地吹得很好聽，就叫飛龍仿效了風的聲音，造出一種樂曲來，叫做承雲，來祭祀上帝。又命鯀來作樂人，鯀就翻身睡下，拿牠的尾巴來敲牠的肚子，「英英」地也成一種樂曲。原來顓頊的樂師是一條飛龍和一隻鯀！還有堯舜的樂師叫做夔，夔在神話裏是一種一隻脚的野獸，「狀如牛，蒼身而無角一足，……其聲如雷，黃帝以其皮爲鼓，概以雷獸之骨，聲聞五百里。」（山海經大荒東經）夔是一足獸，而堯舜的樂師夔也相傳是「一足」的。那麼，樂師的夔，不就是一足獸的夔嗎？古人對此早就發生了疑問，幸虧有那些自作聰明的讀書人解釋得好：他們說夔因獨通於音樂，一個人就夠了，是「一而足也」，並不是真的「一足」。（見韓非子呂氏春秋等書）這西洋鏡在那時雖沒被拆穿，可是只要我們仔細一考究，這西洋鏡在現代就會被拆穿了。堯舜和顓頊，原本都是上帝（詳導論），夔和飛龍及鯀，也不過是些野獸之類罷了。

大戴禮五帝德篇說：「龍夔教舞」，堯典也以夔龍並稱，荀子成相篇又說：「夔爲樂正，鳥獸服」，夔龍不很明顯就是鳥獸中歌舞的領導者麼？山海經說晏龍是爲琴瑟，呂氏春秋古樂篇說飛龍作效八風之音，察傳篇也說夔「以通八風」，龍和夔一樣是個野獸樂師。所以國語魯語上說：

「仲尼……對曰：『……丘聞之，木石之怪曰夔，蛟螭，水之怪曰龍，罔象，土之怪曰罔象。』」

原來夔是木石之怪，龍是水之怪，牠們原是神國裏的怪物！夔作樂起來，「擊石拊石」，怕因爲牠本是木石之怪的緣故吧！案原始的野蠻人，往往學着鳥獸的叫聲來作歌唱，這一點美洲的印第安人最顯著。鳥獸是自然界天然的樂師，所以在古神話裏就成爲上帝的樂師了。

此外，禹和句龍原也同是社神的分化，顧童二先生的繇禹的傳說和拙作導論，已有很詳盡的論證。山海經裏還有個

叫應龍的，他是奉着黃帝的命令殺掉蚩尤的。（見大荒東經大荒北經）在呂刑上看來，伐蚩尤和滅苗民，原是一件事，都是上帝所執行的，山海經說黃帝命應龍殺蚩尤，而墨子非攻下篇說高陽命禹征有苗，黃帝和高陽原都是上帝的稱號，殺蚩尤和征有苗原也是一件事，那麼，上帝所命的禹和應龍，該也是一神的分化了。禹和句龍既是一神，禹與應龍又是一神，那麼，應龍和句龍當然也是一樣的東西了。禹和句龍的功績在治水，而應龍也能蓄水，（見大荒北經）楚辭天問上說：「應龍何畫？河海何歷？」也就是在說應龍的治水。王逸注說：「或曰：禹治洪水時，有神龍以尾畫導水，經所當決者，因而治之。其實神龍就是禹的本身呀！禹在神話裏本是從上天降到下土來的，應龍也一樣的從上天降到下土，本來天地有着相通的道路，神人可以來往的，自從給重黎「絕地天通」之後，禹始終在下土做社神，做着「恤功於民」的事業，應龍的「不得復上」（大荒東經），怕也是這個緣由吧！

更有個古人叫蜚廉的，也作飛廉，有的說是夏后啓的臣子，「採金於山川而陶鑄之於昆吾；」（見墨子耕柱篇）有的說是紂的臣子；（見史記秦本紀）可是離騷說：

「前望舒使先驅兮，後飛廉使奔屬；鸞皇爲余先戒兮，雷師告余以未具。」

遠游又說：

「歷大浩以右轉兮，前飛廉以啓路。」

據此，飛廉是個奔騰啓路的東西。淮南子俶真篇說：

「若夫真人，則動溶於至虛，而游於滅亡之野，騎蜚廉而從敦園，馳於方外，休乎宇內，燭十日而使風雨，……」

注：「蜚廉，獸名；長毛有翼。」如此說來，蜚廉原本又是神話裏一隻有翼的野獸了。因爲牠有翼，所以叫牠奔騰啓路；因爲他能奔騰啓路，所以史記秦本紀說「蜚廉善走。」

至於古史傳說裏的製器故事，也很多是出於神話的演變。山海經海內經上說叔均是始作牛耕，因爲叔均就是商均，本是社神田祖（見導論），所以神話裏會說牛耕是他發明的了。海內經又說：

「吉光是始以木爲車。」

吉光原是一種馬的名稱。逸周書王會篇說：「犬戎文馬，赤鬣縞身，目若黃金，名吉黃之乘。」吉黃又作吉皇，海內北經又誤作吉量，抱朴子作吉光，抱朴子博喻篇說：「吉光飢渴於冰霜之野」，「黃」「皇」「光」古本通用。因爲馬是拖車子的，在神話裏就說車子是犬戎名馬吉光所發明的了。

以上把古史傳說裏摻入的鳥獸神話，約略的舉了出來，此外沒有給我們揭發出來的，或許還多着呢。上面我們所揭發的，大部已由神話演變而爲人話，已由鳥獸演化而爲人物。在古史傳說裏也有依然保存着鳥獸神話的原樣而不會變的，這必須要在文化比較落後的氏族的傳說裏才能找得到。秦本紀所以還保留着鳥獸神話的影子，正因爲秦國文化落後的緣故，呂氏春秋古樂篇保存着野獸作樂的神話，也因爲這是秦國的作品。左傳昭公十七年記載鄭子的一席話：

「我高祖少皞擊之立也，鳳鳥適至，故紀於鳥，爲鳥師而鳥名：鳳鳥氏，歷正也；玄鳥氏，司分者也；伯趙氏（伯勞），司至者也；青鳥氏，司啓者也；丹鳥氏，司閉者也。祝鳩氏，司徒也；鵲鳩氏，司馬也，鳴鳩氏，司空也；爽鳩氏，司寇也；鷓鳩氏，司事也；五鳩，鳩民者也。五雉爲五工正，利器用，正度量，夷民者也。九扈（卽九鳳）爲九農正，扈民無淫者也。」

少皞就是契，世本上有明文。「天命玄鳥，降而生商，」和；「少皞擊之立也，鳳鳥適至」，原是出於同一神話的。少皞是玄鳥或鳳鳥所降生，所以他手下的官也都是「一羣鳥」。鄭子是東夷，文化比較落後，所以能隨口說出一大套的鳥獸神話，使「孔子聞之，見於鄭子而學之，既而告人曰：吾聞之，天子失官，學在四夷，猶信，」（並見左傳）大加贊賞不止！因爲這等神話在中原早已漸次變成了人話，不能聽得到，偶而在東夷人的嘴裏聽到了，反而當作是新聞了。

在古神話裏，神和鳥獸都是人格化的，所以那些神和鳥獸就很容易的變成古史傳說裏的人物。可是也有些鳥獸沒有完全變成人，牠的形狀一半是鳥獸，一半是人的。

句芒和益原都是玄鳥鳳鳥的化身，（證詳導論），可是益已化成了人（雖然他的子孫還有鳥身人言的），而句芒依然是那鳥首人身的怪東西。

祝融就是朱明昭明丹朱驩兜（見導論），本是日神，楚辭招魂：「朱明承夜兮，時不可淹，」注：「朱明，日也。」漢書禮樂志郊祀歌：「朱明盛長，專與萬物，」朱明也指太陽。傳說裏朱離是黃帝時明目的人，（見莊子天地篇等）離妻那樣的巨眼燭照，其實也只是太陽神的分化，漢書揚雄傳說：「離妻燭千里之隅，」這是明證。離朱既然也就是祝融丹朱驩兜，我疑心丹朱驩兜狸姓釐姓的說法，就由此推演而出，「離」「狸」「釐」聲同。重黎也就是祝融，（「重黎」之或爲一人，或爲二人，猶「羲和」之或爲一人，或爲數人）「重」便是「祝融」二字的合音（童不繩先生說），祝融名黎的說法，怕也就由「離朱」一名而來，有時有人把祝融黎合稱起來，就成了重黎了。離朱據山海經郭注，「今圖作赤鳥」，也就是朱虎熊羆的朱，前已證明了。朱其實也就是鴉，山海經南山經說：

「南次二經之首曰桓山，……有鳥焉，其狀如鴉而人手，其音如痺，其名曰鴉，其名自號也，見則其縣有放士。」

郝懿行箋疏說：

「陶潛讀山海經詩云：『鴉見城邑，其國有放士，』或云鴉當爲鴉，一云當爲鴉。」

離朱和丹朱都是日神，離朱是一頭鳥，而鴉也是一頭鳥，那麼，日神原就是一頭赤鳥了。鴉也就是鴉（咬古或作味）韓愈遠游聯句：「開弓射鴉，」鴉可以開弓來射，不很明顯是一種鳥麼？「鴉」原是「驩兜」的異文（見漢碑及尚書大傳注），那麼驩兜也就是一頭鳥了。山海經說：

「謙頭國在其（畢方鳥）南，其爲人，人面有翼鳥喙，方捕魚。一曰：在畢方東。或曰：謙朱國。（海外南經）  
「有人焉，鳥喙，有翼，方捕魚於海。大荒之中，有人名曰驩頭，……人面，鳥喙，有翼，食海中魚，杖翼而行。」（大荒南經）

驩頭就是驩兜，（見郭注。「頭」「兜」古通：漢書古今人表宋景公兜，史記宋世家十二諸侯年表作頭曼，可證。）驩兜在神話裏人面有翼鳥喙，也還保存着半鳥半人的樣子。在神話裏，日中有跋鳥之說，淮南子精神篇說：「日中有跋鳥」，天問說：「羿焉解羽？烏焉解羽？」山海經大荒東經說：「一日方至，一日方出，皆載於鳥。」跋鳥也就是赤

鳥，呂氏春秋應同篇說：「及文王之時，天先見火，赤鳥銜丹書集於周社；」封禪書說：「周得火德，有赤鳥之符；從天下降火下來，本是祝融的事，（見墨子非攻下篇）同時天先見火，則赤鳥銜丹書，這是因為赤鳥就是祝融，本即日神火神之故。五德終始的說法，我以為原也出於神話的組合。山海經鍾山之神燭龍也就是祝融，也就是鍾山之子鼓（詳導論）。而鼓也「化為鷓鴣，其狀如鷓，赤足而真喙，黃文而白首，其音如鷓。」（見西山經）鷓鴣實在也就是鷓，所以鷓「其狀如鷓」而鷓鴣也是「其狀如鷓。」大概古人把一種赤鳥當作了日神，這種赤鳥叫做鷓或朱或離朱，也叫鷓，所以會有「日中有跋鳥」的神話。鷓是南方的鳥，見於南山經，騶兜也記在海外南經大荒南經，相傳放於崇山「以變南蠻」。祝融於月令也屬南方。相傳南方的神鳥叫鷓明，（見廣韻等書）楚辭遠遊說：

「駕鸞鳳以上遊兮，從玄鶴與鷓明。」

「朱」「鷓」是一聲之轉，鷓明也就是朱明呵！

古史傳說中的驩收我疑心那就是虎。國語上說驩收是「人面虎爪白尾執鉞」的，是一個半虎半人的怪東西。怕就是崑崙山上的陸吾。西山經說：

「西南四百里曰崑崙之丘，是實維帝之下都，神陸吾司之，其神狀虎身而九尾，人面而虎爪。是神也，司天之九部及帝之囿時。」

大荒西經又說：

「黑水之前有大山，名曰崑崙之丘，有神人面虎身有文，有尾皆白處之。」

大荒西經崑崙之丘的神，當然也就是西山經崑崙之丘的陸吾。驩收人面虎爪，而陸吾也人面虎身虎爪；驩收為主耕驩收獲及遊牧之神，而陸吾也司帝之囿時；驩收為秋季之神，於月令顏色屬白，所以白尾，而陸吾也「有尾皆白處之」。那麼，陸吾和驩收是一神的分化，很可假定了。其原始怕也就是神話裏的一頭虎。

想要說的話很多，以上只是把古史傳說裏比較顯見的鳥獸神話申說了一番，已有相當的篇幅，就此帶住吧。

# 歷城縣王舍人莊商代遺址的發現

F. S. Drake 著  
何天行譯

## 一 在王舍人莊北發現的新石器時代黑陶文化遺址

這是在一九三七年的冬天，我與一位中國朋友從一次考古旅行回來的路上，在一處村莊小路旁的廟裏停下了馬；這村莊在王舍人莊之北，東北離濟南十一公里，莊南半公里處，是一片灰褐色的農村；在這農村的東北，是正在建築中的紅磚白牆的歷城縣政府，是新近從濟南移到這裏來的；因為如此更可以處於中心的地位，而管理偌大的區域。

一個農民進來和我的同伴談話；據他所說，我們開始去看一堆石器和碎瓦等，這些是已經被鄉人們在耕種的田地上所棄擲掉的。就祇兩三分鐘之間，我已選擇得幾種新石器時代範製印紋式的堅硬的碎片，和一块高度製作光滑的黑陶，——這時我知道已在或已近一個新石器時代黑陶期居民的遺址了。

## 二 歷城縣東北發見的商代陶器

這年春天，我的同伴已在各地探問，帶回了一些碎片和石器；那時正當開始建築新縣城的城垣以及其他土木築壘壘時，在歷城縣附近，他就注意到當地的開掘。於是，在那年還不到夏天，他帶回了幾種完整的陶器的標本以及許多破片，和不少的石器。在那些物件中，有八塊陶片，如這些圖例中的（圖一至六）；都從城垣的外面，在新的城垣的東北角的地坑中得到的。那些質地和樣式都顯明的是商代陶器的標本，而且我們得以證明那些地方是商代的遺址或墓葬區。有些有石器的地方，同時亦有陶器。向南不遠找到一具三足的陶器和一块光澤的灰陶陶片，更足以想像到新石器時代黑陶的形式了。這些尚不會記錄。同時在那地方，周代的陶器亦可找到。

王舍人莊位於泰山之北的平原上。離小清河之南六公里。在古代自濟南（古代係一湖）到城子崖（龍山鎮）發現黑

陶遺址處的東西通路上，向東十六公里，便是這個地方。王舍人莊之南不遠，為膠濟鐵路，從發現陶器處向北一公里，為由濟南到 Chou-Tsun mountain 之北的鐵路以及其他的道路。在整個王舍人莊由東到西一帶，是古代遺址的注意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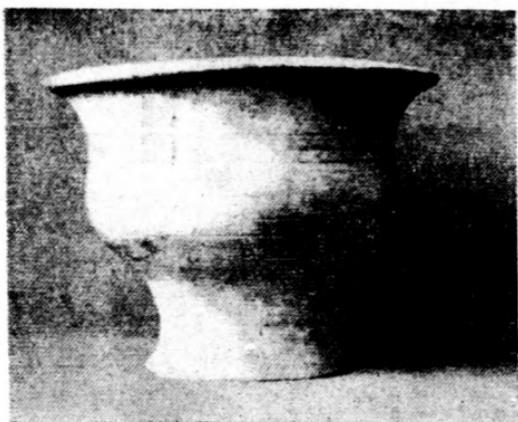
### 三 遺物的種類與記述

圖一(圖七a) 皿

口部直徑2.5cm. 底部直徑6.5cm. 高20.4cm. 有光，青

滑，並有刻紋。灰色土製，無砂質，有很多的飾紋；輪製，輕而光

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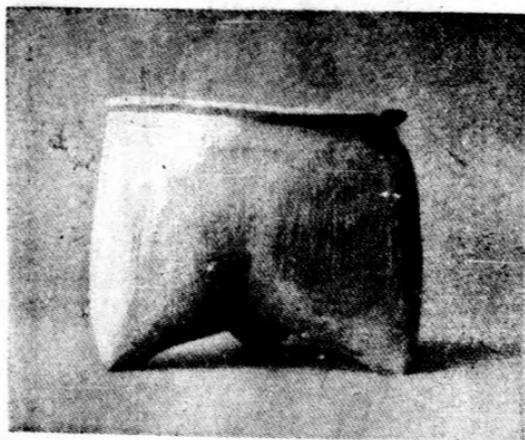


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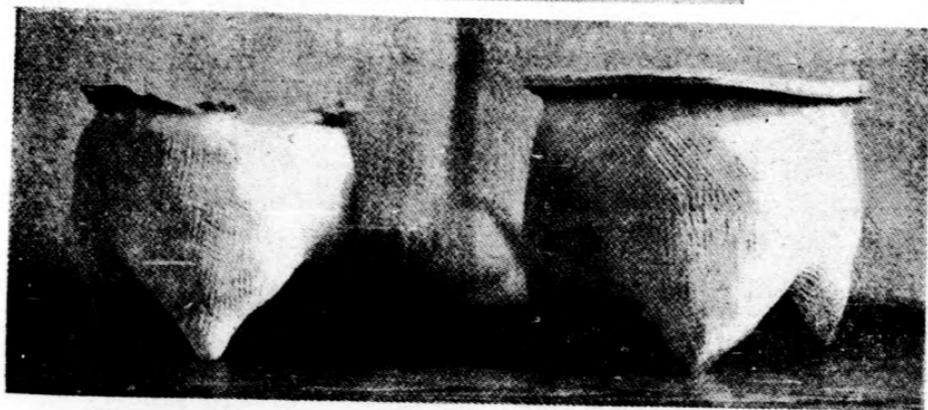


圖三





圖四



(a)

(b)

圖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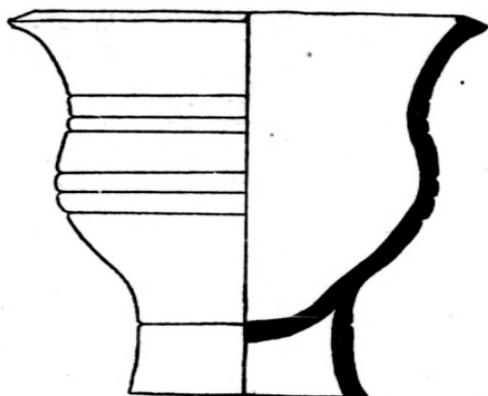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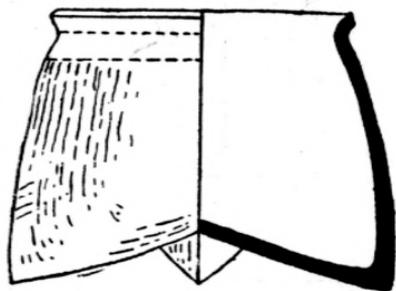
(a)

(b)

圖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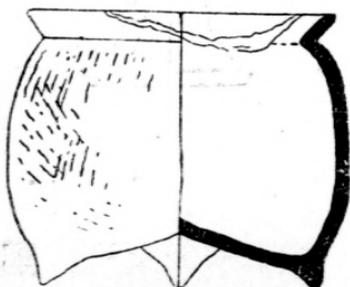
(d)

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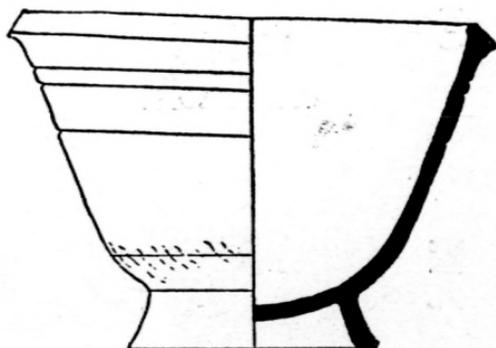
(e)

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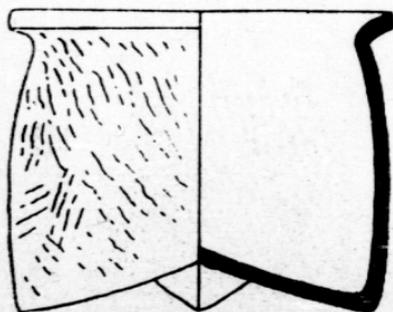
(a)

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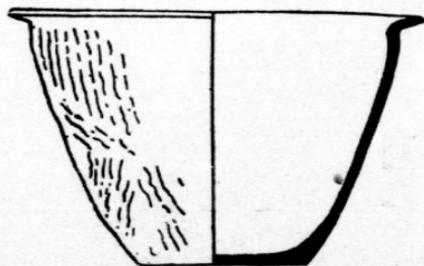
(f)

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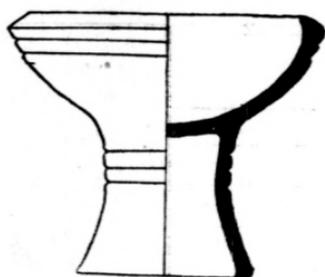
(b)

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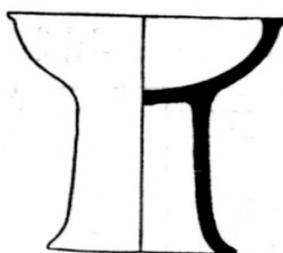
(c)

七圖



圖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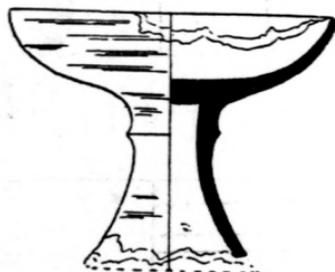
(h)



圖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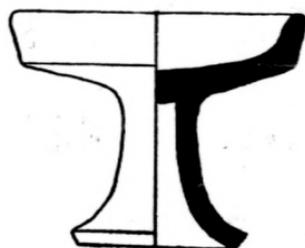
(g)

圖八



(b)

圖八



(a)

圖九



(b)

圖九



(a)

圖九



(d)

圖九



(c)

比較山東古代陶器圖六。

圖二(圖七b)皿

口徑25cm.平均高度17cm.有光,青灰色土製,無砂質,作甕;底部用範製,大半係平滑之范印紋,上部係輪製,有刻紋;下連底足。

比較山東洪家崖(Hung-chia Lon)新石器時代遺址圖二b。

圖三(圖七c·九a)缶

口徑21cm.底部直徑8.9cm.最大者高度14.6cm.最小者高度13.5cm.

軟紅色土製,無任何砂質,薄邊,範製,口部係以手製成,不均齊;粗糙的範製。

圖四(圖七d·九b)鬲(三脚器)

口徑15.7cm.高14cm.深灰色,多砂質,碎雜土製(灰色本體,含白色砂質),有飾紋;範製。

圖五b(圖七f·九d)鬲(三脚器)

口徑最大者19.5cm.,最小者17.5cm.;高15.5cm.鬆灰色土製,其次一部分係白色砂質;製成時多水份;範製;橢圓形。

口徑14.5cm.高12.7cm.

圖六a(圖七g)豆

口徑14.5cm.;高12.7cm.

有光,灰色土製,無砂質,多飾紋;輕細而有光澤,

圖六b(圖七h)豆

口徑16cm.高13.6cm.

有光,鬆弛的青灰色土製;無砂質,有刻飾紋。

這兩個「豆」都是商代的式樣;牠們可以與山東古代陶器圖二十(圖三十g)相比較;並可與本篇圖八周代陶器之式樣相對照。

圖八(a)豆(周代「豆」的式樣)

出土處未明;購自濟南。

口徑14.8cm.高12cm.

有光,灰色土製,無砂質;厚緣;有飾紋;暫定為有刻紋的長脚杯。

圖八(b)豆(周式)

從城子崖(上文化層)所得,口徑16.6cm.高12.6cm.黑灰色的堅實陶器;有金屬聲;表面黑色;橫紋範製。

(F.S. Drake 教授原文,載中國雜誌三十一卷第三號,一九三九年九月出版。)

# 中國銅器研究

福開森著  
陳幼璞譯

福開森先生 (J.C. Ferguson) 的著作，有“*Outlines of Chinese Art*”，“*Chinese Painting*”，“*Chinese Mythology*”，“*Noted Porcelains of Successive Dynasties*”和歷代著錄畫目、歷代著錄吉金目。

福開森先生近著“*Survey of Chinese Art*”（*中國藝術綜覽*），全書凡十卷，每卷一類：（一），銅器；（二），石誌；（三），書法；（四），繪畫；（五），玉器；（六），陶瓷；（七），建築；（八），傢具；（九），織物；（十），雜品。

王遜先生有評中國藝術綜覽一文（載圖書季刊新二卷一期），茲摘錄其關於銅器評語，以備參考。

「銅器為全書中最完整豐富之一部。福氏對於中國銅器研究有素，此卷條理明晰，持論謹嚴，分類系統依據其所輯之吉金目。列舉各式花紋，亦極詳盡。惟關於「雲紋」，福氏認為是黃河大平原上人民對於雲的喜悅心理之表現，尙待討論。「饕餮紋」，福氏以為是犧首之象；李濟之亦主是說，此亦極有趣味，值得多方面探討的問題。今日所見漢石刻之鋪首（後代門板亦用同樣的鋪首，漢代者見於河南南陽與山東濰縣的漢石刻），仍與一部分銅器上的「饕餮紋」相似，甲骨文的羊字，古代埃及人用以代表黃道十二宮中白羊宮的符記，亦與一部分「饕餮紋」相似，其起源究竟，則尙難遽定。此卷中將歷代皇家收藏概況，較著之著錄書籍，一併提及，俾從事研究者有所取資，是其優點，惟嫌簡略。」

編者誌。

寶鼎尙餘秦火後，洪鐘幾歷漢宮春；秦皇漢祖今何在，藝事如花萬古新。

——原書卷首錄 Austin Dobson 詩，略本其意，述之如右。 譯者。

銅器之崇重——銅器所及於其他藝術之影響——銅器之時期——依據時地之新分類法——銅器所及於文字之影響——最初紀載銅器之書——西清古鑑——西清古鑑之續編——銅器之命名——兩大類別——作者之銅器分類表——銅器紋藻之類別——動物形象——自然威力——鈴之紋藻——銅器之顏色——清宮銅器——新鄭出土銅器——銅鼓——其他新出土銅器——近代銅器——宣德銅器

中國銅器之產生，蓋當中國文明破曉之期，而爲此初期文明重要之一部。蓋當時小之在家如冠昏喪祭，大之在國如祭天、祝勝、祈福、悔過，無在而不重儀崇神，而銅器者，實此重儀崇神生活之藝術的表現也。據古代傳說式

記載所稱，公元前廿三世紀，大禹嘗以九牧貢金，鑄爲九鼎，公元前一七九二年，商之始君湯移之於其都城，公元前一一四八年，周之始君徙諸洛陽，後九鼎八入嬴秦，一沉泗水焉。九鼎傳說，大較如斯。其感被後世帝王也甚深。唐武后宋徽宗咸鑄九鼎，爲傳祚之寶；武后僭位告終，鼎亦銷毀，女真入汴，宋鼎則北徙矣。夫中國自昔崇重銅器，其左證不一而足，僅即九鼎傳說影響之巨觀之，亦見一斑矣。

中國銅器左右其他藝術者殊深，如玉器之雕紋，多仿自銅器，而其形式亦間肖銅器；陶器形式則多與銅器符合，特其產生時期則間有先於銅器者耳。公元前第三世紀之彝書，形體齊一，大都導源於銅器之銘文，蓋於文字固

有之達意功用外，並求美觀之效者也。是銅器實中國書法的藝術之基礎也。總之，中國初期銅器之藝術表現，其影響被於玉器、書法、陶器，而綿續不絕，雖謂銅器爲中國一切藝術之基礎，要不爲過。

今欲得學者所公認之最初銅器，藉以明定中國銅器鑄造之濫觴，於事爲不能。特吾人所已知者，公元前十二世紀，當殷之末葉，所產銅器已頗工巧，是銅器之誕生必遠在是前，殆可斷言。中國銅器之時期，往昔所別：曰三代期，謂夏商（殷）周三代，迄公元前二五五年。曰秦漢期，迄二二一年。此二期銅器爲古銅器。後此者概稱新銅器，亦稱唐宋偽器，以其爲唐宋仿古之鑄造也。近頃有一較精確之分期制，大有取舊制而代之勢。此制分中國銅器爲六期：一曰商，凡商末約當公元前一〇〇年以前所產者屬之；二曰西周，亦稱宗周，自周武王（約當公元前一一二二年）迄平王東遷前所產者屬之；三曰春秋，凡春秋一書所該時期，自公元前七七二年至四八一年（周敬王三

十九年)所產者屬之；四曰戰國，自齊楚韓趙魏燕秦七國紛爭迄秦始皇統一宇內以前所產者屬之；五曰漢，秦漢二代所產者屬之，此期自秦併六國迄漢末，即二二一年，秦享祚暫，故合於漢爲一期；六曰近代，凡漢以後所產不稱古器，舉屬此期。

晚起銅器，仿古頗肖，虎賁中郎，省識匪易，其銅質與紋藻雖有不可免之微差，然非開歷淵博，復益以精密之觀察，良不易別。清內務府辨別古銅方法，詳載一七六七年梁同書所撰銅器考，同書，詩正子，詩正嘗奉乾隆帝命主編大內銅器圖錄 (2) (*the Catalogue of Palace Bronzes*) 者也。銅器考不佞嘗遂譯之，載諸一九一四年司密斯學院年報。(Annual Report of the Smithsonian Institution) 武英殿銅器曾於一九二七年經委員會加以審查，一九三〇年復由委員會審查故宮銅器。兩次審查，咸於乾隆大內銅器圖錄所載，有所屏棄。不佞兩次皆忝任委員，躬與其役，所最感興趣者，審查之際，於器之爲古爲近，雖往往意見紛歧，然數器並陳，比較參證之後，顯著之歧異，卒莫能掩，而判斷終歸一致。不佞經驗所及，竊願學者從事於斯，應於古器近器各求得證據確鑿者，奉爲鑑別之準繩，庶乎可以算過；能辨別古今矣，可進而爲更

艱苦之探求，以別古器之孰早孰晚。

往昔中國文化不一，列國文字各殊，曆法亦異。以文化有淺深，器物乃有精粗，故同期之銅器，往往以地域不同，而有工拙之差。衡鑑此時期之銅器，宜按地域以類別之，如齊器、殷器、鄭器、魏器、楚器云云，始符科學精確之義。惟如是分類，必先羅列出處明確之銅器，資爲準繩，始可期認識之無訛。所幸者，吾人今茲所得，已不爲少，儘可着手矣。請略舉之：宴茲氏 (Yets) 之友謨夫 (Eumortopoulos) 中國銅器收藏錄第十二、十四兩圖頁所錄之四耳敦，及多倫多 (Toronto) 皇家安刺釐阿 (Ontario) 博物院所藏銅器十四件，皆得自洛陽，乃周器也。端矛所藏銅板及其附器，係得自陝西西北部，其地爲春秋時秦國所在，乃秦器也。又，墨托洛頗里登 (Metropolitan) 博物院所藏齊侯器十四件，則一八九三年掘自易縣者，以地域論，應爲燕產，惟銘則齊侯所加，蓋齊女適燕公子者伴嫁之物，實齊器也。又，一九一九年安陽 (殷墟) 出土鑄造銅器之陶模，則殷器也。又，柏凌 (Burlington Magazine) 一九三〇年九月號載宴茲氏所述之銅瓶，有「楚熊」之銘，則楚器也。又，一九二三年新鄭出土之銅器，現存開封河南省博物院，則鄭

器也。又，中國學會 (Academia Sinica) 安陽之發掘，則於商末銅器多所顯示焉。綜上所舉，可見吾人於出處明確之銅器，實已備有周秦齊殷楚鄭六區，而所謂三代銅器，於此實獲一科學分類之根據。至若秦漢及秦漢以降，則已八荒一統，非復列國分立，考古者無庸更事邦國之區別矣。一九三一年出版郭沫若撰兩周金文辭大系，其研究着重內在之證據，考諸銘文，以確定銅器產生之年月日。所舉西周宮庭及卿大夫所有之銅器百三十七，又舉百十四器，按國部居，分隸三十國，凡所考證，咸據銘文，實爲銅器研究之一大革命，而其爲衝固至妥善者也。前此著作家之於銅器銘文，僅資之以研究字源及其發展而已。

前已言之：秦代（公元前二五五——二〇六年）隸書大都導源於銅器之銘文，蓋本銘文以謀文字之統一也。漢代（公元前二〇六——後二二〇年）學者之治學，既博且勤，且去古未遠，於三代銅器之鑄造與應用，似不應無所紀述，即漢代當時之銅器，亦應有所敘錄，所惜者，此等遺籍，迄今尙未發現，莫由參考耳。漢儒工夫大多用於認識文字及謀文字之發展一途，孜孜焉惟六書是究，於古銅器之銘文，但求辨其形體，以類隸之於象形、指事、會意、轉注、假借、形聲六部，此種工夫，至許慎說文解字

出而集其大成。若輩心力既悉用於文字，於銅器之藝術性，不免失之交臂。歷三國，而晉，而南北朝，此風無改。然彼時學者當務之急，孰有愈於發展文字一事；其忽於藝術之欣賞，亦不足怪。况當時書法的藝術，隨文字之研究而俱進，毋寧曰當時學者之藝術本能，蓋萃於書法之中也。

隋（五八九——六一八年）唐（六一八——九〇六年）學者之於銅器，偏重文字，一仍舊習。隋書所著錄之三禮圖一書，以圖例闡述古禮，爲漢鄭玄（一二七——二〇〇年）與他人合撰者。唐書亦錄此書，所稱作者非鄭玄，異於隋書。是書舊本，今已無傳，今所傳爲十世紀梁慶隆撰崇義考訂之三禮圖。論其內容，不得謂非有價值之著作，特所舉圖例，殊嫌簡陋，且大多根據文字之記載，而非本乎實物之觀察，不足徵也。稍後，十一世紀，歐陽修纂述古銘，撰集古錄。繼之而起者爲考古圖錄，作者莫詳何人，或謂呂大臨撰，呂氏好古而淵博者也。是書於每一古器皆列圖而說明之，誌其尺寸與容量，復模錄其銘，而釋之以通常之字體。不佞嘗閱是書，覺以之與王黼宣和博古圖錄比較參證，頗足獲益。考古圖錄與宣和博古圖錄二書，影響後世學者殊巨。惟二書雖皆以圖例爲主，其旨

趣則仍囿於文字之研究一途耳。

今日學者欲就實物以考證紀載，所可本之根據，應推清乾隆十四年（一七四九年）詔諭刊布之大內銅器圖錄。

編纂者爲梁詩正（一七〇七——一七六三年）、蔣溥（一七〇八——一七六一年）、汪由敦（一七五八），繪圖者爲列身畫院之梁觀，主揚銘者爲陳孝泳，並特准由翰林院人員襄佐編纂，以宋宣和博古圖錄爲楷模。大內銅器圖錄後定名爲西清古鑑。西清卽南書房，銅器圖錄編纂之所，當時欽命著述皆成於是。是書原藁保存宮內，一八八八年以太傅翁同龢奏請，以銅板摹印於日本，是年復由上海鴻文書局石印爲縮小本；原藁於一九〇〇年之亂散失。

乾隆末三年中，成西清古鑑之續編凡三：曰寧壽古鑑，曰西清續鑑甲編，曰西清續鑑乙編。寧壽古鑑曾於一九一三年以石印重印。續鑑甲編成於一七八五年，乙編乃同年成於遼寧者，曾先後於一九一〇年以石印重印。乙編之重印，主其事者爲不佞與廉南湖。三編原藁現皆存清宮。清宮昔所藏古銅器之重要者，備載西清古鑑與此三續錄。西清古鑑與寧壽古鑑及續鑑甲編所載銅器，保存於故宮博物院，乙編所載保存於武英殿。此四編所載洵爲可貴探討之根據，惟用之宜慎，且須參伍後起學者之考證，庶

可免毫釐千里之差。

此四編中，每錄一器，必錫之以名，後起作者，舉遵是法。凡銅器之具銘者爲「有銘」，卽據銘文以名之；不具銘文者爲「無銘」，則按其紋藻或舉其形式以名之。如故宮博物院所存有大盤一，曰散氏盤，以銘文述及散氏之邑土也。有酒盃一，曰父庚盃，謂父庚之盃，有盃一，曰曾伯陞盃，謂曾伯陞之盃，皆據銘文以定名者。武英殿舊列有鼎：曰蟠夔鼎，曰饕餮鼎，曰蟬紋鼎，則按其紋藻以定名者。他如鼎之方者曰方鼎，盃之方者曰方盃，則卽形式以名之也。凡銅器必有名，自茲遂成風習，學者探討因以大獲其便，蓋參考羣書，可卽名索器，以事比較也。設有二器同名者，可附以收藏者之名或稱舉之書名以別之。亦有以所隸朝代加於其前者，惟揆諸事實，殊無關重要耳。編錄銅器者，通常按形式以列次第，類以鐘鼎居首，其分別朝代者，復各按朝代先後以列之，最早者最前，如西清古鑑所列第一器爲商祖鼎（其銘有「祖」字，其產時爲商），卽此意也。此等命名之習與編列之法，乃研究中國古銅器者所不可不先事熟悉者也。

較近著述家多將銅器分爲樂器、禮器二類，乃按祭禮中銅器之位置與其用途而區分者；禮器多置祭壇之上，否

亦密邇祭壇，樂器則遠置壇側者也。惟若是分類，殊不愜當，蓋就事實言，樂器亦禮典重要器物，安得謂非禮器。

拙著歷代著錄吉金目則另取一分類法，別銅器爲十二類：(一)樂器，(二)酒器，(三)水器，(四)食器，(五)烹飪器，(六)兵器，(七)農器，(八)度量衡，(九)車馬飾，(十)雜器，(十一)鏡，(十二)造像。

樂器最夥者爲鐘，狀如鈴，懸而擊之以杵。鐘名始見於西周末，後亦間稱鐃、鐸，爲漢器，其制頗奇。王國維氏謂是器乃藉水滴自上端注入內置之草稈而發音者。鐸爲具舌之鈴狀樂器。鏡與鉦爲扁鈴狀，鉦大而鏡小，有木柄，可執而擊之以杵。鈴自成一類，有馬鈴、車鈴、風鈴。風鈴乃懸於空際，因氣流之激動而鳴。他鈴亦有列入雜器類者。此外尚有鼓與舞戚。舞戚亦敲擊樂器，狀如戚，故云。

酒器可按其用途以類別之。盛酒供祭禮之用者，有尊、卣、壺、觥、鍾、甌，爲形不一。注酒備飲者，有爵、罍、角、觚、觶、觥、觴，亦用以灌地降神。爵上端豎二柱，備懸掛，下承以長足，可置火上以蒸酒。罍、角較大於爵，爵之別形也。觚底外張，口如喇叭，體呈曲線，腹凸拱。觶、觥、觴皆有柄之杯。酒器中尙有一類，

乃用以調酒者，盛酒與水而融調之，亦且長足，可置火上蒸之。

水器重要者，曰盤，曰匜，盤以盛水，匜則祭禮中盛水以沃手者。他如盂、盆、洗，則皆漢代祭禮盥洗之器，且亦家常用具也。

食器用以盛熟祭品。此類銅器在祭禮中用途之別，古籍無徵，莫由詳考。所謂敦者，形圓，有兩柄，下承以座，亦有座下復支短足者。容庚教授謂是器應稱敦。簋與鏡亦重要食器。簋長方而圓，其四角有四互足，大都具兩柄，有蓋。鏡亦長方四足，特甚淺，邊皆斜指。豆爲圓杯狀，支以高莖，下承以闕座，大都有蓋。

烹飪器乃祭禮用以烹煮祭品之器。戚具高足，可置火上。曰鼎，多爲圓柱形，具三足，方形而四足居少。曰鬲，小於鼎，足凸拱，所以擴張火域也。曰甗，爲上下兩器之合，中間以網片。曰鏡，形圓，兩柄，三足，有蓋。

中國古兵器以銅制者最爲常見，可粗別爲數類：(A)供斫刺者，如戈、戟、斧、戚；(B)供遠刺者，如矛；(C)供近刺者，如劍、匕首、刀；(D)供鉤刺者，如句、兵、矟。此等兵器間具紋藻爛然之柄，且柄與其側面大都有銘。宴茲氏於所著友謨夫頗羅斯中國銅器收

藏錄之叙言中(六六——六七頁)，於上舉(A)類之戈戚，有所討論。馬衡教授亦有文論及，載燕京學報一九二九年九月號，不佞嘗撮提其要，載中國雜誌(Journal of China)十一卷二七八頁。(A)類之戟，宛然若一種樂器，猶之階絃弓而恍見琴樂焉。

農器可舉者：曰鑿，曰犁，曰鋤。度量衡則有尺，有鍾，有權。鍾爲量器，其容量刻誌於其面。權，稱錘也。車馬飾有釘，雕藻之軸帽也；有轅，雕藻之轡端也；有害，軸飾也。雜器所包頗廣，其中亦不乏易於辨識者，如刀筆，乃刻字之筆，硯滴乃漏器，符指各種分而相合之器之半，他如燈，如鈎，皆是。

鏡與造像(佛像)，各爲一類，且各以專編述之，如泉幣焉。

銅器大都具精緻之紋藻，素而無文者居少。此等紋藻有無彼此顯異之特徵，足藉以類別銅器之時期與地域，吾人尙未克知。今第粗別爲兩大類：曰動物，曰自然之威力。動物紋藻如饕餮，乃一不具身軀之獸首，分言之，饕謂貪財，餮謂貪食，合言之，饕餮者以食人著稱之巨怪也。考古圖錄之第三鼎曰癸鼎，其紋藻卽爲此類。是書作者引呂氏春秋，謂饕餮有首而無軀，乃所以警戒貪饕，使

知惕懼。按是說殊不足信，饕餮之稱，實爲妄加。不佞竊以爲此殆象犧獸之首，角豎而目凸，乃就屠時恐怖之狀。夫祭祖祀天之頃，方獻犧以供歌享，而用器之紋藻乃寓饕餮之意，殆無此情理，謂爲象犧獸之首，則固與情理在在吻合，故不佞寧屏有宋以來饕餮舊稱，而稱之曰犧首。器物之蓋頂亦有作犧首形者，通常爲三首，此等器蓋因有三犧之稱。

動物形象之常見於銅器者尙有龍，乃神話之巨怪，爲形不一，而其主要特徵爲頭部有鬚，巨額，鱗片被體，鱗如翼，尾可伸屈，爪似挾不可測之威。按禮記，龍與麒麟、鳳凰、龜爲四靈。銅器龍紋安排極好，不細察之，直疑爲雲形之流線。雙龍大都兩首相對，中間以一環或一線。龍之作盤曲狀者曰蟠龍。具鳍足者曰夔，夔之盤曲者，稱蟠夔。無角者曰螭，另一種曰虬。尙有虺，乃以毒著稱之蛇，惟見於銅器，狀如無角之孑子。螭、虬、虺多爲盤曲狀，稱蟠螭(國立中央博物院有帶具此紋)，蟠虬(國立中央博物院有頌壺具此紋)，蟠虺。此三類，凡雙體，非兩首相對，卽兩脊相合。

虎紋大都見於銅器側面，爲其紋地，恒垂一環。國立中央博物院所藏環梁匾壺，具虎紋，爲一人乘虎背而策

之；所藏四獸垂，具麒麟紋，神獸垂具射獵紋；父乙鼎有一足具鳳凰紋；作旅彝卣之雲紋之一部亦爲鳳凰紋；作寶尊彝之柄具鳴鶴紋；蟬紋垂具蟬紋。所謂蟬紋，乃一等腰三角形，直如一葉，以有類蟬之身首與觸角，故稱曰蟬，其實謂爲蟬著葉，則形容尤切。又院藏有一簋，具獬鬣紋；魚區盤具魚紋；宜侯王洗亦具魚紋，爲雙魚，與銘文六字比對，中爲幾何圖；毛伯敦具疊覆栴比之魚鱗紋；蠶紋豆具蠶蛹雲集紋。蘇密托莫氏（Sumitomo）藏器一一五號有蓋之盃具逆鱗狀鳥羽紋。

銅器紋藻之象自然威力者，不外雲紋與雷紋。古銅器產於北方乾燥之區，自然威力之常存於彼農民大衆之心頭者，厥維雲、雷。蓋雲攜雨以滋稼，雷則伴雨者也。雲紋有高雲、低雲。低雲環旋堆簇者曰蟠雲，（見國立中央博物院蟠雲方壺），蟠雲有欲作龍首狀者（見國立中央博物院蟠夔壺）。雷紋實乃電光之紋，不曰電而曰雷，蓋電之爲物，人所共怖，故避其稱。其紋乃象電光閃射雲中之線條及叉形。雷形恒視雲形爲顯（國立中央博物院有簋具雷紋）。二紋常見於同器（見國立中央博物院雲雷瓶），且有參錯相間者（見國立中央博物院蟠虺壺）。雲雷並陳之紋稱雲雷紋。

銅器紋藻尙有一種，爲上述二大類所不克涵包者，乃乳頭紋，大都見於菱形器之中部。此種紋藻初蓋用於鈴，而藉以調音。各乳頭似皆可由鳴鈴者隨意移動或插入者，其實乃鑄就之固定形狀，鳴鈴者可順序按之以調音。乳頭紋之見於禮器者，不一而足，溯厥源頭，實始於鈴。

曩昔中國學者之於銅器，惟注意銘文一端，無銘者無論形若何美，紋藻若何精，初不足啓彼等之興趣，銅器之時期，一以銘文判之。容庚教授著有一書，論述國立中央博物院銅器，曰賓禮樓彝器圖錄，又所著一文，載燕京中國學報一九二九年六月號，皆全據銘文以決銅器之真贋，無銘者概置之。彼所列銅器一一七六件，凡乾隆大內銅器圖錄所載有銘銅器，羅舉無遺。彼特標揭六律，爲判別銘文誠僞之準繩（見中國雜誌十一卷二八一號），然與曩昔學者所見，雖末節有歧，而墟拘銘文，其揆則一。容氏與王國維氏之研究銅器，蓋依然乾隆時代之學者，依然宋代之學者也。不佞竊以爲銅器研究之專重文字，已超越合理之闕，終今以往，宜於形狀之殊，紋藻之式，工制之性質，加以探討。夫銅器應於純藝術收藏中佔一席之地，固猶之乎其應於考古學家與銘文學家之研究室中佔一席之地也。銅器多具清貴之形狀與美好之文藻，且埋土既久，大都呈

爲美色；綜此三美，置之入羣藝術產品之林，推諸前列，寧有愧色！

銅器之顏色，因埋置之處所而有別，可概分爲二類：曰新坑，曰熟坑。新坑者，銅器存於墓中，以墓側抑或墓頂坍塌，遂與泥接，而泥與銅翠相合而成之衣殼是也。此種結合，頗不易移去。熟坑者，銅器存墓中，因濕潤抑受滴漏而成之銅翠也。實則今故宮博物院與國立中央博物院所存銅器，皆屬熟坑一類，蓋乾隆時，凡新坑衣皆經移去故也。移衣之工，當時由工匠於造辦處行之，法以小木槌頻頻輕拍，久而衣遂脫落。衣既移去，乃施色於素地之上，封蠟而煨之，遂著而不去。其色不外綠、藍、赭三種，吾人今茲所見，猶是當時新煨之色也。此人爲之熟坑與原熟坑究不能相魯魚，今兩博物院銅器不外人爲熟坑與原熟坑，試細察之，不難辨別。至若生坑之廬山面目，幸私家所藏，尙能保存，可資參考也。

凡上所述及之銅器及其紋藻，其圖例皆本自北平故宮中武英殿與景仁宮所存銅器，且大都見於乾隆大內銅器圖錄者也。故宮銅器於一九二一年遷置新都南京，移運前，曾由審查委員會慎加考定，列會委員，皆當代研究金石銘文之名碩。然則本編所取圖例，固本諸現頃之學術高峯而

示準繩與權威也。

一九二三年八月廿五日河南新鄭有一重要之發現，蓋李銳君花園中工人掘井發現巨數銅器是也。復於近處掘，共得銅器不下九十一件，碎片六三五片，咸妥慎收集。旋運送開封河南省博物院保存，碎片在院均經配合，復其原形。有一方盤，具銘文七，復有一鼎，銘文較多，惟可識者僅半。關百益著商務印書館出版新鄭古器圖錄，爲討論新鄭出土古銅之專著，結論謂此皆係禮器而非冥器，產期約當周東遷與戰國之間。

近年之其他重要發現，爲河南洛陽與陝西鳳翔出土之銅器。洛陽爲東周所都，鳳翔則強秦之所宅也。今之洛陽城爲唐代所建，最初城址，在城東數里，其地古器發掘，雖經官廳禁止，而居民仍從事不休。一九三〇年於古墓中發現銅跪像十並鐘與其他禮器多件，其中間有具可珍之銘文者。北平國立圖書館雜誌第五卷六號（一九三一年十一月十二日）載有劉節與吳其昌論述此等銅器之文。白主教（W.C. White）著古洛陽之古墓（Tombs of Old Lo-Yang）所述則爲與上述古墓鄰近之古墓中發現之古銅器也。

一九二九年，鳳翔城西發現筒狀銅器二，據見斷定

爲鼓，直徑七吋，高六吋強，西端一實一虛，其爲豎置無疑，即其紋藻觀之，亦知其必爾也。一鼓上端有四口，一端內有溝紋若干，皆逐漸低陷，乃藉以調音者也。舉禮作樂，鼓恒十抑十二爲列，此二鼓不過全列之二部也。蘇密托莫氏所藏銅器中有鼓一，高二呎六·七吋，長二呎一·五吋，兩端直徑一呎七·二吋，早期銅鼓之發現者，僅此三鼓而已。

鳳翔城西亦嘗發現奇異之柱頂，一側爲一人首，一側爲一獸首。又嘗發現銅熊一，與比京斯托萊氏(Astoclet)所藏者相類。

前已言之，漢以後銅器，類皆仿古，殊乏新創，自漢迄今，仿古銅器，所產必夥，今日偶有發現，往往誤爲古器，蓋埋土近二千年，所呈銅翠與古器固無二致也。自唐天寶（公元七四二——七五六年）以迄南宋，銅器鑄造之所爲密近南京之句容，又浙江台州亦有鑄造所。此時期之著名鑄工，其姓名爲吾人所知者，爲姜娘子與路王吉。金石索卷一之九五頁，述象物簠來歷，謂據銘文「帝」字形體，斷爲南宋徽宗時造，乃宮庭用器。同書卷一之四九頁，謂眉壽敦爲周器，顧吾人今已確知其爲宋造也。不佞所藏父乙鼎陶齋吉金錄卷一之二〇頁謂係周器，實亦宋器

也。故宮博物院有尊，據其銘文所志，則宋宣和三年（公元一一二一年）造，此器乃數年前發現者，自有此發現，凡銅器銘文與此器銘文形體相類而時期不明紛爭莫決者，皆可爲之息爭矣。西清古鑑卷二八之一二頁，續鑑甲編卷一八之二八頁至三〇頁，續鑑乙編卷一二之一八頁至一二頁，所志古銅器，吾人今皆可確斷其爲宋器。孫詒讓宋政和禮器文字考所舉銅器十四，皆宋代所造之古模式。此等宋器亦間有精品，足儕於優貴收藏之列，特易與古器相混，毫釐千里，不可不謹也。

有一傳說，明史無徵，不知信否，謂明宣德間，暹羅貢銅三九，六〇〇斤，大臣某奏請應以此仿鑄古銅器，遂諭工部開陳應用物料，並按博古圖錄、考古圖錄及其他圖書繪制圖式，計繪鼎、敦、鬲八十八圖，陶器二十九圖。工部旋奉勅開工，准用黃金八〇〇盎斯，銀二，六〇〇盎斯，鉛二五，〇〇斤，汞多量，與錫、礬、硃砂、及雲南鑛物數種，並其他必需品。共造器三，三六五件，分置宮庭，並頒賜寺廟。近年出有二書，專論述及圖錄所謂宣德銅器。此等銅器，不佞所睹頗多。俗概稱爲香爐，其形式之美，有目共賞。惟此等銅器究濫觴於何時，尙未獲明徵也。

# 上古貨幣推究

鄭家相

## 概說

貨幣者，交換之媒介，價格之標準，一般通用之物也；上古貨幣者，秦漢以前之貨幣也。中國爲世界文化最古之一國，已有數千年悠久之歷史，其歷代爲交換媒介，價格標準之貨幣，在秦漢以後，史志記載較詳，尙可稽考，在秦漢以前，史志記載失實，莫可憑信。今欲詳其開始何時，及源流如何，不能不先推究上古文化演進之程序。上古文化演進之程序既明，則上古貨幣之開始及其源流，皆可知矣。

雖然，欲推究上古文化演進之程序，勢必證諸往籍，但今世流傳之各種史志典籍，記述上古之事，各不相同，或託諸神話，或揣度附會，不誠不實，多屬荒膠。如盤古氏之開闢天地，女媧氏之煉石補天，天皇氏十三頭，地皇氏十一頭，人皇氏九頭，或人首而牛身，或人首而蛇身，或吞燕卵而生，或履巨人之跡，種種怪誕，皆託諸神話者也。如有巢氏之構木爲巢，燧人氏之鑽木取火，庖犧氏之

畫八卦教畜牧，神農氏之嘗百草教稼穡，種種描寫，皆揣度附會者也。其託諸神話者，固少討論之價值，其揣度附會者，亦可於字義求之。

上古人類，獐猿狉狉，穴居野處，茹毛飲血，固與禽獸無殊，惟其具有思想，究爲萬物之靈，因感風雨寒暑之相侵，乃漸思構木以爲巢，因感生食血肉之礙胃，乃漸思鑽木以取火，因感漁獵之有時不足，乃漸思斬荆棘逐水草而興畜牧，因感畜牧仍有時不足，乃漸思開墾土地以播種百穀，凡此皆因山川氣候之變化，人民種族之移動，受環境影響以進步，亦皆由多數人之思想，及其進取之觀念，積年累月所養成，其由來者漸矣，豈一人一時所能致之哉。故所謂有巢氏者代表巢居時代，燧人氏者代表火食時代，庖犧氏者代表游牧時代，神農氏者代表農業時代，皆代表一時代而言，未嘗有其人也，不但此也，即所謂天皇氏者，係指天體諸星系成立期，地皇氏者，係指地球成立期，人皇氏者，係指人類產生期，雖屬神話，亦具意義。惟盤古氏，女媧氏，則完全屬諸神話，或爲圖騰所演

變，或爲後人所妄造，無意義之可言矣。

往籍所載，中國歷史斷自黃帝，在黃帝之世，凡宮室器具衣裳棺槨舟車耒耜文字歷法律呂醫卜，所有文物，悉已大備，試問在此尙爲石器時代，烏得而有如許文物乎，且極稱唐虞治之隆，與夏商文物之盛，亦多不誠不實。列子楊朱篇曰，「太古之事滅矣，孰誌之哉，三皇之事，若存若亡，五帝之事，若覺若夢，三王之事，若隱若顯，億不識一。」可見上古之事，昔人已嘗疑之，今人豈可據爲信史耶。且孔子嘗嘆夏商二代文獻之無徵，則後乎孔子所作，其記述夏商二代以前之事跡，更可想而知矣。今欲據此種典籍，以研究上古貨幣源流，安可得哉。然則研究之道維何，曰，依據今世歷史學與地質學家所分析上古之時代，參酌各種典籍可信之記載，搜集各地出土之實物，並調查實物出土時之情形與地點，而研究之，庶幾其較近乎。

今世史地學所分析之時代如下：(一)洪荒混沌時代；(二)始石器時代；(三)舊石器時代；(四)新石器時代；(五)銅器時代。

按洪荒混沌時代，乃指天地開闢之第一期，距今究有若干萬年，今世史地學家，不一其說，有謂十六萬萬年

者，有謂二千五百萬年者，姑不具論，惟在此時代，洪荒混沌，未有人類，遑論其他。始石器時代，據云始於第一冰期，距今五千萬年，當時人類尙爲猿人，因冰期發生，不得不舍果實而食獸肉，獸類善本，用石投擊，石爲工具，於是始石器產生，惟在此時代，人獸未分，遑論文化與貨幣。舊石器時代，據云始於第四冰期，距今五萬年，當時正真人類開始，知將石塊打尖，以便擊捕魚，於是舊石器產生，惟在此時代初期，人類從事於漁或獵，以謀生活，故亦曰漁獵時代，其社會情形，爲原始共產，尙屬野蠻，既無文化，遑論貨幣。至後期因獸類漸少，乃從事於畜牧，故亦曰游牧時代，其社會情形，已進入氏族，人類知識漸開，因知個別生活之不足，乃進而互相交接，以物易有無，但屬以物易物，未有貨幣。新石器時代，據云始於紀元前一萬年至一萬二千年，當時獸類漸少，不得不舍肉而食穀，穀須耕種，耕種時石不磨光，鑑地易着泥土，於是新石器產生，惟在此時代，人類從事於漁獵畜牧之外，更從事於播種百穀，故亦曰農業時代，其時人民更知集體生活之必要，乃設立市廛，爲有組織之以物易物。其後因感需要之不相等，乃選擇不易腐蝕之物品而爲媒介物，又其後因工商業之興起，乃於媒介物中選擇幾種自然

物而為貨幣。銅器時代，據云始於紀元前三千年，惟由石器時代轉入銅器時代，其間必經過若干年之交替，應增一石銅兼用時代，在此時代，已由氏族社會漸進入封建社會，以自然物貨幣於或地有時感不足行使，乃仿自然物貨幣之形式，而為製造物貨幣。至真正銅器時代，今據實物以推求，大約在紀元前一千五百年，距今三千五百年，在

此時代，漸以自然物與製造物貨幣，具兩用性質之不便，更以封建社會情形日繁，貨幣行使之不足，乃以銅仿鑄幾種貨幣，而為專用貨幣，其後又以其形式複雜，行使不便，乃劃一其形式，而為圓形貨幣。依此推求，復分析其時代，及貨幣演進之時期，列表如左：

若干萬年	天皇氏地皇氏					洪荒時代								
五十萬年	人皇氏					始石器時代								
五萬年	氏巢有		以物 易物 時期	原始 社會	漁獵 時代	舊石器時代								
	氏人燧													
一萬五千年	庖犧氏		以物易交易媒 物有組介物時 織時期	氏族 社會	游牧 時代	新石器時代	農業 時代							
	氏農神													
	帝黃													
	唐虞													
四千五百年	夏		製造物貨幣時期	氏族 社會	農業 時代	石銅兼用時代								
	商													
三千五百年	西周 春秋 戰國	周	銅質貨幣時期 布刀貝貨 幣時期 圓形貨 幣時期	封建 社會	農業 時代	銅器時代								
													所載	
													古籍	
年距今			程序	貨幣	社會 情形	人類 生活	工人類							

綜觀上表所列，貨幣起於交易，交易起於以物易物，以物易物始於舊石器時代之後期游牧時代，因氏族社會而產生，在前期之漁獵時代，因原始社會故無交易之可言，亦無貨幣之可言。在新石器時代，由以物易物進而為有組織之以物易物焉，又進而媒介物焉，又進而自然物貨幣焉。石銅兼用時代，由自然物貨幣進而製造物貨幣焉。至銅器時代，因封建社會之發達，由非銅質貨幣進而銅質貨幣焉，由布刀貝多式貨幣進而圓形一式貨幣焉。於是知貨幣之演進，係乎社會之進化，社會愈進化，貨幣愈完全，未有社會尚未進化至若何程度，而即有完全之貨幣也。

### 以物易物時期

當舊石器時代之後期，游牧時代之開始，人民雖知逐水草而興畜牧，但多數仍賴漁獵以謀生活，近水者漁，近山者獵，近水草者牧，各依其居處之不同，而從事於漁或獵或牧。惟人類具天賦之智能，其思想與時代而俱進，生活既由漁獵而畜牧，社會亦由原始而氏族，氏族社會既產生，則人民思想亦由個別進而為扶助，由掠奪進而為互易。互易者，以我之所餘易彼之所餘，而為我之所需，以彼之所餘易我之所餘，而為彼之所需。蓋其時人民，已漸

知個別生活之不足，拋棄餘物之可惜，乃互易有無以調濟，是為以物易物時期。在漁獵時代，漁民所食者惟魚類，獵民所食者惟獸類，至游牧時代開始以物易物，則漁民有時得食獸類畜類之肉，獵民牧民有時亦得食魚類之肉。人民之食慾進步矣。以物易物既開始於舊石器時代之後期，其間經過若干年，而入於有組織時期，頗難斷定，姑依上述之年數推之舊石器時代本身為三萬五千年，則以物易物時期，似亦已經過一萬年之久。

### 以物易物有組織時期

當新石器時代之開始，因獸類之更少，知僅恃漁獵畜牧不足以謀生活之安定，於是開闢荒蕪，墾殖土地，以播種百穀，是曰農業時代。此時人民生活從事於漁獵畜牧之外，更有從事於耕種者，農業初興，僅為漁民獵民牧民之副業，其後農業發達，人民從事於農者漸衆，而漁獵畜牧轉為農民之副業矣。左傳「春蒐夏苗秋獮冬狩，皆於農隙以溝事也。」則農業為世所重可知，直至近世，中國未轉入機器工業時代，此種情形，尙未完全改變。當農業時代之開始，人民知識較前更為開通，以各自物物相易之不便，集體生活之必要，進而謀有組織之交易，於是設立市

塵，定日中爲市，交易有無，各得其所而退，其交易之道，仍屬以物易物，是爲以物易物有組織時期。以物易物有組織時期，既開始於新石器時代，其間經過若干年方入於交易媒介物時期，亦難斷定，姑依上述之年數推之，新石器時代本身大約爲一萬年，則以物易物有組織時期，似亦已經過六七千年之久。

## 交易媒介物時期

交易媒介物時期，爲以物易物進一步之時期，在交易既有組織之後，雖仍以物物相易，久之乃感需要之不相等，於是進而謀以不易腐蝕，能久貯藏之物品爲之媒介，是爲交易媒介物時期。然交易媒介物，亦是以物易物，所區別者，一爲雙方需要之物品，直接互易有無，一爲單方需要之物品，間接以備交換。故在以物易物時期，凡互易有無之物品，皆爲雙方需要，包括一切，並無限制。若交易媒介物時代之媒介物，一方爲需要之物品，一方爲交換之媒介，以不易腐蝕能久貯藏爲範圍，其種類較狹矣。證諸典籍，在交易媒介物時代之充媒介物者，約有下列各種：

- (一) 龜殼
- (二) 海貝
- (三) 蚌珠
- (四) 皮革
- (五)

商角(六) 獵器(石刀石斧石弩等) (七) 米粟(八) 布帛(九) 農具(石鏟等)

觀上所列，皆屬漁獵牧農四民之物品。茲再言其所以充媒介物之緣由。漁民居近水之濱，日捕魚類以生活，其所獲之魚類，有龜貝之壳，蛤蚌之珠，其質堅固，堪充用具，其色美麗，堪充飾物，人所寶愛，常積貯之以備交換。獵民居山林之間，日獵禽獸以生活，其所獲之禽獸，剝其皮革，留其齒角，食其血肉，因皮革性暖，可以蔽體，可以禦寒，齒角性堅，可充飾物，可爲飲器，人所需要，常積貯之以備交換。惟行獵必需器具，在新石器時代以石爲之，凡磨光之石刀石斧石弩等，皆爲獵禽獸剝皮毛之器具，亦獵民之財寶，且古人尙武，凡石刀石斧石弩等，又爲一般人民防身禦敵之器具，其需要尤爲普遍，故亦常用之爲交換。牧民居原野之間，日以畜牧爲生活，其所畜之牛羊等，皆爲其財產，出產量之充足，較獵民之所獲爲尤富，故皮毛齒角貯量更多，人民需要，得以普遍，此皮毛齒角亦爲牧民之財寶，常用之爲交換。農民居田野之間，日以耕種爲生活，其所獲之米粟布帛，皆爲其財產，亦爲一般人民衣食所必需，以其所餘，常積貯之以備交換。且其耕種器具，如石鏟等，爲一般農民所需要，亦爲農民之

財寶，在耕種時代，人民之從事於農者，較漁獵畜牧而漸衆，石鏟等之需要頗廣，故亦常用之爲交換。然則古代交易之媒介物，皆由漁獵牧農四民所獲之物品，與其日用之器具，選擇以充之者也。若漁民之魚肉，獵民之禽獸肉，牧民之牛羊肉，以及農民之蔬菜瓜果類，以其易於腐蝕，不能貯藏，僅居其物品之地位矣。雖然，媒介物之性質皆屬兩用，或爲衣食所需，或爲工作所需，或爲防身所需，或爲裝飾所需，皆有其本來需要之地位，以之兼充媒介

物，則在此需要爲物品，在彼不需要爲媒介物，在彼需要爲物品，在此不需要爲媒介物，今日爲媒介物，明日爲物品，今日爲物品，明日爲媒介物，隨人之需要與否，而轉移其性質也。雖去以物易物不甚相遠，但以物易物互易需要而已足，此則有積貯性，預備性，移轉性，已粗具貨幣之性質，而尙未具貨幣之條件者也。然在此時期，究經過若干年而轉入於自然物貨幣時期，依據上述之年數推之，大約亦有二三十年之久。

(未完)

## 關於語彙的收集與整理

沈 浚

讀四月五日出版的拉運通訊創刊號，載着一則「同音字調查第一步工作結束——收集語彙十萬條以上——第二步工作清理語彙及紀錄同音字」的消息。同音字的調查、紀錄及整理，這在拉丁化研究上，自是很重要的工作。同時，字語制成本的研究，這在語文學上是很重要的，在拉丁化研究上也是很重要的（因爲「字語分寫」，即從前所謂「詞類連書」，有一部分是建築在語彙上的。）所以，我們很希望新研會在整理已收集的十萬條以上的語彙時，除研究同音字之外，兼研究字語制成本。

關於字語制成本，張華先生（見六法與六書）與汪馥泉先生（見語彙試論）曾提出「六法」，但他們只說了個粗枝大葉的輪廓；尙待作精密的研究。

例如，「合成語」，如（一）「讀書與寫字，是學生的日常功課」，（二）「我在讀一本書」，（三）「我在寫一張字」，在例（一），「讀書」與「寫字」似是一個合成語，在例（二）及（三），似又得折開了，我們在「字語分寫」上，應該怎樣去處置？又如，（四）「這個賣票的又要揩油了」，（五）「怎樣做，可以隨便」，（六）「我上當了」，（七）「他揩了我的油」，（八）「隨你的便」，（九）「我給他上了一當」，在例（四）、（五）及（六），「揩油」「隨便」「上當」，似是一個合成語，在例（七）、（八）及（九），似又得折開了。這些，很值得我們研究。這里，只是舉一個例罷了。

## 戰國木彫社神像考

蔡季襄

## 三 社神歷史及夏商社祀（續）

又釋季云、楚詞天問有「該秉季德，厥父是臧」，及「恒秉季德」語，該卽王亥，恒卽王恒（按卜辭季下有王亥王恒二代，卽史記殷本紀之振微），故先師王先生，據此考定季卽是冥。截至最近止，卜辭中記有季之名者，凡六片：（一）「辛酉卜貞季卜求王。」（前編卷五，頁四十，片三，）（下略）又冥，卽玄冥也。禮記祭法：「夏后氏祖顓頊而宗禹，殷人禘鄗而郊冥。」鄭康成引月令其帝顓頊，其神玄冥以注之，是鄭以爲祭法之冥，卽月令之玄冥也。祭法後又云：「冥勤其官而水死。」鄭注，冥，契六世孫也，其官玄冥，水官也，是鄭意確以冥，玄冥爲一人，是古說冥卽玄冥之證也。按祭法云：「冥勤其官而水死。」左傳昭公二十九年云：「水正曰玄冥。……」又宋庠國語補音，以冥爲一作冥，其字從水，生爲水正，死於水又爲水神，足以見冥，（或玄冥）與水之關係亦深矣。冥與水之關係，何以如是之深？蓋冥，卽季也。季之先，爲若（史記殷本紀作昌若），不必其間有曹國根國等來歷不明聚訟不定之人也。若爲海神，則其子或孫，宜其生官，死神于水矣。」今據吳其昌先生在卜辭中發現之龍土若季四代，非特與水土之關係，極端密切，且龍與土，卽共工句龍，爲商代之先公先王，亦卽爲原始之社。故史記殷本紀云，「殷既勝夏，欲遷其社不可，作夏社」。集解「孔安國曰，欲變置夏社，而後世無及句龍者，故不可而止。」又曰，「言夏社之不可遷之義，」孔安國爲漢武時人，其時去古未遠，以句龍爲社，當亦有所本。由是推求，共工句龍，雖爲夏祀之社，亦卽商之先公先王，商既滅夏，當無變更之必要，故商仍以句龍爲社也。郊冥者，因冥勤其官而水死，其功不可泯，用以配享社祀。至周代之社祀，洪水經夏商之疏治，至周不復爲患，觀竹書紀年，自商侯冥治河以後，更無治河之文可知。且殷周同祖帝嚳，周代先王中，既無平水土之人，其社祀當亦仍夏商之舊，可以斷言。降至周末，社祀入於混亂狀況，因當時周室衰

微，各國諸侯，由氏族之不同，故所立之社，亦因國而異，如是祀共工句龍者有之，祀蘇禹玄冥者有之，且其時，神話盛行，一變木主而為設像，匠人又爭奇鬥巧，以雕塑形狀奇異為能事，上行下效，相習成風，故近年來出土社神像，形制不一。今於下章述明之。

#### 四 社神形制來源及長度木質之研究

春秋戰國之際，人民思想，異常蓬勃，工業美術，日趨進化，又因當時



第八圖 漢武梁祠畫像

神話傳說之盛行，引起人民

好奇之心理，

風之所被，如

是工業作品，

美術圖案，無

不受神話之影

響，即此項奇

雜社神形制之

所由來也。且

當時諸侯公

卿，宗廟祠堂，無不圖畫是項神話傳說故事，作為懲勸之宣傳，如

楚詞天問篇王逸注曰，「見楚先王之廟，及公卿祠堂，圖畫天地山川，神

靈琦琦僑僑，及古聖賢怪物行事」可證。此類神話圖像，傳至漢代，猶

靈琦琦僑僑，及古聖賢怪物行事」可證。此類神話圖像，傳至漢代，猶



第九圖 武梁祠畫像中伏媧像



今假主爲，而廢矣。」王氏既認卜辭之立，卽爲孟鼎之立，則不得謂卜辭土上之立，爲土壤也，且甲骨文之立字，卽爲土之象形，由此更可證明商代社祀用木主，而無所謂像也。今此像下部，既含地主之意義，則此像又有屬夏禹之可能。攷書呂刑，禹平水土，主名山川，又大戴禮記五帝德說，禹……爲神主，又史記夏本紀禹……爲山川神主，是皆明明指禹爲地主之證。又據楊寬先生，絲禹共工與玄冥馮夷文中，（說文月刊一卷二期）引秦公殷「禹作虬，疑卽從蟲，從九，九卽蚪龍之本文。」據此，禹亦爲龍屬，今此像形制，夾乎龍主之間，故斷爲夏禹，亦無不可。第二圖像，爲后土句龍，故作句狀之龍形。此項形制，卽根據句龍字義而成，其句屈之狀又與楚詞招魂土伯九約相合。下之承座，亦地方之表示。

至此項神社神像之木質，揆之記載，亦有一定之標準。如論語八佾篇云：「哀公問社於宰我，宰我对曰，夏后氏以松，殷人以柏，周人以栗，曰使民戰栗。」又尙書無逸篇云，大社唯松，東社唯柏，南社爲梓，西社唯栗，北社爲槐。又公羊文公二年云，主者曷用，虞主用桑，練主用栗，用栗者，藏主也。今觀此項神社神像木質，堅紉沈重，紋理細密，且埋藏地下達二千年之久，猶能完整無缺，若非堅紉之栗木，決無如是之耐久。且其時代，又係晚周，正與論語所載，周人以栗相合。據公羊云，用栗者，藏主也。此項社主神像，卽當時用以埋藏墓中者。揆其意義，係爲保護死者靈魂而設，更與公羊所載藏主用栗又相合。則是此項社主，爲栗木製成，當無疑義。

至致社主之長度，古今學者，其說不一。據禮書社主條云，「又檢舊主，長一尺六寸，方一尺七寸，在禮無文。按韓詩外傳云，天子大社，方五丈，諸侯半之。蓋以五是土數，故壇五丈，其社主準五數，長五尺，唯陰之二數，方二尺，刻其上，以象物生，方其下，以體地體，埋其半，以根在土中，而本末均也，蓋石類也。先儒謂社主石爲之，長不過尺五寸，其短以寸計之，唐之時，舊主一尺六寸，方一尺六寸，蓋有所傳然也。而議者，謂宜長五尺，方二尺，埋其半於土中，此臆說也。天子諸侯，有載社之禮，而陳侯嘗擁社以見鄭子產。（見左傳襄公廿五年）果埋其半，則不可迎而載，果石長五尺方二尺，則不可取而擁云云。」今此像主長一尺三寸四分，主下之座，高三寸四分，合長一尺六寸八分強，與禮書所載舊說之長度正合，但禮書所載之寬度，爲一尺六寸，今此主寬度，爲三寸三分，主下方座寬度，爲一尺

強，與禮所載，不符甚遠，且禮書所載社主寬度，極為含混，并未言明為主為座，今有實物證明，則社主下壇之寬度，當以一尺強為準則也。（按禮書為宋陳道祥編，書中所載尺度，當係宋尺；本文社神長度，係用政府規定之市尺。據楊寬先生所著中國歷代尺度考，載鉅鹿發現之宋木尺，長今市尺一尺〇八分強。則宋尺一尺六寸，恰合今市尺一尺六寸八分強，與本文社神長度正合。）

（未完）

## 編

中國的神話，研究者不多，而將古史與神話貫通了來研究的更少。楊寬先生的序古史辨第七冊因論古史中之鳥獸神話，開闢了古史研究的新途徑，也開闢了神話研究的新途徑；我們希望楊先生在他那難能可貴的環境中繼續的發掘。本刊第五輯，有董不繩先生近頃古史研究業績鳥夷與犬夷一文。

呂思勉先生，專攻歷史，近出版中國通史（開明版），甚多卓見；這里，刊載了其近作大九州考。鄭家相先生，名貨幣研究者；上古貨幣研究，是與社會聯繫了來看的。

蔡季襄先生的戰國木彫社神像，除提供了新材料之外，還提供了許多卓見。第4輯編後中提及的梅原末治先生的傳長沙出土的木彫怪神像，打算請專家譯出刊載本刊第五輯，一則足資研究者參考，二則足以看到蔡先生的業績的優異。

福開森先生的中國藝術綜覽，新由商務出版（定價三十元），其銅器一部分，為這書中最具成績的，特請陳幼璞先生譯出。

小川琢治著散氏盤地名考，是與本刊第三輯拙譯阡陌與井田有關係的。

關於歐美人的中國研究，本刊第一輯刊載拙譯中國研究在歐美；近見岩村忍著十三世紀東西交涉史序說（本來打算題為十三世紀及十三世紀前歐洲人關於遠東的知識的），特請沈浚先生譯出關於十三世紀前的部分。我們覺得，這是應該注意的學術的一部門。同時，我們希望能夠有中國對於各國的研究的敘述。

## 編者

這一輯，關於文學及語文的文章不多；關於語文，只編者自己寫了一點湊篇幅。

近來紙價突漲，本刊維持維艱，這一輯，只得稍稍減少點篇幅，想愛讀者定能原恕。同時，有幾篇文章業已排竣，如李洸先生從中華民族的立場上透視「文化協同體」理論等，也只得列入下一輯了。

## 散氏盤地名考

小川琢治著  
汪馥泉翻譯

## 一 緒 言

徵信先秦文物制度的資料，在經史諸子中頗多散見；如周禮、管子等之中所見關於田制的記載，已相當地涉及細微了。但是，不論哪一部著作，都有到了後代，將戰國

以前通行的傳承重行編纂過的形跡，所以，自周初以來，經歷如何的過程，才成爲如此的形態，這全然不明瞭；如其不參照金石文，實際上施行的田制如何，不能確知。刻在石上的碑銘，除了石鼓，概屬秦代以後物；關於田制可以徵信的文獻，只有刻在鐘鼎上的金文。幸而清代官員，大多經史的造詣甚深，且富於考古的興趣，因而，蒐集古銅器及其銘文之撮本暨摹刻銘文的圖書，流傳於世間，開拓了這方面的研究的路。

在銘文中，與田制有關係的字句，不多見，如收錄於阮元積古齋鐘鼎款識（卷四）、吳大澂憲齋集古錄（第四冊）等的留鼎，看到五田、十田、五夫、十秭、五乘等文字，在卯敦中說錫馬十所、牛十、作一田、官一田、陟一

田，在格伯簋中看到「乃貯卅田」之類；其中，散氏盤三百五十七字的長銘，全文以決定田野之經界的話組成，在這方面的研究上是最珍貴的記錄。忽視了這銘文，要討論先秦田制，應是不可能的事；但是，清末的學者，當討論井田時，並沒有充分地注意到這些銘文。

據錢大昕潛研堂金石跋尾（卷一），似乎吳玉搢金石存，是最早著錄散氏盤銘的，吳氏取銘文中的干支，名之爲乙卯鼎；錢氏依據其他鐘鼎命名的例，取文中三見的西宮襄父這人名，又認爲其形狀非鼎，名之爲西宮祭；阮元確認其爲關於散氏田的記錄，器名依從錢氏之說，才在積古齋鐘鼎款識中名爲散氏盤。在阮氏款識中有嘉慶九年序文，在孫星衍積古文苑中有嘉慶十二年序文；孫氏序文似在阮氏之書公布之前寫成的，當把他收到積苑卷一中的時候，還題爲西宮襄父父盤銘。

在阮氏以前，這銘文，研究者已頗多，據孫星衍款語，說：

近時吳氏玉搢、樊氏明徵、汪氏慶龍、俞氏楚

(縱一尺三寸五分・橫一尺三寸七分)

昔沙易林泉觀

甲天蟬遊乎區介遊姓田  
 池一若乃歸二主友于學  
 爲志于持螯不若于可飲大  
 富于飲志豐同歸傾于第  
 志于豐儉已若志天鞋英得  
 去天飲來飲已若志天鞋英  
 天若子性平美飲已若志天  
 去解已若志于台儉已若志  
 武解已若志于台儉已若志  
 可謂小則子歸而工業美  
 理子武歸拙下口一若志天  
 史安靈觀美靈斯一若志天  
 田成歸兒若歸中若工若志  
 武歸歸一未寧王若而  
 白若孫加歸了由歸若而  
 十若子道歸女若歸而若志  
 斷白若兒歸歸了由歸若而  
 會歸若子歸歸了由歸若而

散八年爲全不無若若進上  
 中來若編影影影入同若若以之  
 程所若信若細若否可以進若計若  
 基此志中若若若若若若若若若

羅氏盤銘  
 羅氏盤銘  
 羅氏盤銘

散氏盤銘（道光五年撰本）

江、孔君廣森、江君德量、武君億，皆有釋文，而得失互見。余以古文奇字訂定之，以示知者。

這已有七人，其後單算吳大澂、孫詒讓，前後也已超過十人。近國學叢刊（上海）上，載着易培基、章炳麟、李淑、周正權四氏底研究，又國學月報（北平）王謨先生專號底遺著中，公布了考釋一篇。

銘文底地名人名，到易氏之後才成爲問題；王氏底考證最爲直截，以爲與克期同在渭水流域的陳倉東南的地方，推定製作的年代爲周室東遷前的亂世，比孫星衍根據稱爲大王而擬定爲六國時之器要早得多；至周正權氏，以爲這是商器。問題，漸漸入於細密的研究中了。

諸家考釋銘文的結果，比諸錢氏漫然地說

詞甚奇古，似紀田獵之事。

的時候，闡明了的地方頗多。文獻底性質是不消說；與困難的固有名詞相當的今字，也很確鑿地知道了。

這盤銘，故富岡桃華氏藏著道光五年的精拓本，現在，依據諸家底研究來熟讀這銘文，在諸家意見一致的地名中，見於穆天子傳及水經注而位置已明瞭的，至少有井邑與豆的兩個地方，偶然依據穆天子傳及水經注也能考定其位置，發見相當於與河南、陝西接界的山西西部。以

這爲基礎，研究其他的地名、人名，可以斷定，散邑與易、周、王三氏所考定的渭水流域的陳倉附近正相反，在於山西南界底涑水及其南方的分水界邊。

清代小學家想「判讀」金文的努力，是我們所驚嘆的。最近劉、羅、王諸氏，對於殷虛書契文字的研究，以自秦漢篆字追溯籀文爲主，困難已極而收穫不多，有如雕蟲末技；他們費了極大的勞力，結果，開拓了理解三千年前文化的記錄的大路。諸家判讀散氏盤的貢獻，從這個見地上來講，只是指摘其錯誤，絕不敢非難。

但是，在排除滿徑榛荆的金石文底判讀上，只有臆測揣摩的一部分得其正鵠，十中有二三中鵠便已行了。我們沒有把前舉各家之著作一一加以批判的餘暇，又目的並非在精研小學，單就成爲本文要點的若干文字，提出信爲近於正解的，不敢主張自己完全是正確的。

## 二 銘文的判讀

散氏盤銘中看到的地名，如與水經注涑水流域的地名相對照，疑惑可以冰釋的頗多。試在下面揭載其全文，並陳述拙見。

(第一行) 由矢。劉散邑。迺即散。用田竟。二自漕。涉。以南至于大

(第二行) 沽。一封。以陟二封。至于邊柳。復陟漕。陟零。徂原隊。

(第三行) 以西封于案。城杜木。封于桑萊。封于桑閭內。陟桑

(第四行) 登于尸濠。封都。檟隊陵。二岡檟封于董道。封于原道。

(第五行) 封于周道。以東封于旃。東疆。右還封于竟。二道以南。

(第六行) 封于郤萊道。以西至于漕莫竟。二井邑田。自櫛木道。

(第七行) 左至于井邑。封道。以東一封。還以西一封。陟岡

(第八行) 封。降以南。封于同道。陟州岡。登降櫛棧。封矢

(第九行) 有司竟。二田善。且敷。戎父。西宮襄豆人虞考泉

(第十行) 氏右相。小門人譎。原之慶糾。淮司工虎孝蘇。豐

(第十一行) 人有司邢考。凡十有五人正竟。二矢舍散田。司

(第十二行) 土

(第十三行)

(第十四行)

(第十行) 必周。司馬董。率牧人司工駢。君宰德父。散人小子竟。二

(第十一行) 田戎段父。教粟父。慈之有司。棗州京。攸從綴。凡

(第十二行) 散

(第十三行) 有司十夫。唯王九月。辰在乙卯。矢畀善且聯族誓

(第十四行) 曰我既付散氏田器。有爽實。余有散氏心賊。則爰

(第十五行) 千罰千。傳鬲之。善且聯族則誓。迺界西宮襄戎父

(第十六行) 誓曰我即付散氏濕田膳田。余又爽鬲。爰千罰千

(第十七行) 西宮襄戎父則誓。乃爲圖。矢王于豆新宮東廷

(第十八行) 西宮襄戎父則誓。乃爲圖。矢王于豆新宮東廷

(第十九行) 西宮襄戎父則誓。乃爲圖。矢王于豆新宮東廷

(第二十行) 西宮襄戎父則誓。乃爲圖。矢王于豆新宮東廷

三 經 界

散氏盤銘是表示經界時所取手續的文句；其意義，不考定其劈頭十一個字，便不能知道。吳大澂以前諸家，以第二字爲「大」；自吳氏始，才以爲第二字是相當於說文解字第十下的第八所見的矢字

矢傾頭也。从大，象形。凡大之屬皆从大（阻力切）。

的地名。這考證，到後面詳論。第三字，孫星衍以爲這是从女从美的字，不說明其意義；阮元把這看作「蔽」字，與

左傳哀公十八年中所引的「惟能蔽志」的蔽相同，解爲斷義；章氏，看作因僕之古音近「付」的假借字，解爲付；王氏注意到宗周鐘及兮甲盤底爨伐及爨伐與伐字相連的場合，由此推定爲幽、厲兩王時，當西周混亂時有稱爲大王的起來，其征伐而略地後的經界。

在三說中，王氏底解釋，是推定製作盤銘的時代及情形的最徹底的考說；我們不能同意于阮氏等底說法，這是當然的，對於王氏，也有不能完全承認的地方。看這個字底字畫，下面既非「大」亦非「廿」，所以，我們以爲是從戈从業的字，相當于楊氏方言（疏證卷六）中的

綱割音姜續也。秦晉續折謂之綱，繩索謂之割。

割字。王念孫廣雅疏證（卷二上）釋詁中，詳細地解釋說：

說文，縲縲衣也。漢書賈誼傳，縲以偏諸。晉灼

注云，以偏諸縲著衣也。廣韻，縲連縲也。對縲並音且葉反，義相近也。

有近乎連接的接的意義，是應讀爲 *seu* 的陝西山西兩省底舊土語。就是，雖則一從戈，一從刀，但全然可以看作同一字；所以，假使改爲今文，應該用這割字。

這金文的場合的意義，應該追溯到漢代以前，依據業字古義來解釋，爾雅、說文，都以業爲大版，說：

捷業如鋸齒，以白畫之，象其鋸銛相承也。从艸，巾象版。

在康熙字典中，以從巾爲謬誤。

爾雅釋器中說：

業削幅，謂之縲。（郭璞注，削殺其幅，深衣之裳。）

从人从業之僕恐也是从刀从業之誤，如其解爲將邊緣裁成鋸齒狀，字義便明瞭了。

業底頭部，可解爲這曲折的輪廓底象形，從漢末揚雄的時候還用爲續繩這一點上來推察，用爲當經界時，拉了繩，漸次地劃定曲折的境界的意思，這便容易理解了。

第十一字，阮氏讀作「竟」，是正確的；在這銘文中，比留在某篆文底頭上的形狀更明白地與業底頭部成爲相同的形狀，與表示短短的田間的直綫狀境界的疆（第五行第十字）不同，且及廣大的地域中的曲折的境界綫上用這個字。孫詒讓、王國維等諸氏，都以爲頭部是眉字底古文父，我們以爲近乎牽強。如其把這個字作爲眉即鄆的地名來讀，那末，作爲後面第六、九、十一、十二行中所見的共通的用語，便難通了。

又第一字用，王氏把這解作「因」；我們依據孫詒讓

氏「古文由用通用說」，以爲應解作「由」。如此，改用今字，便成了

由。劉散邑，適即散用出竟。

田與甸通用，依據詩小雅信南山「維禹甸之，曾孫甸之」的甸字，毛傳作爲「治」的解釋，甸竟是治竟即經界的意思。兩甸底意義，多少有點重複；但是，是說明了由大國劃定散邑底經界這回事的話。

#### 四 地名之一（井、豆、鹽）

自此以下，至第十四行「唯王九月」之上的「凡有司十夫」爲止，是列記經界所通過的場所及參與這回事的人名的文句。

其第一，說：

自澮涉以南，至于大（以上第一行）沽，一封。

諸家皆以第二字爲从水从憲的水名，憲字底下面省略心字，只與大澮以爲相當于說文「澮水出北囂山入邛澤」的澮水。沽，阮氏引說文沽字下說的

沽水出漁陽塞外，東入海。

的話，看作唯水底固有名詞；王氏以爲散氏爲大散關附近，所以，由於音底類似，以爲是水經注中的渭水之支流

打水，把沽水也擬定爲相當於水經注中注于沔水的故水道，斷爲「但地望稍西，未敢遽以爲定。」

其他諸氏，大多把沽字讀爲湖字；我們以爲與靈相通，與漢志中說的在河東郡安邑縣，在鹽池西南的正相當。其詳細，到後面敘述。

現在，我們在鄰近井豆二地名的地方，求這兩個地方，發見在山西絳解二州間的地方中，得到與這相當的，有兩個地方。其一爲澮水，水經注卷六澮水中說，高泉川出柴谷與乾河合，又說，是教水之枝川，與北山經王屋山之次的教山中所說的

又東北三百里曰教山，……教水出焉，西流注于河。是水冬乾而夏流，實惟乾河。（郭璞注：今河東開喜縣東北有乾河口，因名乾河里，但有故溝處，無復水，卽是也。）

正相當。又引史記白起傳：

涉河取韓安邑（今本有以字），東至乾河，是也。

今考憲字，說文中說：

从心从目，害省聲。

害，據尙書大誥「王害不違害」之注，說「害作曷」，如

述祖「說文古籀疏證卷四」據金文中所見的例而詳述了的那麼，是與曷通用的字，所以看作渇即渴，有乾河的意思；再進一步，由於諸河之合流的滄字，也是由於會與



害的普通的關係及與籀文的字體相類似這兩方面導引而成的。

第二，作為从水从害的字，這可以換寫為渴水，也許相當于冰經注（卷六）中續出的涑水條中所謂塌水。這與沽字，都到下面去講述。

相當于井豆兩地底北方，在穆王通過的路程中所見的地名中，有叫鹽的地方。穆天子傳卷五及卷六之末，在記述自洛陽渡至河北，北越大行山之後，再向西南還南鄭（華州）的路程的話，說：

（卷五）戊寅天子西升于陽□過于靈□井公博。乃駕鹿以遊於山上，為之石主，而□冥輪（注，即輪阪也，今在河東大陽縣。傳曰入冥輪，巔輪二音）。乃次於涇水之陽（注，今之涇津也，在河東河北縣。音項脰之脰）。吉日丁亥，天子入於南鄭。

（卷六）乙酉天子西絕鈺陁，乃遂西南。戊子至於鹽（注，鹽，鹽池，今在河東解縣。鹽，音古）。己丑天子南登於薄山冥輪之陁（注，今陁橋西南縣絕，中央有兩道）。乃宿于虞（注，虞，國名，今太陽縣）。庚申天子南征。吉日辛卯天子入于南鄭。道藏本以下的今本，作塩或鹽，但如翟云升之覆校本，元

爲鹽字，這由於郭璞注中說的「晉古」，便可明白了。

關於這所謂鹽的鹽池，便是北山經教山之次所說的

又南三百里曰景山，南望鹽販之澤（注云，即鹽池也，今在河東猗氏縣，或無販字。）。

關於這個地方的水經注底記載，頗爲詳盡，有如酈道元所目擊的風景在眼簾前跳躍。

（經文，凍水）又西南過安邑縣西。

（注）安邑，禹都也，……故晉邑矣。春秋時魏繆自魏徙此。……武侯二年，又城安邑，蓋增廣之。

凍水西南逕鹽池故城。城南有鹽地，上承鹽

水。水出東南薄山，西北流逕巫咸山北。地理志曰，

山在安邑縣南。……谷口嶺上，有巫咸祠。其水又逕

安邑故城南，又西流注于鹽池。地理志曰，鹽池在安

邑西南，許慎謂之鹽，長五十一里，廣七里，周百一

十六里，從鹽，古聲。（今本說文云，鹽，河東鹽

地，袤五十一里，廣七里，周百十六里，從鹽省，古

聲。）呂沈曰，夙沙初作煮海鹽。河東鹽池謂之鹽。

今池水東西七十里，南北十七里，紫色澄淨，潭而不

流。水出石鹽，自然印成，朝取夕復，終無減損。惟

山水暴至，雨澍潰潦奔洑，則鹽池用耗。故公私共竭

水徑。防其滲溢，謂之鹽水，亦謂之爲竭水。山海經

謂之鹽販之澤也。澤南面層山，天岩雲秀，地谷淵

深，左右壁立，閒不容軌。謂之石門；路出其中，名

之曰徑。南通上陽，北暨鹽澤。池西又有一池，謂之

女鹽澤，東西二十五里，南北二十里，在猗氏故城

南。春秋成公六年，晉謀去故絳。大夫曰，郇瑕地沃

饒，近鹽。服虔曰，土平有漑曰沃。鹽，鹽池也。……

……本司鹽都尉治，領兵千餘人守之。周穆王漢章帝竝

幸安邑而觀鹽池。故杜預曰，猗氏有鹽池。後罷尉

司，分猗氏安邑，置縣以守之。

如其道鹽即鹽販之澤相當於銘文中的大沽，那末相當

于現在的解州鹽池，自解州越薄山出涇津，正爲順路。漚

水即竭水，是暴雨時流入鹽池中的有害的淡水的溪流的意

思，不必是一條一定的河流，可以在鹽池周圍的溪流的

普通名詞。但是這個地方，據李希叢芬、利桑兩氏底檢

探，前者詳細地記載於中國（第二卷四四九、五〇頁）

中，後者製作了約十萬分之一的略圖，將記事與圖來對

照，地勢和地質便很明白了，在鹽池之北側築堰堤以防止

流經夏縣安邑縣之北的水經注中所謂鹽水之流入的狀況，

也明白了。所以，銘文中的漚水，便是水經注中的鹽水，

穆天子傳中的鹽；延向東北東，西南西的大汴，便是指涑鹽池之北側流向西南的這個河流。

依據這個推定，銘文中其次所列舉的地名，也屬於相當於涑水及與涑水平行的鹽水之間的地區，在漢書地理志中的河東郡左邑、聞喜、猗氏、解諸縣所在的地方，實行大國散邑底經界。

孫星衍、阮元等讀爲「表」的第二行第三字，王氏等以爲「封」，這兩說大意都相同；但這個字底下面，不是衣而是卅，以爲表示與寸爲同一的意義的王氏底解釋，與周禮地官中封疆、封樹、封溝等用語相一致，所以是妥當的見解。

以上所觀察的地方，屬於涑水的流域；關於其水源，水經經文中說：

涑水出河東聞喜縣東山黍葭谷。

這個場合，也與穆天子傳中所說的殷人之地名亳與薄姑或蒲姑、商與藉姑、崇與崇吾或純狐等之綴法相同，涑可以看作便是黍葭，是薄山北麓的殷人底地名之一。

幫助這個推定的別的例子是，在

〔涑水〕又過解縣東，又西南注於張陽池。

底酈道元注中說：

涑水又西逕郟城。詩云，郟伯勞之。蓋其故國

也。杜元凱春秋釋地云，今解縣西北有郟城。服虔

曰，郟國解縣東，郟瑕氏之墟也。余按竹書紀年云，

晉惠公十有四年，秦穆公率師送公子重耳，圍令狐、

桑、泉、白、襄，皆降於秦師。狐毛與先軫，禦秦至

於虞柳。乃謂秦穆公，使公子繫來與師言。退舍次於

郟，盟於軍。……涑水又西南逕解縣故城南。……涑

水又西南逕瑕城，晉大夫詹嘉之故邑也。

郟氏以爲郟與瑕爲解縣之東及西底不同的地名，但服虔却

明明說郟瑕氏，與純狐相同，是現在的西方的準噶里語，

是由表示成爲峽谷或峻崖的河谷的地名而產生的部落名。

我們因此便把郟瑕與黍葭及涑這三個固有名詞，看作同一

的東西，也許陷於武斷；但是至少，黍葭與涑是同一的，

這是可以確信的。

因而，贊成吳王兩氏將第一行第二字讀爲「矢」，同

時，矢成爲涑，留存爲現在的水名。

大王之名，起於郟瑕氏，殷人遺跡之紀念物的薄山北

麓，是這一派所居住的土地，後來成了殷周間諸侯底國

名。穆天子傳卷二中所見的河首襄山即崇吾山附近的部

落，經由與六津戎之移住相同的徑路，在周人以前，已移

住到這個地方來了，所以，其作爲靈山而祭的山，是在這裏，成爲史記封禪書中的襄山，一直到秦漢的時候，連縣地爲土民所崇拜。

## 五 地名之二（番、萊、郭、

董、邨、桐、淮莫）

第二行第十九字，孫氏讀爲「隊」，最是正確。精拓本底左側，不是美字，其下部成豕形，這是明明白白的事。擬求散氏之國於渭水的諸家，把這讀爲「隊」，只是由字畫稍亂的第四行第八字來推測的。關於其上面應讀爲「原」的字，李淑氏以此外兩次看到原字爲理由，否認舊釋，但是，這是作爲普通名詞連用原隊二字的，他是作爲固有名詞而使用的，雖互不相同，却應毫不錯誤。

第三行第五字，定爲今文的「案」，假定其音爲番，那末，如阮氏等，以爲與敵相同，可以看作與涑水下流的磻溪相同的地名。盧無忌在汲郡太公望祠表中引用的汲冢周志所說的文王夢見的令狐，也在於近涑水上流處；晉人問關於太公望，通行着與說居住於渭水之磻溪的不同的傳說，這也可以推察而知了，是一件很有趣的事。

但是，也可以把案看作審，看作水經注中所說的郇城

之異字。如其如此考定，那末，所謂矢，所謂郇瑕，所謂案，是同名而用三種的異字的；我們在穆天子傳卷五中，看到

季冬甲戌天子東遊，飲於留祈，射於麗虎，讀書於勑丘。

的話，這三個地名是同一地名的地方，局部地以不同的字綴成而加以區別的，由於這個例子，我們可以說，不足爲異了。

總之，讀爲番或讀爲審，意義都相通的，所以姑揭兩說，以俟日後底考定。

第三行第十一字，阮氏看作「若」，即从艸从又或从艸从右的字，周氏讀作「芻」字；但我們，依據前述的水經注中引用的竹書紀年「圍令狐、桑、泉、白、衰」句中的地名，讀作「桑」。

下面的萊，王氏與卜貞文字中的「寮」相對比；如孫、阮兩氏，讀作萊，應看作周禮中以爲「易田」的不耕地。

第三行第十六字，阮、孫兩氏以爲「道」；我以為是閭中之門的意思的「閭」；疆界，擬解爲通過桑的部落內的。

第四行第二、三兩字及第十九字，同爲「泉」，或紀年的泉古文應作原的字；在銘文中，上面是從厂從泉的字分爲兩個字，下面是合爲一個字的。就是，比諸銘文，應該訂正紀年；原，是由山西黃土地地方底高平的地形中所用的普通名詞而起的地名。

第四行第十五字，阮、孫兩氏以爲「單」，周氏以爲「聿」，即「狩」，王氏以爲「曩」；但我們，以爲是從廿從東的字，下面的東也與重相通用，所以，可以看作與董這在涑水上流相同的地名。

第五行第三字，讀作「周」的諸家之說法，是正確的，同接於上流的董澤，有周陽邑等的地名。如此的部落名，同名到處都有，這是普通的事，所以，即令不一定在上流，也可以看作與桑、原相接連的邑名。

第五行第九字，孫氏以爲「游」，阮氏以爲「紆」，易氏以爲「𪔐」，即「郤」；這個字，孫氏底解釋是正確的。據說文中所說的

旌旗之游旒蹇之貌。从山曲而下垂。旒相出入也。

的原義，可以看作表示在斜面之裾上的地形的旒。游，在管子立政篇中，在將「里」來十分的小區劃中，用作普通

名詞。水經注涑水底「又西南過左邑縣南」底注中所說的涑水又西逕仲郟郟北，又西逕桐鄉城北。竹書紀年曰，翼侯伐曲沃，大捷，武公請成於翼，至桐乃返者也。漢書曰，武帝元鼎六年，將幸繆氏，至左邑桐鄉，聞南越破，以爲聞喜縣者也。

郟，便是本銘文中的原；郟，與旂即游，古音相通。

以第六行第三字讀爲「郤」的諸家之說法，可以依據；春秋時晉大夫中，有郤氏。

第六行第十字，可讀爲「澹」或鴻省去了水字的字；殷人之部落，莫即毫，冠以此字，是大邑的意思。第十二字的「淮」，也是省去中央「工」的部分以代替省去水字的同一字吧，或者是隄字省去了邑字的字。

到第六行第十四字才看到的井邑，在前揭的穆天子傳卷五中，在踰冥輪之前，叫「與」井公博」，又應與卷一西征時使受鄗栢黎之貢獻的井利有關，大約在今平陸縣東北，有其居邑。這一行與下一行中的所謂井邑，有這個意義，這是無疑的事。

第八行第七字同這個地名，是前引水經注底郟之次的桐鄉，這幾乎是不容疑的事。作爲鄉名，經歷秦漢，直至北魏時代還留存着。

自第八行跨越第九行中所說的

封夫人有司竟、竟田儀且啟……豆人虞考……原人虞蒸、澠司工虎孝……澠人有司邢考凡十有五人正竟、二大、舍散田、司土……

這是參與劃定境界的人名。舍是舒之省筆，與大雅「王舒保作」的舒相同，依據陸氏釋文「舒，序也」之訓，應讀爲序散田某某之竟。但是序，如爾雅釋宮中說的「東西牆謂之序」（郭注云，「所以序別內外。」），是用於區分宅內的用語；所以，在這個場合，所謂「竟大」，是確定大國底終點即國境底位置，把決定在大國之內的散邑的區域的方法，加以區別，叫作舒即序。

這個見解如其確實的話，那末，並不是如王氏所說的，當戴伐而占據領土時所發生的境界底劃定，是在大王之領土內，有關係的邑人集議的。這在前後的語氣上，絕非無理地可以解釋。

自第九行跨越第十四行的集議人名，的確有難讀的地方；其中第九行底「虞考」，第十行底「原人虞糾」，第十一行底「澠人有司邢考」的四人之姓，都似由於山西南界與河南西北界之間的地名。虞，在薄山南麓，成爲周代之虞；邢，與前引的穆天子傳第六，穆天至盩地前橫越

的鉞的鉞相同的吧。清代金石家，大多把「井」和「邢」看作相同的，籀文「井」相當於「邢」；但這第十一行第五字的邢，是在右邊加以人字的字，與單只井字的場合，顯然地有着區別。

第十三行底「段父教栗父」的段，與段干木的姓相同，教，與前引的北山經之教山教水相同，都是由地名產生的姓。

從第十三行跨越第十四行中說的

攸從鬻、凡散人有司十夫

可以解爲帶了鬻來的村間工人十人。王氏把「鬻」讀爲「鬻」，顛倒攸從二字，與見於鬻攸從鬻及鼎中的爲同一人，這是很有趣的說法；但是我們以爲，鬻是和叩音鐘相同的字，便是錢氏等呼爲盤的祭器，爲在這攜帶着的器上刻銘以作證據，散人集議了的。

第十四行以下，敘述集議人之中，鄰接散邑的善且西宮襄戎父對於散人，立誓絕無異議。在第十八行中說，乃爲圖

這一點，可見作境界底測量及決定封域的手續，是如何嚴格地在實行，這是特別有趣的事。

自第十八行跨越末行的文中，有九個字，即令在精拓

本中也已完全磨滅，一畫都不剩了；只第八字，顯露着下面的第八字高的字畫底一部分，稍稍將字句修正，似便不會將顯著地不同的文句抹殺了的。所以，這銘文，可以看作在刻銘時，只稍稍改竄一點，完全的文章都留存着的。

據上述來看，誓約，是在矢王底豆新宮東廷實行的；如其依據阮氏底讀法，那末，這是執的左史，把誓約刻在這鬲上，當作爲了永久不生異議的證券。

如其可以如此讀，那末，銘文是列記在大國之內決定散邑底地域的手續的文獻。山西南部涑水的流域，普通都是由黃土堆積成的平衍的丘阜而成的，是細流和隘路及溪壑處處截斷他的地形，所以，應該設置與他適當的界標的，其模樣如可以取之於手地記載着。

這里所見的邊柳杜木桑等，與前揭的水經注中所引的竹書紀年底廬柳相同，孤立的樹木成爲最好的目標，也與這地形正相應；而且，周禮小司徒中說的作爲田主，在田之中央栽植樹木的習慣，由這一點來聯想，也是很有趣的。

## 六 地名之三(散、矢)

關於成爲盤名的散氏，阮氏說：

案散氏著於周者，有散宜生。書君奭孔傳，散氏宜生名考。大戴禮記帝繫云，堯娶於散宜氏之子，謂之女皇氏。是者以散宜爲氏，生爲名。然薛書有散季敦，此銘亦曰散氏，則書傳以散爲氏是也。

以爲是歷事文武兩王的功臣之家；但關於其所在，未曾考定。試着考定的，是王國維。

在王氏底釋文中，把我們讀爲「竟」的字，與孫詒讓同讀爲肩，相當於在渭水南岸的鄜，是記述由此以至大散關之間的秦嶺北麓的地域中的經界的。將在寶鷄縣出土的大克鼎底文句及南陵徐氏所藏的敦中的

散伯作矢姬寶敦，其萬年永用。

的銘文，一同來看，以矢與盤的音相近爲理由，擬定大國相當於漢以來的盤屋縣的位置。因爲王氏對「矢」底音，依據集韻底「乃結切音涅」，與盤的音同與「直祐切音胃」相近；但是，說文中作「且力切」，玉篇中作「壯力切」，與「音職」相近，所以，音底轉化，不能成爲很有力的證據。關於這一點，後面還當講述。

在同載於遺著中的克鼎銘考釋中，看到井陘隴原的地名，引克鐘底

通涇東至於京師

句，以爲克之封地跨越涇渭，與公劉所居的邠地，大略相同，隨原說或是詩之薄原，求散氏盤之處於岐陽。

但是，公劉篇底

篤公劉，逝彼百泉，瞻彼薄原，迺陟南岡，乃覲於京。

所謂薄原，並非地名，依據毛傳「薄大也」的解釋，應是普通名詞的大原。這薄或博，與薄相通，與克鼎中的地名井、吳王兩氏都讀爲溲的漫及匱，實都是由我們考定的在薄山北麓的殷人之居住而成的地名；其中，漫，推測爲相當於古籀文涑字。

王氏更進一步，從高攸从簋中說的王之二十五年及攸从鼎中說的卅一年來推測，以爲矢散兩國，從這個時候起便強大了；作爲與稱矢王相同的例子，引證秦本紀之豐王及彝器的郤王鼎、呂王鼎、呂王壺等，證明當時的諸侯有稱王的風俗。但是，「王九月」的王，是周王的意思，在隱在位三十年的穆、厲、宣三王之中，當厲王的亂世興起的諸侯中，有散矢兩國，在犬戎滅周、秦人度隴而東侵之後，兩國都滅亡了。

今按：前舉的灘莫薄山等地名，顯示是與汾水下流相連接的涑水流域的殷人的一派之居住地，在別一方面，在

涇渭流域，如在秦本紀中所見，有爲秦人所滅的亳王蕩社，在黃河兩對岸都有着殷人之支族居住，這是明明白白的事；所以，相同的地名，常常在同民族底部落到到處都有，假定局限於一處，這當然有陷入膠柱鼓瑟之懼。

但是，現在這里所見的地名，拿到渭水流域去，殊欠妥當。散伯作矢姬實敦這東西，王氏以爲散伯嫁女於矢時所作的；但是女兒於嫁後用父母之姓是周代底習慣，所以，可以解作爲了自姬姓的矢國嫁給散伯的矢姬而作的。因而，矢國與散國相隔離而在別的地方，應該不會錯誤的。

所以，即令克鼎在寶鷄縣附近出土是確實的事，也不能作爲限定矢國必定在這里的證據。即令依據王氏，成爲散氏之根據地的國是在寶鷄附近，但其領邑的矢水因爲在矢國內，所以互通婚姻，又作爲婚姻之結果，矢國底一部分是以脂粉錢的意義歸諸散氏的。

其次，研究散矢兩國之存在的年代，最先被注意的是，周室功臣之封土，知道的有呂望、鬻熊、辛甲的三人，但太顛、閔天、散宜生等人，在武成之間，封於何處，沒有可徵驗的資料。但是，從辛甲被封於上黨長子之處，其地成了翟人之國這一點來推測，如晉、齊、楚，在

未開的邊裔受了封土的，大事發展，成了大國；在畿甸領采邑的，到春秋的時候已失却了痕跡。如其散氏，如上所述，領邑成了「飛地」的話，那末，總是什麼時候被兼併了的，這是無疑的事。

「散」這固有名詞，當作人名，在散宜生之後，祇在《廣韻》（卷一，二十六桓）中，看到「散出姓苑」這類似的字，此外，便沒有顯著的了；當作地名，在王氏所舉的之外，也幾乎看不到了。但是，在類似的地名中，《集韻》中有「鄆」字，《廣韻》中有「鄆」字；《周禮》遂人中有「四里爲鄆」的聚落的意思的普通名詞，可知爲其語源。《漢書地理志》沛郡鄆縣，應劭注「音嵯」，《廣韻》七歌中收「噴」字，「散」也有與「差」或「左」相近的音，這也可以推知了。所以，涑水底水經本文中說：

又西南過左邑縣南。

同上注文中說：

涑水又西南，逕左邑縣故城南，故曲沃也。晉武公自晉陽徙此，秦改爲左邑縣，……王莽之洮亭也。

左邑這秦代縣名，可解爲基於由散轉訛的土語的；散氏底領地，定爲在漢代以後的聞喜縣附近，不會錯誤的。

第一行第二字，第八行第十八字，第十一行第十五

字，第十四行第十三字，第十八行第十字的與「大」相類似的字，諸家讀爲「大」，吳大澂以後王氏等都以爲這是說文中的「矢」字。王氏關於其位置說：

又據器中所紀地理，矢在鄆東，則矢國當即自漢以來之蓋屋縣。蓋屋二字均與矢音相近。二國壤地相接，故世爲昏姻，又時有疆場之事。

以爲相當於現在的蓋屋縣；其可疑，已述於前。

現在，試將「矢」的古體，追溯卜貞文字來看：羅氏殷虛文字類編（第十）中所載的，有將「大」之頭傾於左邊的形狀，即與「天」相同的，及傾於右邊而冠以口字的兩體。羅氏都解釋說：

說文解字：矢傾頭也。此象傾頭形。

對於其次的天字說：

天屈之天，許書大，與古文傾頭之矢，形頗相似，此作大，石鼓文从蒼諸字皆作大，與此正同，古文亦然，無作大者。

試看說文解字底音，矢作「阻力切」，天作「於姚切」，如其把這個字與笑及沃的二字底音一同來看，不論傾於左或右的字，古音都與職或側相近。殷虛文字中，有表示頭的□的字畫，矢與吳的二字原爲一字，與水名的涑

同音；後來，只與殷人底地名中看到的尾音R的部分相當的音，在「吳」中遺留着。如其這個說法不錯的話，那末，矢即吳，虞也與這相同。薄山一帶的殷人部落底所在地，成了周人之國；一直繼續到春秋時爲同姓的晉人所滅。

漢書地理志河東郡太陽縣班固自注中說：

吳山在西，上有吳城，周武王封太伯後於此，是爲虞公，爲晉所滅，有天子廟，莽曰勳田。

這所謂吳山，即其名之遺留；虞山虞坂等地名見于水經注，更古的，在前引的穆天子傳（卷六）中，也有登薄山越箕之險，宿於虞的記事。

漢志中「武王……」云云，似據史記吳世家中所說的。是時，周武王克殷，求太伯仲雍之後，得周章，周章已君吳，因而封之，乃封周章弟虞仲於周之北，故夏虛（徐廣曰，在河東太陽縣）。

的一段文句的。依據這些傳說，矢即吳，可以看作周初得到封土的虞仲之國。

在穆天子傳（卷二）中，有與吳世家底傳說頗不相同的記載，穆王登昆侖之丘及春山之後，西征至於赤烏氏之國，有

大王亶父之始作西土，封其元子吳太伯於東吳，

詒以金刃之刑，賄用周室之璧。

的話。這是當古公亶父移住東方的時候，太伯被封於比較周更東的地方的意思，並不如儒家所頌揚的那麼，爲將繼承權讓諸弟季歷，便奔荊蠻而文身斷髮的，解作依據少子繼承的風習，率領部族底一部份，到東方來與起別部的部落，實甚妥當。因而武王封虞仲這句話，也應解作承認周爲宗室，正式決定其領土，如其句吳也是太伯之後，那末，這是由矢即虞國移住到更在東南的地方的一支族，渡越江水，另興一國，到春秋時，因爲虞已滅亡，只句吳繁榮，所以，獨誇稱爲太伯之後。文王時，虞爭田這傳說，有如何的史的價值，很可懷疑；但是，從詩經離篇底「虞芮厥成」這詩句來推察，在武王統一以前有虞國，這可以認爲事實，這解說底正確是不煩細述的。

綜括以上所述，矢即虞國，在殷代之末，已可成爲儼然的國家；因而，稱爲矢王的，與清一統志卷一百十七中所說的芮城縣內的芮王廟相同，在周代制度完成以前，大部落底酋長，與漢代西域諸王一樣，都自稱爲王的。沒有如王氏那麼解釋爲乘厲王之亂而稱王的必要，而且盤底紀事，是要早得多的事件，不能以周禮底制度爲標準，來一律其田制。我們以爲，雖不能如周氏那麼將其時代追溯

到古公亶父以前，但也略略與這相近的。

其次，試看關於劃定疆域的記載，當時的田野經界法，以與時代相適應的正確的方法來實行的事情，具體地表示了出來；又在領主面前，舉行嚴密地發誓將來不爭執的儀式，這也是明白的事了。

此外，看到與周代底邑制及田制有關係的邑閭萊等用語，但關於這些的考證，讓諸其他的機會；這里，只略說地名底抽見，乞金石家賜教。

銘文中的地名及與地名有關係的姓，如下；見於穆天子傳、山海經、竹書紀年、地理志及水經注的，占其大部分。

大 吳、虞、黍葭、漫、涑、郇瑕散 鄆 左邑

澮 渴、竭

宋 澱、磻 又審（郇瑕）

厂 豫 原

周

郤

井

豆 汧

教

沽 鹽

桑

董

旃 郵

溱（鴻） 淮、唯

同 桐

邢 鉞

段

這十八字，因為都在涑水流域底附近發見，所以，我們以為這田境經界，在春秋時的晉國領土內，到殷代末葉的時候都實行着。銘文，是比周禮底田制更古的文獻。對於想判讀的文字，還得研究，這是不消說的。

## 鎗砲短考

李 流

夏德 (F. Hirth) 著中國古代史，說中國人發明火藥，而鎗砲的使用，是傳自歐洲人的；此說不可信。

宋史中，已記載了「突火鎗」。南宋寧宗時（公歷一一九五——一二二四），將軍李全，使用梨花鎗，雄視山東。可見在明代自歐洲傳入以前，中國已使用火鎗了。到明代，大砲也已製造成了，當征伐朝鮮時，憲錄中說：天兵以大砲火箭攻之。雖明史中說「元初得西域砲，攻金蔡州城，始用火。」，但火鎗，如前所述，元以前已在使用了。

## 釋越

何天行

甲骨多「戌」字，又多「令戌」及「戌來歸」等記載，近人董彥堂氏以戌爲殷西屬國，而未言其與史事之關係。予疑卜辭或字卽後世之越，惟地望則先後不同。按竹書紀年：「晉烈公四年，越子邾滅邾。」金文邾公鉞：「陸終之孫邾公鉞。」（見王靜安觀堂集林卷十八邾公鐘跋）是越子有名邾者，與陸終之孫邾公鉞似同系於楚；而楚則原起東方，近人已有明證。又按左傳隱公七年：「秋，宋及鄭平。七月，庚申，盟於宿。公伐邾，爲宋伐也。」左傳桓公元年：「公及鄭伯盟于越。」則越之地望與宋鄭固甚相近，與楚之先殆同爲魯豫間之部族無疑；史稱句踐嘗徙都瑯琊，卽其故地也。其一支西遷，與羌（姜）迭有戰事，卽卜辭中所稱之戌。而戌似爲殷人之同盟。亦屬東夷中一種族。今就字形考之，戌卽越之本字，蓋無可疑。至其遞遷之跡，則當另文伸論，於此但著其崖略耳！

「越」，說文云：「庚也。从走，戌聲。」漢書言「粵若稽古帝堯」；班固前漢書南粵及閩粵王列傳以「粵」爲「越」，史記南越尉佗列傳「秦時已併天下，略定揚越」，漢書并作「粵」；俱非其朔也。按卜辭有戌字，作：

王 殷虛書契後編上，卷五。  
 壬 （同上）

說文云：「戌，大斧也。从戈，殳聲。司馬灋曰：『夏執元戎，殷執白戚，周左杖黃戚，右把白髦。凡戌之屬皆从戌。』」而卜辭作方刃者，疑戌口本作方形，與斧迥異。後人以戌屬斧，失其本矣。金文越皆作戌，蓋取本字。而戌復孳乳爲鉞字。「註一」以形體求之，戌口部必作方

「註一」說文徐鉉云：「俗作鐵，以鉞作斧，鉞之戌，非是；」正字通：「按徐說迂曲難通。說文鐵，越皆从戌聲，鉞从戌讀，若譌別訓鑿聲，自相矛盾。徐謂俗作鐵非，不知从戌無鑿聲，尤非。古作戌，司馬灋从戌。詩書周禮史傳並從鐵。鐵當卽戌之重文也。」此說甚是。又按羅振玉殷虛書契考釋亦云：「卜辭中戌字皆象戌形，與戌殆是一字。古金文戌字亦多作戌，仍未失戌形。說文解字作戌，云从戌含一，於是與戌乃離而爲二矣。」

形。卜辭戊字或作此：

𠄎 鐵雲藏龜五七頁

𠄎 殷虛書契前編二卷三十八頁

𠄎 同上

𠄎 同上五十二頁

𠄎 同上卷三頁三

𠄎 同上頁四

𠄎 同上

𠄎 同上頁五

𠄎 同上卷四頁三

𠄎 鐵雲藏龜之餘頁二

𠄎 龜甲獸骨文字卷一頁十五

𠄎 同上

𠄎 前編卷一頁一；又見卷七、三十二頁，三十八頁。後編上

卷二十七頁所見略同。

𠄎 殷壽堂所藏殷虛文字二十頁，又見同書二十三頁。

近人郭沫若以戊爲歲，故云：「歲與戊古本一字，許謂歲字从步，羅亦因之，然如歲果从步者，則當作戚，若歲不應置左右二足形於戊之上下，而割裂之，古人造字無是例也。依余所見，𠄎與𠄎（子禾子釜）實本同意；戊之

圓孔，以備掛置，故其左右透通之孔，以人喻之，恰如左右二足，是則二點與左右二足形並之異，僅由象形文變爲會意字而已。故从步之說有語病。許書以五星爲五步之說解之，尤非其朔也。要之，歲戊古本一字，因後用歲以爲年歲或歲星字，故二者遂至分化也。」〔註二〕又按金文橫戊祖癸齋戊作，則可知戊之象形，必其爲方刃無疑。卜辭有作𠄎（殷虛卜辭二二三五）𠄎（同上二四一三）𠄎（鐵雲藏龜之餘一）形諸文，蓋係戚字，郭氏所據以釋歲字者實即戚字。而戚與戊形迥異。甲文凡作戚者皆弧刃，加二足之形於其上，與戊之作方口者，本係二字。未可并而爲一也。前人以戚形近戊，以爲初無二致，故所謂戊者，往往實即戚耳。以余考之，戊之本字象形，金文有𠄎氏國，〔註三〕史記夏本紀及左傳載夏時有𠄎氏之國，國語有𠄎高之國，皆以一部族固有之特徵或用具而名其國者，要亦與戊之得名同例。何以言之？據國語吳語：「王親秉鉞，載白旗以中陳而立，左右亦如之。」按此語對中原之晉人而發，明示戊爲吳越固有之兵，猶有𠄎氏國之旨也。今按金文雙劍詒吉金圖錄卷二頁三六，及周漢遺寶頁五十

〔註二〕見所著甲骨文字研究。

〔註三〕見吳其昌金文世族譜。

四，並有「戊王」，者馮謙謂「佳戊十有九年」，亦即爲戊王紀年。而「戊王」二字始見於卜辭。按明士宜甲骨卜辭第一七〇九片云：

「戊王不菁」

然則戊國之始，蓋既昉於殷商之際，亦即爲越國之先，〔註四〕史稱「越」或作「於越」者，則就方言言之耳，猶稱「昆吾」、「壺」之於「胡」也。〔註五〕按：

詩周頌清廟：「對越在天。」朱熹集傳云：「越，於也。」

春秋昭公八年：「楚師滅陳，執陳公子招，放之于越。」

春秋定公五年：「於越入吳。」左傳：「越入吳，吳在楚也。」

楚也。」

春秋定公十四年：「於越敗吳於檇李。」

春秋哀公十三年：「於越入吳。」左傳：「六月，丙子，越子伐吳。」

子，越子伐吳。」

荀子勸學篇：「于越夷貉之子。」注：「于越，猶言於越。」

越。」

而左傳則以「於越」爲越，按：

左傳桓公元年：「公及鄭伯盟於越，結勅成也。」

左傳定公五年：「越入吳，吳在楚也。」

左傳定公十四年：「吳伐越，越子句踐禦之。」

左傳哀公元年：「吳王夫差敗越於夫椒，報檇李也。」

左傳哀公二十二年：「邾隱公自齊奔越，曰：『吳爲無道，執父立子，越人歸之，大子革奔越。』」

道，執父立子，越人歸之，大子革奔越。」

是則「於越」猶言「句吳」。逸周書王會篇云：「於越，

納。」補注：「於越，越也。補曰：春秋定哀時三書於

越，漢書于越注，于，發語聲，戎蠻之語，然則於越猶句

吳也。」公羊定公五年：「於越者，未能以其名通也；越

者，能以其名通也。」解詁云：「越人自名於越，君子名

之曰越。」博雅：「於，于也。」說文：「于，訓於也。」爾雅

同。韻會云：隸變作於，古文本象鳥形，今但以爲歎辭及

語辭字，遂無以爲鴉鳥字者矣。」然於越二字，爲越人之

〔註四〕郭沫若兩周金文辭大系者汚鐘考釋云：「

戊字，吳式芬釋讀，吳大濼釋戊，非是。此乃國名，

與邵伯氏鼎「佳邵八月」，邵公敦「佳邵正月」同

例。銘中復稱王，是則戊乃吳越之越也。」按郭氏所

考甚確。

〔註五〕說文：「昆吾，壺，圓器也。」及參看

安陽發掘報告第三期徐中舒：再論小屯與仰韶。

自稱；單言之爲越，猶句吳之或作吳也。而於則爲越地之方言矣。亦有以于（於）謂卽越者，按

詩陳風東門之枌：「越以釀邁。」傳云：「越，於也。」

書大誥：「越予小子，考翼不可征，王害不違卜？」

又：「大誥猷爾多邦，越爾多士。」

夏小正傳：「越，于也。」

按此諸越字與於字並同意，故亦以於字爲地名。若戰國策秦策云：「商於之地六百里，」史記楚世家同。知於字亦有作地名之稱。其或作粵者，蓋卽由于之假借。而「于」於則爲前後字。故書召誥云：「越若來三月，」漢書律歷志引逸武成：「粵若來二月；」文同，知爲一字。又按：爾雅云：「粵，于也。」又云：「粵，於也。」金文粵字或作零，與于卽一字也。

大孟鼎：「在零（于）御事。」

龜盤：「零（于）！邦人！正人！師氏！」

小臣謎殷：「零（粵）畢復歸在牧自。」

麥鼎：「零若二月。」（「虞書」有「粵若」）

零與粵形近，說文：「粵，于也，審慎之詞；」零字古音又同于，或作孛。韻會：「零，于也。」而零字本義从雨，爲祈雨之祭（註六），其通於于者，所以發吁嗟呼號之

謂。卜辭有于字，或作𠄎，从于从雨，卽零字矣。說

文：「粵，从于，从采；」章太炎文始云：「釋詁：粵，

于、爰、日也。爰、粵，于也。粵亦自于而轉，古文于但

作于，恐初祇于于二字，于自幽旁轉爲于，于自雙聲轉

粵，又爲白；于自歌旁轉爲白爲粵，（粵音兼入隊泰）

則于于之會也。」復自聲類求之，則云：「秦部之越越，

又孳乳爲蹶，一曰跣也。由度越義，越又孳乳爲闕，疏

也。釋詁：闕，遠也。闕又變易爲震，空大也。對轉寒爲

寬，屋寬大也。蹶又孳乳爲越，蹶也；爲蹶，輕足也；爲

逆，疾也；爲越，輕也。亦皆與粵相係。」據此，則于于

〔註六〕零，說文云：「夏祭樂於赤帝，以祈甘

雨也。从雨，于聲。」禮記月令：「仲夏大雩。」

注：「零，吁嗟求雨之祭也。」爾雅：「舞號，零

也。」郭注：「零之祭舞者，吁嗟而求雨。」按：

左傳桓公五年：「秋，大雩，書不時也。」

春秋昭公三年：「八月，大雩。」

春秋成公三年：「大雩。」

春秋定公元年：「九月，大雩。」

春秋定公十二年：「秋，大雩。」

皆其例。

與亏，并爲粵字之初文，而粵又爲越之假借字，此亦由語辭之用作實號者，蓋已屬後起字矣。今按越字作踰，越意者，若：

詩商頌長發：「受小國是達，受大國是達，率履不越，遂視既發。」

國語魯語：「外臣之言不越境，不敢及君。」

易繫辭傳：「雜而不越。」

戰國策秦策：「大王越韓魏而攻強齊。」

此諸越字，俱作度，越意。亦有以越爲關，遠義者，若：

國語周語：「氣不沈滯，而亦不散越。」（章注：「越，

遠也。」）

國語晉語：「隱悼播越，託在草莽。」（章注：「越，

遠也。」）

復由關，遠義而引伸爲迂，舒，揚，越之意，如：

國語周語：「聽聲越遠，非平也。」（章注：「越，迂

也。」）

國語魯語：「越者！臧孫之爲政也。」（章注：「越，

迂也。」）

國語周語：「汨，越九原。」（注：「越，揚也。」）

國語晉語：「必播於外，而越於民。」（注：「越，揚

也。」）

據此則後世「揚越」（史記楚世家索隱曰：「有本作揚，音吁，地名也。今音越。」）之名，蓋即由此而起。

然則越字其始本戍之孳乳，復由「於」「越」二字通假爲粵字，固彰彰矣。又按王靜安古本竹書紀年輯校於越二字俱依於粵，云：

「十年，（晉出公）十一月，於粵子句踐卒，是爲莒執，子鹿野立。」

「十六年，於粵子鹿野卒，子不壽立。」

「三年，（晉敬公）於粵子不壽見殺，是謂盲姑，次朱句立。」

「十七年，（晉幽公）於粵子朱句卒。」

「十七年，（魏武侯）於粵子翳遷于吳。」

「二十一年於粵大夫寺區定粵亂，立無余之。」

「十四年（梁惠成王）於粵子無顯薨，是爲莒蠲卯。」

故國語諸書中以越爲虛詞，或其他專稱者（註七），至戰國而後，則以粵與越爲通稱。故漢書以粵爲越，（周禮考工記亦云：「吳，粵之劍。」）此即越（粵）一名之所由起也。

根上之說，試列一表如下，以爲本文之結論：



# 「三國志」中所見社會之一斑

吳調公

## 前言

述此短文前，弁舉數端，略示義例。

(一) 考三國時代之社會狀況，原不僅三國志一書，惟本文係專自三國志鈎稽而得者，故不以「三國時代之社會」爲題，而特以三國志一書，標於篇首。

(二) 卽就三國志言，關於社會史料，亦殊繁曠，本文但就讀書所及，偶事節記，條次眉目，而成此篇，自知掛漏之處，在所不免。

(三) 本文所錄史料，凡普通史書所詳者，概從割捨，務求有關大旨，發人之所未發，果能精當，無繁繁多。故茲篇眉目，雖失全面；然「一斑」之意，僅於此矣。

## 厭惡內戰思想

自東漢末葉，政治腐蝕，清流與宦官爭，比閹宦之勢既消，而一統之局，不旋踵以瓦解，魏蜀吳三國，各據一

方，互爭雄長。兵連禍結，人民殊有勞止之思。蓋以頻年戰伐，餉秣所需，負担固責之閭閻；而蕩室離家，殫尾流離之苦，尤所深痛。現實黑暗，告訴無門，人世艱辛，漸騰哀怨。於此時也，人民之願望不外二途：求諸現實，則期南北統一，乞諸上天，則斬向黃老，黃老蓋遜世之一沽。三國時代，黃老虛無之說，亦頗盛行，余既爲專文以論之矣，（中國文化所受印度佛教之影響，刊文化建設。）茲不再贅，姑就其後者略說，以明其時之厭惡內戰心理。

三國志五十三吳書張紘傳：「紘，廣陵人。孫策創業，從討丹陽。建安四年，策遣紘奉章至許宮，留爲侍御史，少府孔融等，皆與親善。曹公聞策薨，卽表權爲討虜將軍，領會稽太守。欲令紘輔權內附，出紘爲會稽東部都尉。」註引吳書：「權遣紘之部，或以紘本北任，嫌其志趣不止於此。權不以介意。及討江夏，以東部少事，命紘居守，孔融遣紘書曰：『南北並定，世將無事，道直途清，相見豈復難哉？』」

據右文所引，雖祇達官名流之語，不足以代表人民，

然連年戰伐，亂極思治，固屬常理，厭惡內戰故必先期統一，統一然後可以「道直途清」。當時南北之所願望者，如此可見。

案三國形勢，其統一機會最多，使人最可惜其未見諸實行者，厥為張昭是議。張昭勸孫權迎曹公，權即尊位之後曰：「如張公之計，今已乞食矣。」然裴松之盛稱昭議，謂假使昭議獲從，則六合為一，豈有兵連禍結，遂為戰國之禍哉。雖無功於孫氏，有大當於天下矣。詳見三國志五十二昭傳註。松之意，亦在統一南北，蓋「戰國之禍」，創鉅而痛深，雖孫氏之滅亡，無當於民人之芻狗。付度當時社會心理，亦不外松之意也。

## 社會之習俗

三國時代，因「天下未定，民皆剽輕」（見魏志十六鄭渾傳），故多去農而經商，經商則不免於壟斷；時富者生活之資源，綽有餘裕，更進而為奢侈，此不獨壟斷之商人，一般統治階級亦莫不然。雖其中提倡節儉者，不乏有徒，然荒侈淫佚，實不在少。試觀魏志卷六袁術傳：

「術奔九江，殺揚州刺史陳溫，領其州，以張勳等為大將軍。興平二年，遂僭號，荒侈滋甚，而士卒凍餒，江

淮間差盡。」  
荒侈之甚，而甚於士卒凍餒殆盡，當時統治階級之腐化可想。

統治階級之腐化，既見上述，次可得而言者有賣官奴婢及婚姻奇俗二端。蓋當時社會之習俗，中以此二者為最奇，故有一加引說之必要。

三國志四十三少帝紀：

「齊王芳景初三年，即皇帝位，詔曰：『官奴婢六十已上，免為良人。』」

當時斥賣官奴婢之禁令，始見於景初三年，再見於正始七年八月之詔：

「屢到市觀，見所斥賣奴婢，年皆七十，或癰疾殘病，所謂天民之窮者也。且官以其力竭，而復鬻之，進退無謂，其悉遣為良民。若有不能自存者，郡縣振給之。」

（同前紀）

綜觀前後二詔，其最足供吾人懷疑者，前詔則曰「六十已上」，後詔則曰「癰疾殘病」，蓋可知當時魏國之官奴婢，決不僅中年以下之人，老年殘廢，在在俱有，此實可奇者也。

詔令文下，裴松之案曰：「帝初即位，有詔官奴婢以

上，豈爲良人。既有此詔，則宜遂爲永制。七八年間，而復貨年七十者；且七十奴婢，及癯疾殘病，并非可售之物，而鬻之於市；此皆難解之事。」表面觀之，其疑竇若可無疑者然，然果一深研當時斥賣之官奴婢，爲無所歸之人，則必惘然可悟。既無所歸，不得不謀遂其生；今之爲雇傭者必先投媒行，列坐市間，亦與此彷彿而已。趙雅龍愛吾鼎齋筆記言：「興化李左之（鉞）隨張朗齋（曜）提軍，駐兵寧夏，言中衛縣之買人會，如趕集場者然。以月之定期，羣女列坐兩行，任人評騰。貌即美，亦不踰百金，故遠近購妾者，悉在於是。」此亦繫於市之一證也。

## 商 業

三國商業，大約以魏吳較繁盛，蜀遠遜之。蜀「民貧國虛」，稅入大宗多出自蜀錦。錦爲蜀之名產，史傳關於此項稅收，記載頗感缺乏，惟見於御覽八百十五引諸葛亮集：「今民貧國虛，決耐之資，唯仰錦耳。」他如蜀志張飛傳亦可供參考：「益州既平，賜諸葛亮，法正，飛及關羽金各五百斤，銀千斤，錢百千萬，錦千匹。」以錦爲賞賜之物，而與金銀等大量同給，其產量之富，自不待言。惟蜀國因地處西南隅，對外交通阻梗，欲求商業發達，實

不可能。孫吳擅江南富饒之區，最宜商業，產米甚富。吳書全統傳：「父柔，孫權以柔爲長史，徙桂陽太守，嘗使鄒賈米數千斛到吳，有所市易，琮至皆散，用空缸而還。」可知吳實爲當時一大米市。

吳商業之繁盛，一固由上述地理環境之佳，一則由人民之傾向商業。吳人去農經商，結果務農者日益少，大違當時農本之旨。永安二年三月，孫休詔令禁止，茲錄其詔令如下：

「一夫不耕，有受其飢。自頃年以來，州郡吏民及諸營兵多違此業，皆浮舡長江，賈作上下，良田漸廢，見穀日少。欲求大定，豈可得哉？」（吳書三少主傳）  
去農經商之人，不僅人民，更有「吏」「兵」，一時風尚，足徵商業之盛行。

吳商業繁盛，不獨爲富國之資，更以爲與他國通好之工具。魏志八公孫度傳「明帝即位，淵遣使南通孫權，往來賂遺。」注引魏略云：

「孫權比年以來，復遠遣舡，越渡大海，多持貨物，誑誘邊民，邊民無知，與之交關，長吏以下，莫肯禁止，至使周賀浮舟百艘，沈滯津岸，賀遷有無，既不疑拒；齎以名馬，又使宿舒，隨賀通好。」

蓋以當時交通，遠不如今日之便，貿遷有無，未能普及，一旦輸入大宗貨物，人民自樂與通關，此亦自然之勢也。

孫權之遣缸浮海，吾人實可目為國家之商業政策，於當時經濟史上頗佔重要，決不可以等閒視之。其他尚有一事，其重要性不下於遣缸浮海，而歷史久已湮沒者，吾今亦得而鉤稽之。其事唯何？蓋吳之鹽池魚官是。吳書三少主傳「孫皓建衡三年」註引吳錄曰：「孟仁初為驃騎將軍，朱據軍吏，除為鹽池司馬，自能結綱，手以捕魚，作鮓寄母，母因以還之曰：『汝為魚官，而以鮓寄我，非避嫌也。』」按仁為鹽池司馬，而其母又稱為魚官，究二者是否為一，茲姑不論。於此史實內，吾人終可窺知吳有鹽池魚之官。其魚鹽既設為專官，則產業之發達可想。雖然，固不僅蠶測其產業發達已也，吳國之重視經濟政策，更由此可以考見。

時提倡富庶之術，不僅務農，於商業亦頗致意，前文於孫吳言之甚詳，求之曹魏，亦莫能外。試引揚俊傳：

「……為南陽太守，黃初二年，車駕至宛，以市不豐業，發怒收俊，俊遂自殺。」

考俊之所以致死，由於「市不豐業」，而注引魏略，謂由

「宛令不解詔旨，閉市門」故，然豐業與否，與閉市門不甚相洽，帝之所以收俊，決不止民疑帝寇之忿，蓋實亦寓繁盛市容之至意也。

今俗購物，每有「還價」之習。但上海大公司或巨肆，亦多不二價者。究此種交易價格，商人與消費者間之決定，徵之古史如何？吾於魏志二十二衛臻傳可得而說焉。臻傳注引郭林宗傳曰：「林宗與二人共至市。子許買物，隨價酬直，文生誓呵減價乃取。林宗曰：『子許少欲，文生多情；此二人非徒兄弟，乃父子也。』」後文生以穢貨見損，滋以烈節垂名。」陶文生因「誓呵減價」，而竟遭林宗物議，可知當時「減價」尚未普遍；否則，人之常情，又何感否之可言哉？

漢季國內貿易，孫權之遣缸浮海，可見一斑。至晉國外貿易，文獻可徵者，厥為胡賈。魏志十六倉慈傳：「太和中，遷燉煌太守，常曰西域殺胡，欲來貢獻，而諸豪族多運斷絕；既與賈遷，欺詐侮易，多不得分明；胡常怨望。慈皆勞之。欲詣洛者，為封過所欲；從那還者，官為平取。輒以府見物，與共交市，使吏民護送道路。由是民夷翕然，稱其德惠。」漢胡之交易，吾人於此可以窺見一斑。

## 人口之移動

人口移動之主因，多由於國家之移民政策。而國家所以移民者，又各各不同，概括言之，可析爲三：

(一) 拔軍徙民，可以省置守之費者，例魏志二十三和洽傳：「魏太祖克張魯，待中和洽陳便宜，以時拔軍徙民，可省置守之費。太祖未納。其後竟徙民棄漢中。」

(二) 徙民屯田者，例魏志二十二盧毓傳：「文帝踐祚，爲濟陰相。帝以譙舊鄉，故大徙民充之，以爲屯田。而護土地境瘠，百姓家困，毓上表徙民於梁國，就沃衍，失帝意，雖聽毓所表，心猶恨之。遂左遷毓，使得徙民，爲睢陽典農校尉。毓心在利民，躬自臨視。擇居美田，百姓賴之。」（魏志二十二盧毓傳）

(三) 因其他特殊原因，而屯田者，種種不一，即如魏太祖以劉備取漢中，逼下辯，以武都孤遠，使楊阜移民萬餘戶，此則保防固邊圉。（詳見魏志二十五楊阜傳）他如鄭渾移居，則又寓疏散密集人口之意。

移民之方法，見魏志十六鄭渾傳：「太祖征漢中，以渾爲京兆尹。渾以百姓新集，爲制移民之法，使兼複者與單輕者相伍，溫信者與孤老爲比。」

移民之目的，除特殊原因者外，（一）與（二）實皆

互有關連，而屯田厥爲其主重原因。屯田之官，有所謂典農者，典農不僅職掌屯田，更及於移民之事。典農見於三國志者屢屢，如列人典農王弘直，（魏志二十九管輅傳）鄴典農石其已，（又注引）原武典農毛皇后弟，（魏志五毛皇后傳）皆斑斑可以考見。鄧艾傳稱其「爲典農」，注引世語曰：「鄧艾少爲襄城典農部民，後爲典農功曹，奉使詣宣王。」世語紀其事，更有典農司馬之稱。證以魏志二十八毋丘儉傳注載：「儉欽等表曰：『臣恐兵起，天下擾亂，臣輒上事，移三征及州郡國典農，各安慰所部吏民，不得妄動。』」此典農蓋有部吏民之證，與州郡國同似。俞理初考典農，有所部人民考，未引此文，余故記之。

考魏志有「田官」及「屯田官」二名，未知是否一名之異辭。「田官」見於魏志一武帝紀：「起安元年」注引魏濟曰：「是歲募民屯田許下，得穀百萬斛，於是州郡倒置田官，所在積穀。」是知田官爲倉庫之官，蓋職司社會救荒事業者也。

典農之設，便利屯田與移民，其功殊不可沒。最奇者，作戰將士死亡，亦並賞其撫卹門戶。（見魏志四少帝）

(紀)顧此種僅係次要，斷不如屯田、積穀、移民之爲重也。

屯田官之罷設，在咸熙元年，諸典農改爲太守，詳見

魏志陳留王紀。

## 社會進化

當三國時代，天下未定，民皆剽輕，每多習於漁獵。

魏鄭渾者，初受召爲椽，後遷下蔡長，邵陵令，以人民不

念產殖，所在奪漁獵之具，課使耕桑，後稍豐給。(詳見

魏志十六鄭渾傳)由此史實，吾人可知社會之進化，常各

種形態並存。自佃漁而進爲耕稼，爲社會進化之自然的趨

勢，然其內地或因習慣蔽鋼，而不肯遷移，在上者有以驅

使之，始克隨同進化。竊以爲當時強佃漁進爲耕稼者，當

不止鄭渾一人。推進社會之功，固拾渠等莫屬也。

## 服飾

大率富庶之家或達官大吏，衣多奢侈，然亦有儉樸自

持者。如魏志一武帝紀注引魏書曰：「太祖雅性節儉，不

爲華麗。後宮衣不錦繡，侍御履不二采。」以九五之尊，

而能自律如此，可謂難得。他如蔣欽拜津右護軍，典領辭

訟，而其母「疎帳縹被，妻妾布裙」，(吳書蔣欽傳)亦官吏中之儉約者。

魏志二十五楊阜傳：「曹洪置酒高會，令女倡著羅縠

之衣，蹋鼓。」是可知女倡之衣。

又：「明帝着繡褶，被縹綾，半袖。阜問帝曰：「此

於禮，何法服也？」帝默然曰：「此不法服。」究此服

爲何服，於史無徵，然其涉於淫佚，又從可知顯顯公子狹

邪之衣也。

奢侈之服，日新月異，自古已然。魏志二十九杜襲傳

注：「扶風馬鈞，巧思絕世。……居貧，乃思綾機之變。

舊綾機五十綜者，五十蹠，六十綜者六十蹠，先生患其喪

功費日，乃皆易以十二蹠。其奇文異變，因感而作者，猶

自然之成形，陰陽之無窮。」變化既多，則形式自有新

舊，趨時驚新，當時服飾之浮華，足與今世爲匹，固不獨

二十世紀爲然也。

儉樸之服，大率爲青紺之色，鍾會爲其母傳曰：「會

自幼少，衣不過青紺，親營家事，自知恭儉。」(魏志二

十八鍾會傳)細玩其文理，可知青紺決非奢侈之服。又有

所謂烏衣者，不詳爲何衣。魏志二十八鄧艾傳：「值歲凶

旱，艾爲區種，身被烏衣，手執耒耜，以率將士。」烏衣

當是平民賤服。此外吾於魏志武帝紀，更見有擬古式之簡服。服爲魏太祖所創。「以天下凶荒，資財乏匱」，故

「擬古皮弁，裁纒帛以爲愉」，蓋合於簡易隨時之義也。

文人多按幅巾，以此爲雅。王公亦多有委王服效法之者。風靡之極，並將帥亦按幅巾，袁紹，崔豹之徒，皆其例也。（見魏志武帝紀）

三國時之兵飾，見於吳書呂蒙傳：「蒙陰賂賞爲兵，作絳衣行滕，及簡日陳列，赫然兵人練習。」

## 用器

用器範圍，至繁且廣，茲篇所述，惟及金器銀器，他姑從略。

御府所用，多金銀器物，吾於齊王芳正始元年七月之詔，其數量可得而徵。詔曰：「今方百姓不足，而御府多作金銀雜物，將奚以爲？今出黃金銀物百五十種，千八百餘斤，銷冶，以供軍用。」（三國志四十三少帝紀）千八百餘斤，是否已盡御府所藏，尙不得知，顧爲數已不在少。

除御府外，金銀器皿散見於志書者，略引數例如下：

「曹公出濡須，寧爲前都督，受勅出，斫前營，櫛

特賜米酒衆殺，寧先以銀盃酌酒，自飲兩盃。」（三國志五十五吳書甘寧傳）

「……嘗失金馬盃，覺得其主左右所爲，不忍致罰。」（三國志五十九孫堅傳）

「今不動麻桌，並繡文黼黻，轉相倣效。內無担石之儲，而出有綾綺之服。至於富賈商販之家，重以金銀，奢恣尤甚。」（三國志六十五華嚴傳）

「亮使黃門以銀碗。並蓋，就中藏吏取交州所獻甘蔗餽。」（三國志四十八孫亮傳太平二年注）

全三國文魏武帝上雜物疏載金銀器頗詳，今摘引如下，用作附錄，蓋足補三國志中之所未及也。

御物三十種，有純銀參縷帶漆畫書案一枚，純銀參縷臺硯一枚，純銀參帶圓硯大小各一枚。（書鈔一百三十三；藝文類聚五十八，初學記二十一，御覽六百五。）

御物有漆畫草枕二枚，貴人公主有黑漆草枕三十枚。（書鈔一百三十四）

御物三十種，有純金香爐一枚，下盤自副。貴人公主有純銀香爐四枚。皇太子有純銀香爐四枚。西國貴人銅香爐三十枚。（書鈔一百三十五；藝文類聚七十；御覽七百三及八百十二。）

御雜物用有純金（書鈔一百三十五作純銀）唾壺一枚，漆國油唾壺四枚。貴人有純銀參帶唾壺三十枚。（御覽七百三）

御物有純銀參鑲帶漆畫案一枚。（御覽七百十）

御物有尺二寸金錯鐵鏡一枚。皇后雜物用純銀錯七寸鐵鏡四枚。貴人至公主九寸鐵鏡四十枚。（書鈔一百三十六；初學記二十五；御覽七百十七。）

御物，中宮，貴人，公主，皇子純銀漆帶鏡一枚。西

國貴人純銀參帶五。皇子銀匣一。皇子雜物十六種。純金參帶方殿四具。（御覽八百十二）

鏡臺出魏宮中，有純銀參帶鏡臺一枚；又純銀七。貴人公主銀鏡，純銀澡豆奩，純銀括鑲奩。（書鈔一百三十五；御覽七百一十七。）

銀鑲漆匣四枚。（書鈔一百三十五；御覽七百十三。）

油漆畫嚴器一，純金參帶畫方嚴器一。（御覽七百十七）

銀畫象牙盤五具。（御覽七百五十九）

御物有純銀粉鈔一枚。（御覽七百五十七引上器物表，惟表內未見，用補錄之。）

御物，中宮，貴人，公主，皇子純銀漆帶鏡一枚。西

國貴人純銀參帶五。皇子銀匣一。皇子雜物十六種。純金參帶方殿四具。（御覽八百十二）

鏡臺出魏宮中，有純銀參帶鏡臺一枚；又純銀七。貴人公主銀鏡，純銀澡豆奩，純銀括鑲奩。（書鈔一百三十五；御覽七百一十七。）

銀鑲漆匣四枚。（書鈔一百三十五；御覽七百十三。）

油漆畫嚴器一，純金參帶畫方嚴器一。（御覽七百十七）

銀畫象牙盤五具。（御覽七百五十九）

御物有純銀粉鈔一枚。（御覽七百五十七引上器物表，惟表內未見，用補錄之。）

御物，中宮，貴人，公主，皇子純銀漆帶鏡一枚。西

## 學 術 第 一 輯 要 目

中國古代的語文記號論……雪帆

鯀禹與堯舜的關係……顧頡剛

中國音韻學史鳥瞰……張世祿

喻世明言的來源和影響……趙景深

一件有銘文的戰國式漆器……蔡季襄

諸蕃志考證……吳調公

論道家的社會性……蔡尚思

水滸辭典草稿……汪馥泉

讀曲節記……葉德均

曹雪芹家點滴……慧先

甲骨文已現於古代說……何天行

稀見清末小說目……墨者

學術思想變遷表贅案……朱思成

哲學存廢問題……鴻鈞

歐美的中國研究……汪馥泉

定價五角

# 明龐天壽致羅馬法皇書

桑原隲藏著  
歐陽希修譯

這文件，如史學雜誌第十一編第二號的彙報所介紹，是赴歐的坪井博士在意大利羅馬法皇所屬的古文書局中發見，抄寫了郵寄田中先生的；箕作、田中兩先生曾作明王太后贈羅馬法王論文，揭載於史學雜誌第三十七號；同時的文件，彼此頗足互相發明。

解釋這文件，中國方面的參考書，第一當推明史，但如清徐鼎所評：

「明史之爲書也，本明史官之書而筆削之，陵谷變遷之事，館閣未及著錄，輜軒及於碑官，時地舛誤，忠佞混淆，謬戾紛紜，不可勝數。」——小腆紀年卷一

因明南渡以後的記事很少，所以，不能不根據南疆釋史、小腆紀年。但這些書，也一句沒有講到天主教的事情，所以，當作這個文件的解釋材料，還是很不充分的。可以尋繹中國天主教的沿革的材料，以黃伯錄的正教奉褒二卷（光緒九年）與張廣韓合著的聖教信證一卷（康熙二十年）爲最好。正教奉褒關於這個時代的紀事很簡短，北清湯若望、南懷仁等的事蹟說得較詳細，而南明的事蹟全

省略了。聖教信證，是很能補足這個缺點的，但這是稀見的書，在日本未見，曾托在上海的藤田學士及在北平的鄒部先生搜求，也不會找到，所以，不能有助於這文件的解釋。

西洋方面的材料，當然以基爾海洛斯的中國畫報（Kircherus, China Illustrata P. 99—103.）爲最好，但這是拉丁文的，參考起來頗爲困難。據通報（Toung Pao, août 1890, P.103.）及珂狄埃氏的中國書史（Cordier, Bibliotheca Sinica, tome I ére, Co.305.）等，當時光明廷的使者，將這文件拿到羅馬去的耶穌會士卜彌格（Michaël Boym），有題爲中國王族的化宗及聖夢的狀態（Briefve Relation de la notable Conversion des personnes royales & de l'état la Religion Chrestienne en la Chine）的短文，但現在也無法參考。據埃爾休與格留倍爾兩氏合著的學藝百科全書（Ersch und Gruber, Allgemeine Encyclopädie der Wissenschaften und Künste, Bd. 12, S. 137.），說這短文收在台維諾氏的紀行

聚珍 (Thévenot, Relation de divers voyage curieux, Tome I, P. II, P. 1-7) 中，但請利斯教師就東京亞細亞協會的圖書館查考，只是講到一六四八年以前中國耶穌教的狀態，沒有看到他拿到羅馬去的國書的紀事及其譯文。

一八九〇年出版的通報 (Young Pao, Vol. I, 3, P. 99-117) 中，有法國人利亞爾氏題為十七世紀到威尼斯來的中國的使者 (Une Mission chinoise à Venise au XV<sup>e</sup> II<sup>e</sup> Siècle, Par Girard de Rialle) 的一篇論文，承白鳥學士借與學習院所藏通報，得閱讀此文。這論文，如其標題所表示，以敘述卜彌格等與威尼斯共和政府的關係為主，但間接地很有助於這文件的解釋。

現在，依據上列材料，試將這文件加以句讀及解釋，如后。

大明欽命總督粵閩恢剿聯絡水陸軍務，

提調漢土官兵，兼理財催餉便宣行

事，仍總督勇衛營，兼掌御馬監印，司

禮監掌印太監，龐亞基樓，契利斯當，

膝伏 因諸會爵，

代天主耶穌在世，總師公教，真主，聖父座前：

切念，亞基樓，職列禁近，謬司兵戎，寡昧失學，罪過多端。昔在北都，幸遇

耶穌會士開導愚憫勸勉入教，恭領

聖水，始知

聖教之學，蘊妙洪深，夙夜潛修，信心崇奉，

二十餘年，罔敢少怠，獲蒙

天主庇佑，報答無繇。每思躬詣

聖座，瞻禮

聖容，詎意邦家多故，王事靡盬，弗克遂

所願懷，深用悚仄。但罪人一念之誠，為

國難未靖，特煩

耶穌會士卜彌格，歸航泰西，來代告

教皇，聖父，在於

聖伯多祿，聖保祿座前，兼於普天下聖

教公會，仰求

天主慈炤我大明，保佑國家，立際昇平，俾我

聖天子，乃

大明第拾捌代帝，

太祖第拾貳世孫，

主臣欽崇

天主耶穌，則我中華全福也。當今

寧聖慈肅皇太后，聖名烈納，

昭聖皇太后，聖名瑪利亞，

中宮皇后，聖名亞納，

皇太子，聖名當定，虔心信奉

聖教，並有諭言致

聖座前，不以宣之矣，及愚罪人，懇祈

聖父念我去世之時，賜罪罰全赦，多令

耶穌會士，來我

中國，教化一切世人，悔悟敬奉

聖教，不致虛度塵劫，仰微

大造，實無窮矣。肅此。少布愚悃，伏惟

慈鑒。不宣。

永歷肆年歲次庚寅陽月弦日書

慎 餘

大明欽命總督粵閩懷剿聯絡水陸軍務

「欽命」，同「欽差」的「欽」，指奉大明皇帝的敕命。粵閩的「粵」，是兩廣（廣東及廣西）；「閩」，

是福建。基爾海洛斯的中國畫報面頁，載着這文件拉丁譯，把粵閩譯為 *Provincioe quam Tun, quam Sy, Fo Kien*。「恢剿」，是誅剿盜賊、恢復失地的意思。南疆譯史卷二，有「命何騰蛟（中略）兼督糧餉，專理恢剿」的話。「水陸」，是因當時魯王的與黨以廈門附近為根據地，專以水軍抵抗清兵，指應與這些部隊聯絡。總之，這十六個字，是說奉大明皇帝的敕命，總督兩廣、福建地方的恢復及水陸諸軍的聯絡。

提調漢土官兵兼理財催餉便宜行事

所謂「漢土官兵」，應是對韃靼的稱呼，但不得確解。據基爾海洛斯的拉丁譯，作 *Quam Sy Regulorum Dux*，是廣西諸將校的統禦者的意思。這更難了解了，姑存疑。所謂「理財催餉」，是指關於調整財政、徵發糧食，不必等待王命，可自行處理，是給與了全權的。

總督勇衛營兼掌御馬監印

勇衛營，是禁軍的一隊。原本，稱騰驤左衛、騰驤右衛、武驤左衛、武驤右衛為四衛營，專任京軍各衛軍馬的飼養，因而隸屬於御馬監；後來，雖成爲純粹的親

軍，仍使御馬監統領。明史兵志一，載莊烈帝時，據內臣曹化淳的奏請，改四衛營爲勇衛營，但未記年月。南疆釋史卷一中說：

「崇禎十四年五月，設勇衛營，以御馬監李國輔監督。」

那末，勇衛營的設定，在崇禎十四年；其統領，還是任用內官的御馬監。勇衛的定額，爲一萬五千人（小腆紀年卷八），是親軍中於征伐有功的（明史卷八十九）。

龐亞基樓，任總督粵閩恢剿聯絡水陸軍務之職，兼任總督勇衛軍之職，所以，本文件中說「謬司兵戎」。

「御馬監」，據明史職官志四，宦官之職分御馬監、司禮監、尙寶監等十二監，各監有掌印太監，經常由掌印太監統領。御馬監之職，執掌天子與馬，兼統四衛營即勇衛營。「掌御馬監印」，是指任十二監之一的御馬監的長官掌印太監之職。

### 司禮監掌印太監

司禮監，也是十二監之一。其職務，明史職官志四中說，「掌理內外章奏及御前勘合」。其權勢，幾乎是無限的，司禮監的長官掌印太監的實力，遠在內閣的學

士、六部的尙書之上（明史職官志一）。本文件中，說「職列禁近」，是因爲他任司禮太監。

以上，是當時龐天壽的官職。

### 龐亞基樓契利斯當

這是耶蘇信徒龐亞基樓的意思。在基爾海洛斯氏的拉丁譯中，作“Pam Achilleus” Christianus。亞基樓，是 Achilleus 的音譯；契利斯當，是 Christianus 的音譯。亞基樓，應是龐天壽的耶蘇教名。當時的中國人受了洗禮的，都有耶蘇教名。例如：王太后叫烈納（Helen），馬太后叫瑪利亞（Maria），徐光啓叫伯祿（Paulo），豐式紹叫多默（Thomas）。Christianus，是耶蘇信徒的意思。如以「亞基樓」音譯 Achilleus，以「契利斯當」音譯 Christianus。「當」的字音爲 tan，很能代表 tian 的讀音。

龐天壽崇奉耶蘇教而且起教名亞基樓的確證，在中國方面的材料中，頗難發見；但他當時任司禮監掌印太監是事實（南疆釋史卷四）及任勇衛營的總督也是事實（小腆紀年卷十八），而且，羅馬法王亞歷山大第七給他的復函，明記着他是內官：所以，龐天壽與龐亞基樓

是一個人，是毋庸懷疑的。

龐天壽的名字，雖不見於明史列傳，但其事蹟，散見於吳貞毓、嚴起恒、任國璽等諸傳中（見明史卷二百七十九）。明史不列傳，猶可原恕；南疆譯史與釋史據遺，也拘泥於道德名分，不為龐天壽寫列傳，實很失體例。

現在，參酌各書，知龐天壽於莊烈帝時任內宮，早崇奉耶穌教，受了洗禮的。所以，本文件中，說，「昔在北都，（中略）恭領聖水，（中略）夙夜潛修，信心崇奉，二十餘年」（自北京陷入清人手到永曆四年，是七年）。他是熱心的耶穌信徒，王太后、馬太后、王皇后、太子慈烜等的歸依耶穌教并受聖紗微（Andre Xavier Koffler）的洗禮，實也是由於他的勸誘的（見Du Halde, The general History of China, Vol. I. P. 482）。北京淪陷後，他便南渡，在隆武帝（唐王）朝，任司禮監太監。隆武元年（公歷一六四六年），隆武帝冊封前桂王常瀛第三子由榔為桂王，天壽實其使者。是年八月，隆武帝為清兵所俘，天壽與兵部尙書丁魁楚、兵部侍郎瞿式耜等謀，擁立桂王由榔於廣西，是為永曆帝。天壽在過去是封冊的使者，在這時，又是定

策的主謀。永曆帝有賴於他的很不少，因此，信任日盛，而天壽的專橫也漸甚。後永曆六年，永曆帝為逆臣孫可望所脅迫，遷於安隆；龐天壽專阿諛可望，枉殺忠臣吳貞毓等十八人，後逼迫永曆帝禪位於可望。迫李定國起，誅戮可望，天壽立即獻媚於定國，買其歡心，但終於首足異處。永曆帝的覆滅，如此之速，他的奸諂專權，是很有關係的：這不是苛酷的批評（御批通鑑卷一百十八及一百二十）。

小腆紀年，於永曆十年後的記事，不見龐天壽的名字，因此，難於的知他的卒年。明史吳貞毓的傳中，說：

「（馬）吉翔因日詔李定國，（中略）遂盡握中外權，（龐）天壽亦復用事，後從（桂）王入緬甸，天壽先死，吉翔為緬人所殺。」

又，任國璽的傳中，說：

「順治十五年（永曆十二年）（桂王）將出奔，（任國璽）乃扈王入緬甸，（中略）時龐天壽已死，李國泰代掌司禮監印。」

行在陽秋卷下，永曆十一年秋九月二十二日條下，記載着李國泰任司禮太監。參照上列材料，可知龐天壽於永

曆十一年晚秋，死於雲南。

因諾會爵

因諾會爵，是南音，是正確地音譯了當時的羅馬法皇 Innocenzo（在位：一六四四年至一六五五年）的。基爾海洛斯氏的譯文中，省略因諾會爵的名字，因此，勾資拉甫的中華帝國史（Gützlaff, *Geschichte des Chinesischen Reiches*, Bd. II, S. 591），誤以為這文件是致亞歷山大第七的書簡。

代天主耶穌在世總師公教，真主聖父

田中先生解為代天主耶穌，為在世的教徒的總師，為公教之真主的聖父。拉丁譯，作 ante *Thronum Vicarii Dei Jesu in terris, Universalis Doctoris Catholicae Ecclesiae, Veri Domini, Sanctissimi Patris*，便是解為現世的天主耶穌的代理者，公教之總師的真主，聖父，這較為穩當。

王事靡盬弗遂願懷深用悚仄

「王事靡盬」，是見於詩經小雅四牡的字語。這是說：

永曆帝即位以來，為清兵追逼，或至肇慶，或至梧州，漂泊無定，龐天壽也是永曆帝的重輔，瘁瘁於王事，日不暇給，不能躬詣聖座，以遂宿願。「悚仄」，原寫如「悚仄」，當然應是「悚仄」。「仄」與「側」音通。廣雅釋詁三：「側，縮也。」有恐縮的意思；悚仄，也是恐縮的意思。

卜彌格

卜彌格，是 Michael Boym。「卜」，音譯 Boym 的頭音；「彌格」，音譯 Michael。如 Mathaeus Ricci 稱利瑪竇，Sabbatinus de Ursis 稱熊三拔，當時居住中國的耶穌教徒，大多綴合近其本名的漢字，起個漢名的。

卜彌格的傳記，見法國人繆塞的亞細亞雜俎新集（Abel Rémusat, *Nouveaux Mélanges Asiatiques*, Thom II, P. 226—228.）。他於一六二二年生於波蘭，一六四三年，奉羅馬法皇命，從事於遠東的傳教；頗得明永曆帝的信任，與同夥墨紗微任宮廷顧問。一六五〇年，帶王太后與龐天壽的使命，航歐洲；一六五六年，帶了新法皇亞歷山大第七致王太后及龐天壽的復書兩

封，返中國，這個時候，兩廣已幾乎全為清兵攻陷，明室遺族退守雲南徼外之地，卜彌格無由達其使命，一六五九年八月二十一日，於落魄中逝世，其羈魂永化為異域之士。

卜彌格，當返至歐洲的期間，公布了題為中國花鏡 (*Flora Sinesis*) 的七十四頁的一小冊子。這，收錄於台維諾氏的紀行聚珍 (*Tome I, PII. Pp. 17—30.*) 中。他，此外，還繙譯了中國藥書，又編述了中國字彙，〔見學藝百科全書 (*Bd. VII, S. 173.*) 及中國畫報 (*P. 120.*)〕。尤其是，他把當時轟動歐洲的耶穌教界的，在陝西西安府發掘出來的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的拓本，帶到了歐洲，與居住羅馬成了耶穌教徒的兩個中國人 *Andreas* 及 *Matthaeus*，協同譯出了碑文的大意〔見中國畫報 (*P. 7—10.*)〕。基爾海洛克斯氏的景教流行中國碑的拉丁譯〔見中國畫報 (*P. 13—35.*)〕，也是由卜彌格協力而成的 (*Legge, The Nestorian Monument of Hsi-Ar-Fu. P. 36.*)。

### 聖伯多祿聖保祿

伯多祿，是 *Petrus*；保祿，是 *Paulus*。王太后的論文

中也看到，可參看。「但罪人」以下的文句，意義明白，不煩絮說。是：龐天壽雖有親往泰西，瞻禮聖容的宿願，但國難多端，時機未熟，特派居住中國的傳教士卜彌格為代理人，前往羅馬，懇法皇親於聖伯多祿、聖保羅的祭壇前，為我大明祈禱國難綏靖，且命全世界的耶穌教會，為我大明祈禱實祚無窮。

### 大明第拾捌代帝太祖第拾貳世孫

指永曆帝，即桂王。永曆帝，是神宗之孫，桂王常瀛的第三子（諸書多作次子，實為第三子），從太祖算起，是第十八代帝，又第十二世孫：如田中先生所述。永曆帝，為許多的事情所牽制，因此，雖不如太后王氏、生母馬氏等那樣公然受洗禮，也信任卜彌格、瞿紗微，在實際上，是少懷憶着耶穌教的。（*Young Pao, Vol. I, P. 102.*）

### 寧聖慈肅皇太后聖名烈納

寧聖慈肅皇太后，是桂王常瀛的正妃，永曆帝的嫡母王氏。釋史據遺卷一有列傳。原本是湖廣人，為桂王的繼妃，頗有賢名。當丁魁楚、瞿式耜等擬擁立桂王由榔

時，王氏告諸大臣：「諸臣何患無君，願更擇其可。」蕭詠由柳：「當此天下大亂，兒非治世才，何苦以一朝虛號，塗炭生民。」由此，可證其非一尋常婦人。不幸遭陽九之厄，流離播遷，幾無寧處。永曆五年四月，死於田州（廣西思恩府內）。當卜彌格任太后的使者離中國後半載，其論文呈於法皇座前時，太后已登鬼錄。小腆紀年等書，都稱王氏的徽號為慈寧皇太后，與本文件所稱不合，待考。烈納，是 *Hilona* 的音譯。如王太后的論文所記，永曆二年，太后與馬太后、王皇后及皇太子等，同就卜彌格的同夥瞿紗微受洗禮。

#### 昭聖皇太后聖名瑪利亞

昭聖皇太后，是桂王常瀛的侍妃馬氏，是永曆帝的生母。釋史摭遺卷一也有列傳。與永曆帝同流轉於雲南、緬甸，備嘗苦楚。永曆十九年，為緬人所捕，被押送於吳三桂的幕下，將更轉送於北京，中途，與皇后同於黃茆驛自盡。

小腆紀年、南疆釋史等，都說馬氏稱皇太后的尊號，在永曆五年以後，頗與本文件相抵觸。據黃宗羲的行朝錄（小腆紀年卷十三所引），馬氏、王氏，同於永曆

帝即位的一年，稱太后的尊號；其徽號，為昭聖仁壽，又與本文件不合，待考。瑪利亞，是 *Maria* 的音譯。

#### 中宮皇后聖名亞納

皇后，也是王氏；其列傳，詳釋史摭遺。隆武元年十一月册封，就后位，翌年永明元年，生皇子慈烜。后性溫順聽慧，善奉侍兩太后；又典鑿耳充軍資等，其婦德不一而足。遺憾的是：遭逢家邦的覆滅，於毒烟漳霧間，宿水餐風，後從永曆帝入緬甸，又受水土之變，罹二豎之厄，遂與馬太后同陷於吳三桂之手而自盡。亞納，當然是 *Anna* 的音譯。

#### 皇太子聖名當定

便是前述的慈烜。生於永曆元年三月，這時，正四歲。田中先生以為八歲，失考。他也從永曆帝入緬甸，後為緬人所捕，與兩宮遭遇了同一的運命。他的聖名，在基爾海洛斯氏的拉丁譯中，作 *Constantinus*；當定，應是 *Stantinus* 的音譯。

自「當今寧聖慈肅皇太后」到「不以宣之矣」為止的意思是：我大明的兩太后、皇后及太子，都歸依耶穌

教，現在，乘卜彌格西歸的機會，特裁一書呈法皇座前（指王太后的論文），所以，這封信裏，不再寫兩宮等的情狀了。

「及愚罪人」以下的意思，是專爲自己祈願罪科的宥免，并懇請派遣耶蘇會士，濟度衆生。

仰微大造實無窮矣

基爾海洛斯的拉丁譯中，有 *Ita demum mihi spes est, assecuturum me felicitatem vere interminabilem* 的句子，這可訓爲「仰微大造實無窮矣」。「大造」，左傳成公十三年，有「秦師克還無害，則是我有大造於西也」的話，杜預注：「造，成也，言有成功於秦。」「大造」，是爲別人成了大功的意思，一轉而成「大德」「大恩」的意思。這里的「大造」，是希望上帝賜予無限的大功德。

永曆肆年歲次庚寅陽月廿日

「陽月」，爾雅釋天第八，列月名，說「十月爲陽」，郭璞註：「純陰用事，嫌於無陽，故以名。」到十一月，才一陽來復，十月是純陰之月，忌陰，因此，以其

相反的陽爲月名。「弦」，所謂晦、朔、弦、望，指朔望之間的陰歷「初八」（上弦）及望晦之間的陰歷「二十三」（下弦）。王太后的論文，寫「十月十一日」，所以，這「陽月廿日」，可以推定爲「十月八日」。據拉丁譯的 *Yum Lie anno quarto*（永曆四年）in *ordine Revolutionum litterarum Annulium Kem Yn*（歲次庚寅），*Luna decima*（十月）*die octavo*（八日），*qui fuit anno 1650, Novembris dies primus*（即一六五〇年十一月初日），「弦日」當然是上弦之日。

據 Bransen 氏的陰陽對曆法（*Japanese Chronological Tables*, P. 68.），明永曆四年庚寅歲的十月一日，爲公歷十月二十五日，所以，陰歷十月八日，當爲公歷十一月初日。

慎餘

「慎餘」，如日本書簡中的「以上」，是書簡結尾的套語。大概是所言已盡於前，後面是空白了的意思吧。拉丁譯，作 *Ultra nil legendum*，是上述之外，無可誦讀的了。

自明神宗萬曆二十八年(公歷一六〇〇年)，意大利人利瑪竇 (Mathaeus Ricci) 入北京，翌年，敕許建立天主堂後，龐迪我 (Didacus de Pantoja)、熊三拔 (Sabbathinus de Ursis)、龍華民 (Nicolaus Longobardi)、陽瑪諾 (Emmanuel Diaz)、高一志 (Alphonsus Vagnoni)、艾儒略 (Julius Aleni)、湯若望 (Joannes Adam Schall)、瞿紗微、卜彌格等諸教士，前後踵接東來，從事於布教弘法，在明末，有可驚的成就。正教奉褒卷一中說：

「統計奉教者有數千人，其中宗室百有十四，內宦四十，顯官十四，貢士十，舉子十一，秀士三百有奇，其文定公徐光啓、少京兆楊廷筠、太僕卿李之藻、大學士葉益蕃、左參議瞿汝說、忠宣公瞿式耜 (按：瞿汝說之子) 爲奉教中尤著者。」

看了這紀錄，已可想見其大概。永曆帝的宮廷中，其重輔，外如丁魁楚 (聖名 Lukas)、瞿式耜 (聖名 Thomas)，內如龐天壽，都是熱心的耶穌教信徒，尤其是兩宮皇后首先歸依天主教，可見在當時，耶穌教的崇奉成了一時的風尚，據可靠的耶穌教士的記載，高貴的宮女也有幾

十個 (三十至五十) 信徒。(參看 Gützlaff, Geschichte des Chinesischen Reiches, Bd. II, S. 561 及 Schröckh, Allgemeine Geschichte der Christlichen Religion, VII Theil, S. 7.)

耶穌教能够如此地在明廷扶植其勢力，其原因固不一而足，但其主要原因，約有三點。(一)，當時，羅馬教徒很注意於東方的傳教，這方面的傳教士，總派遣學德傑出的人才，所以，能收穫顯著的效果。(這，看了 Lockman 氏的 Travels of the Jesuit 第一卷前序中所載教士 Gobien 的書簡，便可明白了。)(二)，明廷的末運，產生了希冀依賴耶穌教的功德以得到安心的思想。(這，看了王太后的論文及本文件，便可推測到。)(三)，如其崇拜耶穌教，便可得到武器精銳的泰西各耶穌教國家的同情，相信或能間接延長國祚。(嘉宗天啓以後，每當海寇內擾時，常以耶穌教士爲中介，請求派遣澳門的西洋軍隊，這是不只兩三次的的事情，據正教奉褒卷一第十三、十五、十七葉的記載可知。對於清兵的南下，也以耶穌教士爲中介，請求澳門的軍隊援助，這，據 Ljungstedt 氏的 Historical Sketch of Portuguese Settlements in China, P. 109 可知。明廷優待耶穌教士的一大動機，或正在此

吧。更況卜彌格的使命，不單向羅馬法皇奉呈國書，且對威尼斯共和政府及其餘如耶蘇教國家通聲氣；并計劃，待卜彌格東歸後，將派遣正使到泰西，向各強國奉呈國書。這是在 Rialle 氏 的 *Une mission chinoise à Venise au XVIIe Siècle*, P.105,106 中明記着的。)至少，明廷派卜彌格西歸的動機，當然是在於後面的兩種原因。

永曆四年，即公歷一六五〇年十一月，卜彌格帶了王太后及龐天壽的書簡，從廣東上萬里的征途。他，這個時候，已不是一渺小的耶蘇教士，而是一堂堂大國的使者，着了明廷的朝服，并有中國人，尤其是龐天壽的家人隨行。他們航行到印度的臥亞，自臥亞改行陸路，經由印度的莫臥兒帝國、波斯的索非王國。一六五二年九月，到小亞細亞的斯米爾納；九月二十九日，卜彌格合集當地的耶蘇教士，講演遠東聖教流通狀況。這講演，便是中國王族的化宗及聖教的狀態。他們於十月初，到威尼斯；十月十六日，晉謁威尼斯共和政府的統領 (Doge)，奉呈龐天壽的書簡，承威尼斯政府款待，參觀市內。一六五三年一月，才入羅馬，奉呈王太后的論文與龐天壽的書簡於法皇座前。但當時法皇因諾會得十世的宮廷，內部紛擾，且

法皇據遠東耶蘇教士的報告，熟知中國的情狀，以為厚結沒有恢復的希望的明廷，徒博清廷的惡感，對於此後的傳教很有影響，因此，遲延未作復書。一六五五年一月，因諾會得逝世，四月，新法皇亞歷山大七世登位，這一年的十二月，卜彌格得到了送呈王太后及龐天壽的復書，於一六五六年春，東歸。一六五八年到中國，這個時候，兩廣的地方，幾乎已全部為清兵占領，永曆帝遠至雲南徼外，王太后已逝世，龐天壽也已死，他經歷了萬里的波濤而帶了來的復書，將奉呈誰呢。况曠昔簪纓之地，現祇剩斜暉，催長途之淚；殿閣之跡，僅留餘燼，銷遠客之魂！他傷心破膽之餘，加之清兵嫌忌漸深，風聲鶴唳，到處驚呼，終於，間關流離安南境地，中途獲劇病死。時公歷一六五九年（永曆十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卜彌格從法皇亞歷山大七世那邊帶來的復書，都收入基爾海洛斯氏的中國畫報一〇二——三頁。現在，將本文件的復書的大意，譯刊於后，以供讀者參考。

致我的愛子中國皇帝內官兼水陸軍務統監龐亞基

法皇亞歷山大七世

我的愛子，我現在與我的復書，同作爲在世的代天子者，給你福祉。接讀你的書簡，我很歡喜。不問東西，不問南北，天主必賜其大慈悲給我們。這大慈大悲的天主，會藉聖水的洗禮，清淨統御宮廷的內官的你的身子，現在，呼告如我耶穌的聖教被排斥輕侮，儘憂慮着這世界這邦國的事情的我愛子的你，給與天國中的營業。對於你的這種大善行，我實在很欣喜。在你，傳布這聖教，思念到示我們以應行的軌範的我天主耶穌的事情，那末，也應該容易自覺到應該如何行動。你應該刻苦艱勉，成就那你在你的大帝國中在着手的大事業，以揚你的大名譽。信仰，

可以移山。愛情，決不如浮雲般會消散無痕跡的。應該覆載萬物，左右萬事。如其沒有信仰與愛情，那末，雖則如此地占有世界的大部分的大帝國，也將什麼都沒有吧。我現在，親自在這里用雙手抱持你。任憑在我們之間橫隔大海，任憑將有怎樣的困難，任憑將有怎樣的危險，都決不能冷却我對於你及你的國民的熱情。我以滿腔的誠心，爲了你，給與你所希冀的福祉。

一六五五年即法皇即位初年十二月十八日，蓋法皇寶印，在聖伯多祿座前，從羅馬發給。

## 附記

本文譯竣寄交學術後，得讀陸翔譯法國伯希和（P. Pelliot）著晚明天主教士卜彌格爲永曆皇太后奉使羅馬事略（原文，標卜彌格事略，載通報第三十卷；譯文，附載上海徐家匯景教禮拜寺圖書館傳錄明永曆四年寧聖慈肅皇太后致教皇諭。譯文，載說文月刊第一卷，第十、十一期合刊。）與本文相表裏，因書一附記。

本文詳考龐天壽書，伯希和文詳考卜彌格生平及奉使羅馬事略。

關於卜彌格於一六五八年東返後所歷艱險，伯氏文考證甚詳；伯氏文并詳考卜彌格奉使羅馬後經過。可參考。這兩篇文章，對於明代末年的歷史，頗可參證；并可藉此略知基督教在外交史上，是占了一頁的，我們希望宗教研

究者基督教研究者，在這方面也略加注意。

# 十三世紀前歐洲人關於東方的知識

岩村忍著  
沈浚翻譯

- 一 最古的東西交通
- 二 希臘人及羅馬人的地理知識
- 三 四——五世紀歐洲人的地理知識
- 四 用「托加斯」字樣的關於中國的記載
- 五 十二世紀歐洲人關於中國的記載
- 六 回教的勃興與東西交通的隔斷
- 七 十三世紀前阿剌伯人關於中國的知識
- 八 地理知識發達過程中的十三世紀的意義

## I 最古的東西交通

包括亞洲及歐洲的大陸，叫作 *Eurasia* (註一)；這個名稱，當然是近代制成的。但這歐亞大陸，在地形上，中央地帶的南部，有險峻的大山脈及廣大的沙漠，北部，是荒涼的草原，而且，在這些地帶，古代由許多遊牧種族居住着，到近代發明航海術之前，成了東西交通的大障礙。文獻雖無可徵信，但東西的交通，應該在比普通所考慮的古得多的茫漠的太古，已經有了。太古的東西交通，

只有從考古學上的遺跡，遺物上去研究；而現在所發見的遺跡、遺物，比諸當時存在着的，當然只是其中渺小的一小部分。

東西交通，可以追溯到很古的時代。例如，蘇美利亞人 (*Sumerian*)，將中央亞細亞的葱嶺或巴達克山 (*Bakdakhshan*) 附近出產的青色顏料 (*Lapis lazuli*)，與烏爾的工藝品相交易，由於這一點，也便不難推測了 (註二)。

另外的一個例子是：關於瑞典安達生發見的彩色陶器，不單甘肅，在山西、河南、東三省、熱河，都有同一系統的陶器出土；雖則還有若干可疑處，這種陶器，與潘伯利 (*Pampelly*) 在中亞的亞諾地方發見的，莫爾干 (*J. de Morgan*) 等在波斯的斯塞地方發掘出來的，及海附近托利波利埃出土的，是一脈相通的；這些，不能一概強斥為荒唐無稽的。但是，如瑞典的亞爾奈 (*Arne*) 所做的工作，從上列各地出土的彩色陶器的形態、意匠及色彩，來推定年代，這當然是不能贊成的 (註三)。

可以徵諸文獻的最古的東西交通，是在什麼時候呢？這，以公歷前五世紀希臘的希羅多德 (Herodotus) [註四] 著作中所見的記載為嚆矢。據他說：波羅珂奈蘇斯 (Proconnesus) 人加伊斯托洛比奧斯 (Caystrobilus) 的兒子亞利斯塔亞斯 (Aristeus)，在他的詩歌中，歌詠着由福埃波斯 (Phoebus) 伴同了，老遠地到過伊賽頓人 [註五] 的地方。這伊賽頓人，是西藏種，其居住地為現在的天山南路；居住其北方的亞利瑪斯比 (Arimaspi) 人，與以東方為居住地的希貝爾波雷奧斯 (Hyperboreus) 人等，傳聞為遠東民族。

希羅多德所記述的古代通路，從頓河口起，經過伏爾加河流域的森林地帶，在現在的鄂倫堡附近，越烏拉爾山脈，遠及天山、阿爾泰山。希羅多德的這一段記載，是根據前述的瑪爾莫拉島人亞利斯塔亞斯的，這雖則頗為漠然，但暗示了橫斷歐亞大陸到中國的古代交通路，而且，是記述居住黑海以東曠野的好戰的狩獵遊牧民族的，現存最古的文獻，在這一點上，是頗有興味的。

在亞利斯塔亞斯之後，到中央亞細亞的歐洲人，有記錄遺留的，是馬其頓的亞歷山大大帝。大帝於公歷前三三三年，出發東征，橫斷小亞細亞，三三三年，在塞普路斯

島對岸的伊薩斯平原的一戰中，粉碎了波斯軍，後於三三一年，奪取埃及，再上東征的途程。波幼發拉底及底格里斯兩河，在亞爾倍拉 (Arbela) 的戰爭中，在古代的尼奈凡遺址附近，打败了達利奧斯·珂鐸孟奴斯 (Darius Codomannus) 的軍隊。繼續占巴比倫及斯塞。到這個地方為止，是希羅多德以來已為歐洲人知道的地方。但大帝繼續進軍，奪取貝爾波利 (Persepolis) 的亞凱美奈斯王朝的首都，攻占美狄亞的古都埃克巴泰納，即現在的哈瑪湯。其更的目標，是鄰近裏海的希爾加尼亞 (Hyrcania)。再沿古爾干 (Gurgan) 河進軍之後，決定征伐巴克托利亞 (即史記漢書中的大夏) 的時候，已進軍到了現在的阿富汗斯坦。從這個地方，便西歸了；南下，到錐朗狄亞那，即現在的西斯湯 (Sistan)，沿埃及孟台爾河即現在的希爾曼達 (Helmand) 河及亞爾甘達勃 (Ar-Gandab) 河，再北上，到阿富汗斯坦的加勃爾盆地。再從高峻的山岳地帶，攻入巴克托利亞，即現在的巴達克香 (Badakshan) 地方，侵占巴克托拉都城，即波斯帝國最東端的都城，中世所謂巴爾克 (Balkh)。後渡皇克蘇斯 (Oxus) 河，到達耶克薩爾底斯河，即現在的西爾·達利耶 (Sir Darya)。亞歷山大大帝，如此地蹂躪西亞

細亞及中央亞細亞，凡兩年，後轉而征伐印度；在中亞地帶，還駐紮了有力的部隊。他的子孫，於公歷前二五六

年，與綏萊基特 (Seleucid) 朝分離，建立巴克托利亞國，支配巴克托利亞，後君臨加勒爾盆地〔註六〕。

據公歷前一世紀的希臘史家斯特拉博 (Strabon) 〔註七〕說，巴克托利亞的希臘人，領有鄰近「綏萊斯」 (Seres) 及法烏尼的人們的地方的帝國。Seres，如後所述，是指中國人；對於法烏尼，有的學者比定為匈奴〔註八〕。這里有一點得講到：有種說法，說斯特拉博的 Seres，不是中國人，怕是早從中國輸入了養蠶的技術的于闐 (即後來的和闐) 〔註九〕。

亞歷山大大帝終結了西亞及中亞的征服之後，橫斷巴洛巴米蘇斯 (Paropamisus) 山脈，由加伊巴爾 (Khyber) 北部的山路進軍，渡印度河，進取旁遮普地方，在希達斯貝斯即甲爾姆 (Jhelum 或 Jhlam) 河畔的戰役中，使印度軍不能再起。大帝有再進軍到恒河流域的意志，但因麾下的將士，歸心如箭，不得已收兵，沿甲爾姆河、印度河，自公歷前三二六年起，費了一年的時間，作九百哩的大行軍，出印度洋，再從巴斯尼 (Pasni) 陸行，到彭波爾 (Bampur) 盆地的波拉 (Pura)，橫斷波斯，再

還到斯基〔註一〇〕。

如以上所略述，亞歷山大大帝的東征，促進了希臘與東方的交涉，顯著地擴大了希臘人的地理的世界觀。遺憾的是：這個大帝國，在大帝死後，便瓦解了，東西的交涉，不能開花結實。在亞歷山大大帝時的希臘人的地理的觀念中，所謂印度，是印度河流域的地方的意思，是以波斯為巨大的底部，而突出於東方的大半島，在北部，有高峻的山脈連亘着。亞歷山大大帝，不知道在東方有中國人的大帝國，在北部有西伯利亞的曠野。這，在某種意義上，或者可以說，比諸希羅多德所記載的亞里斯台的東方旅行的知識，是地理的觀念的退步。

〔註一〕Eurasia 這字，原本是以 Eurasian 這形容字的形態，當作以身毒人為母，以歐洲人（尤其是葡萄牙人）為父的混血兒的意思用的；後來，漸漸轉化為包括歐洲及亞洲的大陸的地理的稱呼。

〔註二〕L. Woolley, The Sumerians, 1929.

〔註三〕J.G. Andersson 的著作，有 An Early Chinese Culture, 1923; Preliminary Report on Archaeological Research in Kansu, 1925; The Cave Deposit at Sha Kuo Tun in Fengtien, 1923 等。這些研究，已

該要地敘述在 *Children of the Yellow Earth*, London 1934 中，所以看這部書，對於得到他所發見的彩色陶器的概念，最為便利。關於山西出土的彩色陶器，參看李濟的西陰村史前的遺存。

關於亞諾，參看 R. Pumpelly, *Explorations in Turkistan*, Washington, 2 Vols, 1908。

莫爾干的斯基發掘報告，參看 I. de Morgan, *Mémoires de la délégation en Perse*, 1905 及 *Mission scientifique en Perse*, 5 tomes, 1894—1905。

關於托利波利埃出土彩色陶器，V. G. Child, *The Dawn of European Civilization* (Kegan Paul's *The History of Civilization* 叢書之一)、頗簡賅。亞爾奈的說數，見 T. Arne, *Painted Stone Age Pottery from the Province of Honan*, 1925。如本文中所述，亞爾奈的年代推定，幾乎是不足取的。

〔註四〕有名的希臘史家，被稱為「史學之父」的希羅多德，於公歷前四八十年左右，生於 Cairā 的譯利耶人殖民地的 Halicarnassus，是有著作留傳下來的希臘史家中最早的人。他的一生，除散見於他自己的著作中之外，不詳。死於意大利的雅典人殖民地的 Thuri-

um。

〔註五〕關於 Issedon，白鳥倉吉比定為書經禹貢中的折支、渠搜，管子中的易氏，穆天子傳中的巨蒐，後來的月氏等，斷定為西藏種。簡單地來介紹：折支、渠搜、禺氏、巨蒐、月氏等，都是 Issē 的音譯，don 是西藏語屯集處的意思。參看白鳥西域史上的新研究及岩井大慧的西藏的文化。

Sir Percy Sykes、在 *The Quest for Cathay*, 1936, Chapter I. 中，說 Issedon 是居住哈密附近的烏孫、Arimaspi 是在蒙古方面遊牧的匈奴。

〔註六〕關於亞歷山大大帝東征的徑路，參看 W. W. Tarn, *Alexander* (Cambridge Ancient History); Sir Aurel Stein, *On Alexander's Track to the Indus*, 1929 等。

關於與亞歷山大大帝東征有關的有名的「亞歷山大大羅曼斯」，詳見 F. Spiegel, *Die Alexandersage bei den Orientalen*; 及 B. Laufer, *Sino-Iranica*, pp. 570—571, 也可明白。

〔註七〕Strabon，是希臘的史家及地理學家，公歷六〇年左右，生於 Pontus 的 Amasia，曾旅行埃及、希

臘、意大利、小亞細亞等，對於古代的地理學，有極大的貢獻。

【註八】見前述 Sykes, *The Quest for Cathay* 頁二五。

【註九】參照註八。

【註一〇】參照註六。

## II 希臘人及羅馬人的地理知識

在現在知道的範圍內，古代的地理知識，是由亞歷山大利亞的碩學波特雷瑪埃奧斯集大成了的。波特雷瑪埃奧斯，於公歷二世紀中葉，在亞歷山大利亞，依據那有名的圖書館收藏的書籍，及在當時的交通中心地海港亞歷山大利亞聚散的商賈，旅行者等的見聞等，撰述了著作。波特雷瑪埃奧斯原本是天文學家，他的著作，主要的，是根據希臘天文學家的研究，再加以研究，並給與體系；他的著作，對於阿剌伯的思想、學術，給與了極大的影響，他的主要的著作，即令在現在，也用阿剌伯人的命名，叫亞爾瑪極斯脫 (Almagest)。在這亞爾瑪極斯脫之外，有關於地理學的著作，這還附了記錄當時所知道的地圖的地圖數葉。波特雷瑪埃奧斯的亞爾瑪極斯脫，即令在十二、三世紀，也是歐洲人普知的；主要的，是由於阿剌伯語譯

本。但他的關於地理學的著作，到一四一〇年左右拉丁文譯本出版之前，不很爲人知悉。這地理學的著作，叫作 *Geographic Hypothesis*，不只地理學的理论，還有記述，希臘人稱呼中國的名稱「綏利凱」(Seres) 又對於中國人的名稱 *Seres* 等，是在這里看到的。

古代實證的地理知識，到底有怎樣的程度？在實際的知識上，建立大帝國的羅馬人，遠勝希臘人。有名的尼祿帝 (公歷三八——六七年) 時代，羅馬人派遣尼羅河的河源探檢隊，達到埃及奧比亞的北部；又約略同時，打敗那爲反抗羅馬的支配而起來的英吉利的女王波台夏 (——公歷六二年) 的羅馬的將軍保利奴斯 (Suetonius Paulinus) 也率領一探檢隊，越阿特拉斯山，獲得那關於在象、大蛇及其他野獸羣棲的地方居住的加那利伊 (Canarii) 人的知識而歸。又羅馬一騎士，循琥珀輸入羅馬的路，在比定爲現在的維也納約三十五哩的地方的加爾農托姆 (Carnuntum)，越多瑙河，到達波羅的海，從加爾農托姆到波羅的海的路程爲五百哩，這旅行路徑，大概是沿埃爾倍河的罷。公歷八六——九五年任英國總督職的羅馬的將軍亞格利柯拉 (Gnaeus Julius Agricola 公歷三七一——九三年) 以後，羅馬人關於英國的知識，是很正確了。

雖則有不明詳情的遺憾，但如叫希巴洛斯（Hippalus）的一羅馬人，乘船出阿刺伯的東南岸法爾泰克（Fartaq）峽，連印度的西南岸，觀察季節風而歸。

集成那漸漸擴大的地理知識的波特雷瑪埃奧斯，遺留了關於 Serice、Seres 等關於中國的記載；關於東方，遺留了稱爲「克利綬」（Chryse）的東方黃金島的記載。有的學者，比定這「克利綬」爲馬來半島；對於西方商賈所能達到的最東地點的街道加梯加拉（Tartigara），比定爲法屬安南的河內（交州）；這是不足信的（註一）。但如希臘人及羅馬人普通所相信的那樣，波特雷瑪埃奧斯也以爲這些未知之地，是連接於阿非利加的東岸的，因此，把印度洋看作內海。希臘、羅馬的商賈，直接間接有達到恒河口附近的知識，這不是無稽的想像；別一方面，東方的商賈，與敘利亞、埃及等交易，這也不是可以盡行斥爲謠語的。

在 Serice、Seres 之外，波特雷瑪埃奧斯還說到了 Sin 或 Thin 及 Sinae 或 Thinae，這也被解釋爲，前者指中國，後者指中國人。關於前述的 Serice、Seres 及這裏的 Sin、Sinae 的語源，異說紛紜（註二），不能下斷語。普通、說 Serice、Seres 是中國的絲綢的意思的希臘語 Seri-

kon、拉丁語 Sericum 產生的；中國的絲綢，由中亞商賈的經手，早爲歐洲所知悉，因以產物的名稱，稱呼其原產地的中國。但是，這種說法，也可以相反地考慮，中國及中國人，因什麼理由，稱爲 Serice、Seres，因而，其產物的絲綢，用產地的名稱，稱爲 Serikon、Sericum。總之，到現在爲止，還沒有能下斷語的強有力的證據。關於 Sin、Sinae 等的語源，普通說起源於「秦」字。依據這說數，說「秦」的北京音爲 ts'in（普通讀爲 Chin），由於沒有 Ch 音的阿刺伯的媒介，傳到歐洲，因此，Chin 成了 shin、thin，更轉化爲 Sinae、Thinae；古代阿刺伯語有沒 Ch 音這種問題，暫不論列，這種議論，不太 elaborate 嗎（註三）。外國人把某字語 transcribe、transliterate 的時候，是否採用如此嚴密的態度，很是可疑，尤其是傳述這種字語的時代是古代，而且傳述者是商賈或飄泊者等，所以，「秦」字的頭音是 Ch、或 S，或 sh，或 ts，怕沒有多大關係。尤其是，S 與 ts 的轉換，在歐洲語中是很普遍的。還有一點：上述的議論，是以「秦」字的北京音爲基礎的；這個字秦漢音有怎樣的音價，這不是得先行決定的嗎。「秦」字的頭音，在北京官話，是 ts，但是，曾經讀成 sh（註四）是確鑿的事，所以，問題很是複雜。

據拙見，用這樣的方法，探求與 Sin 或 Thin 這種單音字的聲音相類似的語源，尤其是二千年以上的古代的起源，是勞而無功的，看去似乎精密的考證，結果，也容易牽強附會的。因為 Sin 或 Thin 這種音，或者與其相類似的音，在任何一種語言中，都是很多的。

其次，關於阿非利加大陸，知道到怎樣的程度？關於阿非利加大東岸，在坦噶尼喀，桑塞巴爾島附近，是知道的，關於西海岸，頗為漠然，似乎到蘇丹北部為止，是在古代人的知識中的。

〔註一〕在 M.L.W. Laistner, *The Decay of Geographical Knowledge and the Decline of Exploration*, A. D. 300—500 (Travel and Travellers of the Middle Ages, edited by A. P. Newton, London, 1930) p.p. 21—22、雷伊斯納把「克利綏」定為馬來半島，但未列證據。關於加梯加拉，雷伊斯納說，「河內，舊時稱為交州 (Kiau-tchi)，一千年後，馬哥孛羅稱為 Caucigu。」因此，所以他那樣斷定的罷，這當然是不足信的。所以在尤爾版中，成了 Caucigu。交州這名稱，是漢代已有了的，年代的穿鑿姑不論；把 Katigara 比定為交州，如其沒有別的根據，單從

音上來比定，是無理的。

〔註二〕關於對 Seres, Series, Sin, Sinae 的異說，參看 石田幹之助 歐洲人的中國研究 第二章古代及中世關於 中國 的知識及 Yule and Cordier, 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Vol. I。

〔註三〕尤爾在前述著作第一卷頁一一，關於這一點，引用 G. Ferrand, Texts relatifs à l'Extrême Orient, i.p.3. 這麼說。關於古代遠隔之地的記述中，傳自商賈及冒險者的部分中的外國語及固有名字，大多是被 mutilate 了的，這種看法是很自然的，因此，關於這一點，樹立太 elaborate 的說數，怕是會遠離真實的。

〔註四〕參看 B. Karlgren, The Analytic Dictionary of Chinese and Sino-Japanese, 1923。

### III 四——五世紀歐洲人的地理知識

如在前段所略說，有比較廣泛的地理知識而且有把它體系化的能力的，古代世界的地理學，從四世紀到六世紀，是急速地衰退了。其原因，第一當推因了北歐未開化民族的南下而發生的政治的不安定及擾亂。

歷來名義上在羅馬帝國統治下的北歐的未開化民族，在這個時候，開始陸續南下，達基耶、高盧的大牛及西班牙，逐漸為未開化民族所占領，羅馬帝國的版圖漸為蠶食，羅馬能够施行威令的範圍漸漸縮小了。未開化民族南下的勢力，不僅如此而已，甚至於名實都在羅馬支配下的地域內，也為未開化民族侵入了。五世紀初，英國及阿非利加的一部分，已入汪達爾族掌握中。甚至對於未開化民族在羅馬帝國內部跳梁也無可奈何了的羅馬人，對於未知地域的探檢，連想也想不到了。

羅馬帝國的東境，是在稍稍不同的狀態中了。在波斯遠征中陣亡的尤利亞奴斯帝（公歷三三一——三六三年）之後，羅馬與波斯，亘一世紀半，保持着和平的關係。但羅馬帝國東境的和平狀態，對於關於亞洲的地理知識的擴大，也毫無貢獻。其理由是：歷來由羅馬人自己經營的東方交易，在這個時候，已盡入波斯人、阿剌伯人、阿比西尼亞人等之手中了。經由達利埃爾峽，從裏海到中央亞細亞的北方的陸路，在當時，因為未開化民族的跋扈，已完全關閉了，經由這交通路的交易的恢復，是到後期東羅馬皇帝尤斯基尼亞奴斯帝（公歷四八三——五六五年）時代以後的事。

中世初葉地理知識的衰退，如上所述，是因為北方未開化民族南下而政治不安定，因此，未知地域的交易、探檢、旅行等完全停頓了。同時，別一方面，在地理學的理論方面，在中世初葉，也顯著地退步了，其原因，主要是在於基督教會的態度。把舊約聖書創世紀照字面那樣解釋，與波特雷瑪埃奧斯著作中的科學的宇宙觀及世界球體觀不能調和，因此，古代的地理學的觀念，只得被廢棄了。

試舉一波特雷瑪埃奧斯的地理的觀念被廢棄的具體的例子。公歷前五世紀希臘著名史家希羅多德是正確地理解了裏海的性質的，就是，他知道裏海是巨大的湖水，決不是北洋的灣。希羅多德以後，有誤認裏海的性質的，但波特雷瑪埃奧斯，依據契爾斯的學者瑪利奴斯（註一），正確地認識了這大湖的地理的性質的。瑪利奴斯似有關於從頓河北行，經由裏海沿海，到亞拉爾海的交通路的知識，還記述了伏爾加、烏拉爾兩河。從四世紀到五世紀的海拉克雷亞的瑪爾基亞奴斯（註二），說波斯灣與裏海相對，其中間成為亞細亞的地峽；從這一點來看，已可知這遺著者的錯誤的觀念。聖·巴齊利表斯（註三），關於裏海，敘述歷來的兩種說法，却不下斷語。又某人，想調和關於裏海的

兩種說法，說，裏海經由地下的水路，吸收北洋即北極洋的水。

巴齊利莪斯雖則是教會中人，可似相信世界球體說；又，瑪克洛比莪斯〔註四〕，加貝拉〔註五〕等，也似是波特雷瑪埃奧斯的信奉者。但五——六世紀人加西奧鐸爾斯〔註六〕及六——七世紀人伊西鐸雷〔註七〕，都以爲世界是圓盤形的。這兩個人，是對於中世的知識、思想，投了巨大的影子的人，其影響也很大。

前述的海拉克雷亞的瑪爾基亞奴斯，是在中世初葉，用希臘語遺留了著作的少數人其中之一，他的著作，只是蹈襲前人，並沒新知識給我們看到，但是，在波特雷瑪埃奧斯著作的校勘上，很有用處。這裏應該注意的是：瑪爾基亞奴斯所說的，在蹈襲波特雷瑪埃奧斯的範圍內，是很正確的，想修正或增補波特雷瑪埃奧斯的地方，却充滿了謬誤。這事實，是說明中世地理知識的退步的好例子吧。例如：波特雷瑪埃奧斯很正確地敘述了錫蘭島的形狀，但其大小，却是實際的數倍；瑪爾基亞奴斯，是更增大了。關於遠東，瑪爾基亞奴斯依據波特雷瑪埃奧斯，說 *China* 的東方是沼澤很多的未知的土地，蘆葦繁茂，可以步行其上以渡湖沼，這，幾乎是逐語地蹈襲的。

下面，從用希臘語寫的地理書，轉而研究拉丁語的地理書，對於古代地理知識的增加，依然很少。拉丁語地理書的撰述者，完全依據先賢的著作，只是把它編纂一下過，找不到一點新知識、新理論。只有二、三有興味的事實（與其說是事實，毋寧說是語源上的興味。）：索利奴斯〔註八〕開始使用以爲是現在的地中海（*Mediterranean*）的語源的 *mediterraneus* 這個形容字；又，奧洛西莪斯〔註九〕把小亞細亞的地名，用作現代的這個地域的意義。這個時代的拉丁撰述者，完全是基督教的，他們目爲異教的東西，他們的著作中是完全沒有的。例如：敘述埃及的地理，對於那個地方的宗教，全然沒有談到。又，照原樣地蹈襲古代的著作，敘述印度的地理，却將古代作者關於婆羅門教的記述，加以改作，說印度的人民曾經居住伊甸的樂園。

這個時代的地理書，應該注意的，不是地理本身，而是在民俗學與人類學的知識上，增加了新的分子。例如四世紀後半的著作瑪爾凱利奴斯〔註一〇〕，關於地理，一步也走不出波特雷瑪埃奧斯的範圍，但關於北歐民族，增加了新知識。六世紀的著作者關於羅馬帝國北境的遊牧民族哥德族，芬族等的記載，是依據瑪爾凱利奴斯，普里斯克

斯〔註一一〕、育爾達奈斯〔註一二〕等的記事。

五世紀的西鐸尼奧斯〔註一三〕，怕是五世紀最有教養的歐洲人罷。但西鐸尼奧斯所有的地理知識的範圍，不出羅馬及其附近，即意大利半島及高盧地方；他留下了關於高盧人的社會制度及習慣等的記述，關於來茵、多瑙兩河以東的地方，似也有多少的知識。當時自然地理、人文地理的知識如何貧困，這看了這有教養的羅馬人西鐸尼奧斯，對於其友人西亞格留斯（Strabon）知道些日爾曼語（這怕是波爾蘭提（Burgundii）語吧。）表示驚異與贊美，便可知了。在西鐸尼奧斯的著作中，散見加夫加斯、印度、埃狄奧比亞、印度斯坦等名稱，這些全是從古典著者的著作中得到的知識，怕不是直接獲得的知識。證據是：在他的著作中，記載着加夫加斯的亞朗（Alan）人與瑪薩琪泰埃（Massagetae）人的事情；但前者，在他的時代，已從加夫加斯遷移到別的地方去了，後者，是依據伐齊爾及霍拉西的。

這個時代實際的旅行如何？四——六世紀的時代，比較以前是更困難更危險了，這是無可爭辯的事實。而且，當時的旅行，與以前不同，以前以交易及探檢為主，這時，以宗教的目的爲主了。

當時的遊記，現存的，有一種叫聖地歷程〔註一四〕，這是公歷三三三年從波爾特到巴勒斯坦的巡禮者的遊記。這旅行的往路是：從波爾特出發，由米拉經亞魁雷伊亞（Aquileia），西爾米（Sirmium），沿多瑙河，到君士坦丁堡，再經小亞細亞、敘利亞，到達聖地。歸路是：馬其頓、愛比力斯（Edirne）、羅馬、米拉。不幸得很，這遊記，在聖地以外，只記載了沿路的村落及隊商旅店的名字。但這聖地歷程，作爲顯示當時的東西交通路程，是很有意義的。

其次，公歷三八六年左右，叫埃台利亞的尼院長，遺留了從南高盧到聖地的遊記，其前半已亡佚，現存的，從攀登西那伊山起。埃台利亞在西那伊山附近停留一下之後，向貝羅西奧姆（Pelusium）前進，橫斷沙漠，從那個地方，沿海岸線，達巴勒斯坦。當在巴勒斯坦停留時，曾經到過死海的東岸，又，經由安契奧基耶，到美索不達米亞的埃台薩（Edessa）爲止；後返安契奧基耶，經小亞細亞，還君士坦丁堡。這遊記，宗教的色彩很濃厚，雖不能說是地理書，但在可以看到當時巡禮聖地沿路的社會狀態等這一點上，是很有興味的。

在這種聖地巡禮紀程之外，公歷三三〇年左右，契爾

市的哲學家梅洛比奧斯 (Meropius)，伴同兩個青年亞埃台西奧斯 (Aedesius) 及弗羅門契奧斯 (Flumentius)，爲向東方傳教而旅行，遺留下了一遊記。但不論前述的聖地巡禮，或傳教旅行，都不能說對於地理的知識很有貢獻。

四世紀初葉，有加夫加斯地方的伊倍利亞人，改宗基督教的故事，這史實的有無且不論，但東羅馬皇帝派遣使節到這個地方，似是事實。從反面來看，到四世紀爲止，這個地方不會傳播過基督教，就是，到亞細亞的古代北方交通路，到當時爲止，是關閉的。到六世紀，台奧法奈斯〔註一五〕，關於這個地方有所記述，說加夫加斯地方的主都爲契夫里斯。使用土耳其的名稱，稱呼土耳其人的，最早的著作，是這台奧法奈斯。

說明這時代的地理知識的衰退的適例，是「印度」這名稱。東方交通路閉塞的結果，這個名稱，發生了許多的誤用。四世紀的著作者，「印度」這名稱，似指埃及奧比亞及尼羅河以東的地方。前述的梅洛比奧斯傳教旅行遊記，「印度」這名稱，似指紅海邊。當時，相信尼羅河是阿非利加與亞細亞的境界線，例如六世紀的史家卜洛河比奧斯〔註一六〕，說尼羅河發源於印度，流入埃及。

這里得提及的，是六世紀人，以 *Indicopleustes* (即印度旅行者) 知名的珂司瑪斯〔註一七〕。他訪問埃及奧比亞，航行波斯灣，到印度洋的索阿特拉斯島。珂司瑪斯是說中國的東方有大洋的最早的著作者。波特雷瑪埃奧斯說 *Sinae, Seres* 的東方，是「未知之地」；據珂司瑪斯說，在「契尼斯泰」〔註一八〕的東方，已沒有地方，因爲有大洋圍繞其東方。但有的學者，說珂司瑪斯的記述印度及印度以東的事情，是根據他的傳聞的〔註一九〕。比諸他所記述的關於阿剌伯南部及埃及奧比亞的事實，的確，關於印度的事實，很多可疑處。

如上所述，公歷四——五世紀，因爲北方未開化民族的侵入羅馬帝國，交通路閉塞，比諸前代，地理知識可以說毫無增進。而且，因爲宗教上的偏見，古代地理學者的著作，或爲彈壓，或被改作。這里得提到一句的是：在這個時代，即公歷三〇〇——五〇〇年之間流行的地理書，有成於霍諾利奧斯之手的；這部書，由於前述的加西奧爾斯的推賞，當作僧院的教科書，讀的人很多。但到七世紀初伊西鐸雷完成了百科全書的編纂，以後數世紀間，中世紀的學術、知識，完全受了伊西鐸雷的影響。例如：八世紀初編纂的龐大的百科全書 (*Liber Glossarum*) 關

於地理的部分，完全依據伊西鐸雷。還有，關於這一點，前述的霍洛西奧斯的影響，也是不能忽略的。九世紀初愛爾蘭的僧侶狄克伊爾〔註二〇〕，是在佛朗克天國最早的著述地理書的人，他是依據伊西鐸雷及其以前的著作者的。這僧侶關於地理學的著作，對於佛朗克王國本身，幾乎全無記述，對於日耳曼，例如，薩克索尼亞及巴伐利亞等也全無記述。他的關於日耳曼的記載，只是引用了卜利尼奧斯〔註二一〕的漠然的記事。在卜利尼奧斯的時代，日耳曼是未知之地；這是事實。但在狄克伊爾的時代，關於這地方的東部，至少，應已有很正確的知識；但是，他的著作中，卻沒有這方面的記載，這，可以推知當時地理的觀念的衰退。狄克伊爾，恐怕連有名的泰基茲斯〔註二二〕的 Germania，都沒有寓目的機會。

〔註一〕Marinus，是契爾(Tyre)市人，傳記不詳。

〔註二〕Marcianus，是Heraclea人，大概是公歷四世紀的人，傳記不詳。

〔註三〕Basilius，普通以巴西爾(Basil)的名字聞名，Cecilia人，任Irenopolis的僧正。

〔註四〕Macrobios，五世紀羅馬人，傳記不詳。

〔註五〕Marcianus Capella，據說是四世紀的人，其他

不詳。

〔註六〕Megenus Aurelius Cassiodorus，四七〇年左右生於西西利。在Odoacer(日耳曼人，四七六年，滅西羅馬帝國，到四九三年為止，君臨意大利半島。)之下任宰相；到哥德王Theodoric代替了Odoacer，在其下任宰相。著哥德史。

〔註七〕Saint Isidore，西班牙人，五七〇年左右，生於Carthagena。是有名的綏維拉的大僧正雷安台爾(Leander)的弟兄，通希臘、拉丁、希伯來諸語。六〇〇年左右，任綏維拉的僧正。是六五〇年，在脫雷鐸的宗教會議上，受「加特力教會的光榮的當代第一的碩學」的榮稱的博識篤學的人，對於中世思想界，給與了極大的影響。六三六年卒。

〔註八〕Caius Julius Solinus，三世紀人，傳記不詳。

〔註九〕Orosius的著作Historiarum Libri VII，現存；傳記不詳。

〔註一〇〕Amnianus Marcellinus，以歷史家聞名。四世紀前半，生於安契奧基耶。原本是希臘人，三五〇年，參加亞細亞遠征，後從尤利亞奴斯帝，遠征波斯。三九五年卒。基朋的名著羅馬衰亡史，有很多地

方是依據他的。

〔註一〕 Priscus，是皮桑丁的史家，生於托拉基耶的 Panium。奉台奧鐸西奧斯帝之命，於四四五年，奉使於芬王亞茲契拉的王庭，曾記述其行旅。同時，有記述亞茲契拉的生平的殘簡，現存。四七〇年卒。

〔註二〕 Jordanes 或 Jornandes，哥德人，仕於六世紀君臨意大利的哥德族的王。信基督教，五五二年，任 Ravenna 的僧正。有著名的哥德民族史 (De Getarum sive Gothorum, Origine et Rebus gestis) 這著作，到一五一五年，才在奧古斯堡印刷，其原刻本，是稀見書中的稀見書。

〔註三〕 Caius Solinus Appollinaris Sidonius，四三〇年，生於里昂，任里昂市市長，後為貴族。四五五年，娶羅馬皇帝 Avitus 的公主。四七一年，被任命為 Clermont 的僧正。四八八年左右卒。著作，有 *Garnina, Epistolae*，書簡集等現存。

〔註四〕 *Itinerarium Hierosolymitanum*，作者不詳。

〔註五〕 Isaurus Theophanes，七五八年，生於君士坦丁堡，八一八年卒。其年代紀，記述公歷二七七——八一一年之間的事。

〔註一六〕 Procopius，是皮桑丁的史家，四九五年左右，生於巴勒斯坦的 Caesarea。五二七年，從 Belisarius 將軍征伐波斯，又從征阿非利加的汪達爾族、哥德族等，在哥德戰爭中，自任水師提督而戰鬥。五四一年，凱旋君士坦丁堡，得尤斯契尼奧斯帝的寵信，任元老院議員。五六二年，任君士坦丁堡市長，五六五——五六六年左右卒。

〔註一七〕 Cosmas，以埃及的地理學者知名，大家相信到過印度，因此，被稱為 Indicopleustes。生於五四〇年左右。先是做商人，從事貿易，後入亞歷山大利亞的僧院。

〔註一八〕 尤爾在 *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中說，*Tzinista* 是指中國，這是無疑的事；但該書的補訂者阿狄埃，依據 Baron Walckenaer (N. Ann. des Voyages, Vol. 58, 1832 p. 5) 及 C. R. Beazley (Dawn of Modern Geog. 1897, p. 197n.)，說 Walckenaer 以為是 Tenasserim。Beazley 以為是漠然地指馬來或交趾支那，他也主張這說法而加以補訂。(參看上列書第一卷頁一二，及腳註。)

〔註一九〕 阿司瑪斯關於錫蘭島的記載，是他從在 *Adule*

碰到的一商賈 *Sopatrus* 那邊得到的知識；阿司瑪斯 自己說不會到過印度，這，*Sir J. E. Tennent* 在其 *Ceylon* 頁五四二中說到過，可尤爾，在 *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第一卷頁二五脚註中，反駁這說法。參看 *M. L. W. Laistner, The Decay of Geographical Knowledge and the Decline of Exploration (Travel and Travellers of the Middle Ages)* 頁三五。

〔註一〇〕狄尼，愛爾蘭的僧侶，生於八二五年左右。著作 *De Mensura Orbis Terrae*，現存。

〔註一一〕蓋烏斯·皮尼烏斯·塞昆都斯，二二三年，生於 *Novum Comum* (現在的 *Como*)。從日耳曼軍，後尼祿帝時，任西班牙總督。七九年八月，凡斯維亞斯山噴火，遭難死。關於歷史，文法等著作，亡佚；博物學 *Naturae Historiarum Libri XXXVII*，現存。有名的作家 蓋烏斯·皮尼烏斯·塞昆都斯 爲其外甥及養子。

〔註一二〕蓋烏斯·科爾內利烏斯·塔西圖斯 五五年生於羅馬。在 *Vespasianus* 帝治下任職；八八年，做將軍；九七年，在 *Nerva* 帝之下任執教官，同時，撰名著 *De*

*Situ, Moribus et Populis Germaniae*。

#### IV 用「托加斯」字樣的關於中國的記載

古代的地理知識，到中世是衰退了，古代關於中國的漠然的知識，到中世，幾乎全被忘却了；到七世紀初，關於中國的可注意的記錄，却遺留了下來，這便是有名的西莫珂泰〔註一〕關於「托加斯」的記載。這記載，是中世關於中國的知識的一種代表的表現，因此，根據尤爾〔註二〕所引，譯出於后；在他之前，這種記載，是由皮桑丁的史家遺留了下來，關於這一點，下面稍稍敘述一下。

據漢史，突厥當魏太武帝討滅了北涼（公歷四三九年），其麾下的阿史那氏，奔阿爾泰山西南麓居住，這是突厥之祖。這突厥族的土門、木杆兩可汗，滅蠕蠕（也作柔然，茹茹，即西史中的 *Avar*。），擊東討契丹，西滅嚙噠（西史所謂 *Ephthalite*），北伐結骨（*Kirghiz*），南擊吐谷渾。於是，突厥的威令，東及遼西，西及阿拉爾海，南及青海，北及貝加爾湖。突厥可汗，定牙營於外蒙古杭愛山脈南部的烏德健山（也作都斤山、鬱督軍山。），號令道大版圖。

這個時候，在西方，有壓抑突厥大帝國的膨脹的薩珊朝波斯（Sasanids），因此，突厥可汗與東羅馬帝國樹立共同戰線，企圖討滅波斯。其結果，公歷五六三年及五六八年，突厥派遣使節到皮桑丁；東羅馬帝國於五六九年遣使綏瑪爾克斯（Zemarchus）至突厥，綏瑪爾克斯經契利契亞（Cilicia），達中央亞細亞。至五七九年，東羅馬帝體倍利奧斯二世（Tiberius II），為報告其即位，遣伐倫契諾斯（Valentinus）到突厥。伐倫契諾斯的東方旅行，據說有一百另六個突厥人同行。由此可知當時有相當多的突厥人，來往於君士坦丁堡附近。伐倫契諾斯率同行者經由伏爾加河與加夫加斯中間的草原，到達了突厥可汗的牙營。

在如上所述的，突厥帝國與東羅馬帝國的頻繁的交涉的影響之下，台奧非拉克托斯，就「托加斯」，作如下的記載。

「托加斯地方的支配者，稱為『泰伊桑』（Taisan），這名稱，應譯為天之子。在托加斯的領域中，繼承權由君主的家族世襲，因此，沒有因王位繼承而紛亂的事。人民，奉偶像崇拜教，却有基於正義的律法，生活充滿着中庸的教習。他們由於繁榮的交易，擁有很多的金銀，但對

於一般的人民，有禁止穿着繡金的衣裳的律法。這托加斯的境域，由大河對分開，曾經有過由這大河對分開的兩國互相敵對的事實。這兩國的人民，一着黑衣，一着紅衣，藉以區別。現在，當莫利基奧斯帝在羅馬帝位的時候，黑衣的人民渡大河，攻破紅衣的人民，因握霸權。

「這托加斯的都城，相傳是馬基頓人亞歷山大大帝以所隸屬的巴克托利亞人及索格狄亞那人等未開化民族十二萬人用火攻滅之後建立的。在這都城中，君主後宮中的美人，當外出時，乘金車，這車子，用一頭牡牛牽曳，車子用高價的金子及寶石裝飾，牡牛的勒、銜、手綱等也用金子蓋覆。君主在後宮中擁有七百個美人。托加斯的高貴的貴族婦女，外出時，用銀車。

「公子死，生前侍奉的夫人等，剃髮着黑衣，侍於陵墓，一直到死為止，律法規定一生不能離陵墓。

「據傳聞：亞歷山大在離開數哩的地方，建築第二個都城，這便是這些未開化人民稱為『枯勃唐』的都城。

「枯勃唐市，有兩條大河貫穿其間，河岸滿栽綠衫。

「這些人民，飼養多數的象，與印度人有頻繁的交涉。他們因為居住北地，被稱為成了白色的印度人。

「產絲絹的昆蟲，是這些人民所飼育的。這種昆蟲，

因爲許多的變種，有各種的色彩。關於飼育這種昆蟲的技術，這些未開化人民，是很熟練的，大家都很競爭。」

一讀以上所譯，也便可以知道，台奧非拉克托斯稱爲「托加斯」記載了的，是指中國，是無可疑的。

以上的譯文，應有二三注記。

第一，爲什麼用「托加斯」的名稱，稱呼中國？漢史中

稱爲拓跋、托跋、託跋的北狄，爲蒙古民族，從公歷三世紀末，居住東部蒙古，過遊牧生活；以山西北部的盛樂（今歸化城附近）爲根據地，日漸強盛，到拓跋珪時，公歷三八六年建國爲魏，這便是北魏的道武帝，後來，侵占中國北部一帶，成了所謂北朝之祖。這拓跋魏，對於南朝，稱爲北朝，實際上，奄有中國本部的大半，北破柔然，又略仇池，擊吐谷渾，平西域，雄視北部中國及西域。「拓跋」這字，是在他們的語言中有「掌璽官」的意思的

Tabed或Tamed的音譯。到這個部族伸張他的勢力到了西域，便用「拓跋」這名稱，稱呼其根據地的北部中國或中國；東羅馬傳聞了這稱呼，便稱爲Taugst或Taugast。

阿刺伯人等稱爲Tamei, Touai。在台奧非拉克托斯以「托加斯」即拓跋的名稱，記載中國的東羅馬莫利基奧斯帝（Maurikios公歷五三九——六〇二年）的時代，在中國，

魏已亡，南北朝已成隋朝了，南北兩朝已被統一（公歷五八九年）了。台奧非拉克托斯說的「托加斯」的地方，由大河對分開，是指南北兩朝，說在莫利基奧斯帝的時代已統一一，這與隋文帝渡長江滅陳的史實正合。

其次，上列譯文中所說的 Taisan，說應譯爲天子，這，怕是中國語「天子」的音變。

記載「托加斯」的都城所說到的亞歷山大大帝，這是與大帝的中央亞細亞經略混淆了，怕沒有別的意義。「枯勃唐」（Kudjan），是指土耳其人與其他西部亞細亞人稱爲「枯姆唐」（Khundan）的長安吧。關於「枯勃唐」「枯姆唐」的語源，有種種異說〔註四〕，未得確說。大概隋唐時代的長安，市中有渭水的支流分爲兩脈貫穿的吧〔註五〕。

〔註一〕Theophylactus Simocotta，五八〇年左右生於Loeris。六三〇年卒。其先爲埃及人。著作現存的，有兩三種，最重要且與史學有關的，有莫利基奧斯帝史。

〔註二〕尤爾前述書第一卷，頁一九——三二。

〔註三〕依據白鳥倉吉。參看白鳥著塞外民族頁一八。

〔註四〕尤爾前述書第一卷，頁三一，脚註三。

〔註五〕參看 A. Hermann, Atlas of China, 1935。

## V 十二世紀歐洲人關於中國的

### 記載

在中世歐洲人的東方旅行史中大放光彩的十三世紀之前，在十二世紀，歐洲人遺留了些怎樣的關於中國的記載？

在我們所知道的範圍內，對於這個問題，只能舉出一個人來。這便是以資台拉的本佳明著名的猶太系西班牙人。這資台拉的本佳明，生於辟雷奈山脈中的那伐雷（Navarre）。他是猶太教的僧侶。在公歷一一六〇——一二七三年之間，旅行皮桑丁、埃及、亞西里亞、波斯、敘利亞等，完結這旅行後，不久便死了。這著作者，不曾到過中國，他所記載的，只是他的近東旅行中的傳聞。

關於這著作者及其著作，在 Major, India in the Fifteenth Century 的序論中曾論及。他的希伯來語的遊記 Mazahoth 的譯本，有 Asher, The Itinerary of Rabbi Benjamin of Tudela, 2 vols. 1840; Grünhut und Adler, Reisebeschreibungen des Benjamin von Tudela, 1903—4, Wright, Early Travellers in Palestine, 1848 (

Bohn's Library); Neaulme, Voyages faits en Asie, etc. La Haye, 1735. Il Voyage de Benjamin de Tudela 等。一般的，有 Komroff, Contemporaries of Marco Polo, London, 1928 等。

資台拉的本佳明，關於干台島（Khandy）的記載，如后〔註一〕。

「從這里到中國的旅程，為四十日行程。這個地方，偏居東方。據某人說，在圍繞這個地方的叫作『尼克法』（Nikpha）的海洋上，奧列洪星座，特別輝煌。有時，這海洋，任何航海者都不能操船那樣風暴浪巨，暴風把船漂出到海洋裏的時候，不能照自己的意思操船。船員與乘客，用完了食料及飲料，只有可憐地死了。但這個地方的人，知道用下面那樣的手段便可以逃避這命運的方法。」本佳明在下面，便敘述航海者穿了牡牛皮，在海洋中漂泊着，由大鷲運到岸邊去的荒唐無稽的故事。

本佳明遊記中關於中國的記載，略如以上所述；這裏應該注意的是，他稱中國為 Ts'in, Chin。

本佳明的傳聞關於中國的故事，怕是在距離他的近東旅行的東端，當時到印度及遠東去的航路的重要地點的波斯灣口約一百哩的Kish或Kais島邊吧。關於這個島，同

是根據傳聞的吧；馬哥孛羅也寫作 Kisi，說，「從這里入印度洋」〔註一〕。這個島 (Cataea of Arrian)，現在稱為 Ghess 或 Kenn，是波斯灣的島，很受樹木與淡水的恩惠。街市的遺跡，據說在島的北側。關於這個島，有名的 Kitab tedjiziyét-nlemsar ve tezdjiyet-ul a'ssar 的著者伊兒汗國的華沙夫 (Wassaf-ul-Harret)，說這個島名 Kais，是波斯灣的繁華的街市 Siraf 的一貧困的寡婦，於十世紀左右，在赴印度的途中，在這個島上，發了一筆大財，以這幸運的寡婦的名字命名的〔註二〕。又中國的記錄中，也看到這個名字，即宋趙汝适諸蕃志記施國條中說：

「記施國在海嶼中。望見大食，半日可到。管州不多。天出入騎馬張皂傘，從百餘人。國人白淨，身長八尺；披髮打纏，纏長八尺，半纏於頭，半垂於背；衣番衫繳縵布，蹠紅皮鞋；用金銀錢；食麵羊魚千年棗，不食米飯。土產真珠、好馬。大食歲遺駝負蕃薇水、梔子花、水銀、白銅、生銀、硃砂、紫草、細布等，下船至本國販於他國。」

〔註一〕據尤爾 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第一卷、頁一四四。

〔註二〕尤爾 The Book of Ser Marco Polo 第一卷，頁六三。

〔註三〕據尤爾馬哥孛羅 第一卷頁六四——六五，脚註二。

## VI 回教的勃興與東西交通的隔斷

波斯與突厥抗爭，敗，接着東羅馬帝國也衰頹了，奉回教〔註〕的阿剌伯人便突然抬頭了。先是波斯的薩珊朝，於六四一年，在那哈望特 (Nahavend) 的一戰中，為阿剌伯人覆滅；其次，東羅馬帝國的東方領域，也為阿剌伯人領有。戴「加里夫」為政教兩界最高統率者的阿剌伯人，建設了東自中國邊境，南自印度河至摩洛哥的大帝國。再由於征服西班牙，脅迫西歐；阿剌伯人的歐洲經略，在公歷七三二年資爾的一戰中，為瑪爾台爾 (Charles Martel) 所敗，發生了一個挫折。其帝國，擁有歷史上不曾有過的大版圖，最興盛時的羅馬帝國固然不能和他比較，達利奧斯、亞歷山大的帝國也遠遜於他。

歐洲史家，大多把回教帝國當作東方的國家；從其領土經地中海遠達西班牙的事實來看，這毋寧說是地中海的

國家。

再從文化史上來看，把阿剌伯人建立的回教帝國，看作由亞歷山大大帝、綏雷奧基特朝、東羅馬帝國傳播到東方的希臘文化的繼承者，怕也並不適當。由敘利亞的奈斯脫利奧斯派基督教傳教者及阿剌伯人自己，把希臘古典翻譯成阿剌伯語，及向西流傳，并由西班牙的回教的大學及其他重譯為拉丁語；這對於黑暗的歐洲，給與了極大的光明。到九世紀初葉，在瑪蒙（Mamun）之下，亞巴斯（Abasides）朝，在文藝學術方面，出現了黃金時代，在報達及達瑪司克斯，甚至於建設了觀測黃道的天文台。

再來看東方。在中國，隋朝統一了南北之後的唐朝，進行西域經略，到太宗時，於公歷六三〇年討滅西突厥，六四〇年滅高昌，後平焉耆、龜茲，把疏勒及于闐也收入版圖中，設置安西都護府，統轄西域。太宗死後，西突厥的賀魯叛唐，但不久便被鎮壓了。高宗，趁這個時機，把從索格狄耶納到加休米爾地方為止，都平定為直轄地。

這個時候，在西方，阿剌伯日漸強盛，進行東方經略，於是，東西兩大勢力，便在中央亞細亞的地方衝突起來了，在漢史中，稱阿剌伯為大食；公歷七一二二年，阿剌

伯的大將枯塔伊巴（Kutayba），攻陷撒馬兒汗（Samar-kand）、塔休干（Tashkend），侵入法爾加納（Fergana）地方，七一四年，越葱嶺，攻占了加休加爾（Kashgar）。於是，阿剌伯的勢力，侵入中國的西域經營中心地索格狄耶納，在這里，阿剌伯與中國的勢力直接對立了。公歷七五〇年，中國的大將高仙之，征伐漢史中所謂石國，即塔休干，送其降王至長安，殺之，於是西域諸國求援於大食；七五一年，在怛邏斯（Talas）河畔的戰事中，中國軍為大食軍所敗。不久，在中國，發生了安史之亂，中國在西域的勢力，已不如昔日，而且，南方有西藏族的擾亂；於是，中國的帝國在西域發揚其勢力到最高峯的唐代的經略，到這個時候便閉幕了。

別一方面，阿剌伯人也漸漸走上了衰退的途程；這時，同信奉回教的綏爾舊克·土耳其（Seljuk Turks）勃興，回教帝國再支配了東自土耳其斯坦西至地中海的大版圖。綏爾舊克·土耳其人，繼承阿剌伯人的回教帝國，而給與新生命，正與北歐人在羅馬帝國崩潰之後，給歐洲的基督教國以新生命一樣。特別的是，這二大新興勢力，繞圍着聖地耶路撒冷，衝突了。

綏爾舊克·土耳其人，原本是烏古茲·土耳其人

(Uguz Turks) 的一部族：當土加克 (Turak) 的時候，西進托斯奧克夏那 (Transoxiana)，改宗回教。

「薩爾丹」(Sultan) 摩瑪特 (Muhammad)，恐懼綏爾舊克·土耳其人的侵入，想以霍拉山 (Khorasan) 邊地為牧地，給與他們，使綏爾舊克·土耳其人定居在這個地方；但這個計劃，終於失敗了。到十一世紀中葉，摩瑪特的兒子瑪索特 (Masud)，為綏爾舊克人的族長托克利爾·倍格 (Toghrl Beg) 逐出霍拉山；托克利爾·倍格征服波斯之後，入報達，再率軍西進，在喬爾甲、伊倍利亞，與東羅馬軍接觸了。托克利爾·倍格的繼承者亞爾伯·亞爾斯蘭 (Alp Arslan)，於一〇七一年，在孟齊加爾脫 (Manzikart) 的會戰中，擊破東羅馬的大軍。接着，在瑪利克·夏 (Malik Shah) 的治下，綏爾舊克·土耳其人，經略了敘利亞及埃及的大部分。綏爾舊克·土耳其人占有東羅馬帝國的小亞細亞領土的大部分，定首都於尼凱耶 (Nicaea，或稱 Iznik)。這綏爾舊克·土耳其的部族，稱「綏爾舊克·伊·羅姆」，(Seljuk-i-Rum) 即「羅馬的綏爾舊克人」。

十字軍遠征的直接原因，是一〇一〇年，埃及及敘利亞的法契米特 (Fatimid) 朝的哈契姆 (Hakim) 毀損了

耶路撒冷的聖墓的消息，傳到歐洲。基督教國，對於這個消息，頗為驚駭，組織反回教的十字軍及奪回聖地的議論，滿布全歐；一〇九五年，法王烏爾巴奴斯二世 (Urbanus II)，在格雷爾蒙作有名的說教，於是，十字軍遠征便具體化了。

在諾曼第侯洛巴特及托爾茲伯雷伊蒙特之下，第一次十字軍在君士坦丁堡集合了，擊破綏爾舊克·土耳其軍，橫斷小亞細亞，奪取安契奧基耶，一〇九九年，攻占了耶路撒冷。當時，綏爾舊克·土耳其正內亂為患，因此，這十字軍遠征便成功了，在小亞細亞，建立了由幾個小公國而成的拉丁王國。

到十二世紀中葉，十字軍乘埃及的衰弱而侵入，但為亞萊茲波及達瑪斯克斯的「薩爾丹」奴爾·烏定 (Nur-ud-Din) 所敗。十三世紀中葉，路易九世率十字軍進攻，一二四九年，在孟蘇拉 (Mansourah) 大敗，法蘭克軍大敗，他自己也被俘。奴爾·烏定的繼承者薩拉爾·烏定 (Salar-ud-Din，或稱 Saladin)，與英國的獅子心王李却特 (Richard Coeur-de-Lion) 戰，遠東有勇名。一二七一年，英國王愛多亞一世 (當時尚未即位) 率十字軍遠征敘利亞，這是最後的出征；不久，拉丁王國崩潰，於是

十字軍告終。

阿剌伯人及綏爾舊克·土耳其人的回教帝國的勃興，都是遮斷了東西的交通；從這個時候以後，到蒙古帝國興起為止，歐洲人除了通過阿剌伯人的著作之外，全然不知道遠東的情形。而且，阿剌伯人的著作為歐洲人知道，也是很後來的事。實際上，中世歐洲人，關於東方的知識很少。這似乎軼出本文的範圍之外了；中世阿剌伯人關於遠東的見聞，與十三世紀歐洲人的東方見聞，及這以後的東方旅行家的見聞，很為近世歐洲人注意，因鑑於這事實，故略述概要，這怕也不是無益的事。

〔註〕伊斯蘭教，在阿剌伯語為 Al-Islām，在土耳其語為 Islam。稱為穆罕默德教，當然是由於教祖的名字。回教或回教，是中國人起的名稱，這怕是由中世居住中央亞細亞，改宗伊斯蘭教的土耳其民族回鶻或回紇產生的，但不能斷定。中國的伊斯蘭教徒，自稱為清真教，這是前述的阿剌伯語 Al-Islām 的譯語。

## VII 十三世紀前阿剌伯人關於中

### 國的知識

如前所述，阿剌伯人創建、綏爾舊克·土耳其人繼承的回教帝國，西起於大西洋岸摩洛哥、葡萄牙的海岸，北沿阿非利加、埃及的海岸，將巴勒斯坦、敘利亞都包括在其版圖內，再東至美索不達米亞，越中央亞細亞，到中國邊境。就是：回教帝國，其西方領土，包會舊羅馬帝國領土的大部分，是君臨地中海的大帝國。

回教帝國，不單在地理上是羅馬的繼承者，在文化上是比羅馬更早的希臘文化的繼承者。希臘文化的長流，由亞歷山大大帝的東方侵略，開闢了途徑，浸潤後來興起的羅馬帝國的東方版圖一帶。希臘文化的長流，不單浸潤羅馬帝國領土，一直浸潤到羅馬軍不會到過的東方。東方的基督教會，傳播希臘的思想、哲學、醫學、數學、物理學等；而且，這些學問的源泉的希臘古典，被翻譯為東方諸語言，希臘的文化，在通行阿剌伯語的範圍內廣大地傳播及培育。

這里，不打算論到阿剌伯文化的本質；關於阿剌伯文化，有兩種說法，試一敘述，并簡單地一記敘自己關於這一點的意見。第一種說法是：阿剌伯文化與西歐文化全然不同。這種見解，歷來很流行，但這是沒有理由的，如後所述。第二種說法是：與第一種完全相反，說阿剌伯的文

化，只是珊薩朝波斯文化與皮桑丁文化的結晶。原本，文化並不是孤立地發達的，一種文化要發達到高程度，必須繼承前時代的文化，才能使他成長、發展。所謂文化，不是無中生有的意思的創成。說阿剌伯文化，是波斯文化與皮桑丁文化的繼承者，而且是使他發展的；這是正確的。但分析阿剌伯文化，說只是波斯文化與皮桑丁文化的結晶，這是偏見。而且，以阿剌伯文化的建立者主要的是波斯人與希臘人為根據，而主張第二種說法，這是將民族與文化混雜了。所謂文化，是廣義的「社會的遺產」，不是「血的遺產」。這一點，現在，怕已不必列舉事實來證明了〔註一〕。

西歐的基督教國與東方的回教帝國，全然不同，是不相容的存在，這種說法，純粹從宗教的立場（這從原上來看，也當別論）上來看，自當別論，從文化上來看，回教帝國，實是東方的希臘文化的再現。回教帝國的領土中發生的基督教神學〔註二〕，對於西方基督教神學給與了很大的影響，這是事實；成爲後世文藝復興的原因的希臘古典，對於回教帝國，留下了不能抹殺的痕跡。希臘古典的翻譯爲阿剌伯語，開始於賈利勃派及奈斯托利奧斯派的僧侶。關於地理學，回教徒繼承古代希臘人的科學的精神，

研究事實的探究與數學及天文學的研究之密切的關係。阿剌伯人的地理知識之顯著的進步，始於九世紀，而且，是採取那排斥宗教偏見的「爲知識的知識」的科學的態度。換句話講，阿剌伯的地理學，可以說是希臘的地理學之正統的繼承者。

阿剌伯的地理知識的發達，有賴於回教帝國的廣大的版圖的地方頗多。全盛期的回教帝國的國民，得在君臨版圖及達瑪斯克斯的加里天領有的從中國邊境到亞脫拉斯山脈之間，又在從印度河到小亞細亞的基利基耶之間，再在從奧克索斯河到大西洋沿岸的地方，自由旅行，而且一步也不踏入別國的領土。即令在回教帝國分裂後，回教徒也能在奉崇亞拉神的教徒居住的範圍內，享受那超越人種、民族的差別的款待。在隔絕數百里的地方，因爲是回教徒，可以毫無困難地旅行；如其旅行者有宗教知識上的造詣，可以博得很好的款待。這是軼出本文所研究的範圍的；回教旅行者，在世界各地，爲其同教教徒所歡迎的情形，可以在十四世紀前半生於阿非利加的阿剌伯人伊蓬·巴茲泰〔註三〕的有名的遊記。

在這樣的環境中，用阿剌伯語寫成的地理學上的文獻，相當豐富，這是極其當然的事吧。這里得注意的，是

這個大帝國的交通、通信的制度。為維持橫跨歐亞的大版圖，有緊密地連絡主都與各地的必要，這是不消說的。為了這樣的目的，加里夫朝建樹立有組織的驛遞制度，就是，每數哩設驛遞，對於使者供給馬匹，又傳達通信；為了通信及軍隊運輸，在各驛及軍事上的樞要點之間，建設完備的道路。這種制度，不但回教帝國如此，凡古今的大帝國，都注意於版圖內交通、通信制度的完備。在阿剌伯人之前，羅馬帝國是如此的，在之後，蒙古帝國是如此的。阿剌伯人，是向羅馬人學得了這驛遞制度的，這，看了稱述這個制度的阿剌伯語 *Barid*，是由拉丁語 *Veredus* 轉成的，便可明白了。

有貢獻於阿剌伯人的地理知識的原因，其次，當推聖地巡禮。所有回教徒，如其健康與經濟許可，毫無例外地，有一生到聖地麥加一次的義務。除了政治紛擾很厲害的時期之外，不絕地有巡禮之羣從世界各地（埃及、敘利亞、美索不達米亞、波斯、土耳其斯坦、印度、中國、馬來半島、西班牙、摩洛哥、蘇丹等，幾乎當時的世界的大部分）流入麥加。麥加巡禮，是可以與中世基督教徒的耶路撒冷巡禮比並的，實際上，是在他之上的。就是：耶路撒冷巡禮，是限於基督教徒中實稀有的而且最熱烈的一部

分信徒的，麥加巡禮，這雖不是回教徒的絕對的義務，却是「伊斯蘭的五基」〔註四〕之一。

交易的興盛，是有貢獻於地理知識的發達的：這不問東西，不論時代，任何一國的國民所共通的現象。這里，試一看中世阿剌伯人的地理知識與交易的關係。原本，在回教徒間，商人的地位與其他宗教的商人地位不同，是被看成高貴的。這是因為教祖穆罕默德是商人的緣故吧。十一世紀末葉最大的回教神學者之一的加柴利（*Chastili*）教導說：商人以正當的企圖從事商業，其利益應是為了家族的維持及宗教上的目的的，得利的手段也非正當不可；而且，從事商業的人，必本正義與仁慈之旨，在市場上的行動應該促進正義，匡正歪斜；到市場上來，不該為貪欲而來，而且，得到了必要的利益的時候，便該離開市場。他又說：世間的市場，有如回教寺院，信者都遵奉伊斯蘭的教義，在最後的審判日，非在神前訴述自己的行為不可。據他說：商人正是篤信者的模範，而且在正義上，應該使別人追從。

回教中的商人的地位是高貴的。當時，他們實際的商業活動，怎樣？中世阿剌伯人交易的對象，第一是珠寶類（真珠、金鋼鑽、土耳其石、紅玉髓、瑪瑙、珊瑚等），

其次是麝香、樟腦、白檀、龍涎香等香料。在各種調味料等之中，有胡椒、生薑、肉桂及其他。紙，也是重要的交易品之一，很有興趣的是，據當時的「商業必備」Kitab al-tijara ila mahasini 'l-tijara，說優良的紙，分量重，有光澤，觸感好，少蠹蟲之侵害，防止蠹蟲的侵害，印度產薄荷很有功效。還有絲絹、羊毛、皮革、毛皮、絨毯。鑛物方面，有鐵、銅、鉛、錫等。在這許多交易品的交易上，阿剌伯人的交易如何地廣大，這，試述當時毛皮類的交易狀況，作為一例證。

在十一世紀以前，阿剌伯人的毛皮交易，一直到意外地遠隔的地方，規模也意外地廣大，這，我們看了在歐洲北部，尤其是波羅的海沿岸的地方，發見很多量的回教帝國的貨幣這事實，便可明白了。與這種貨幣相交換的對象，是北方特產的毛皮，這是無疑的；這種貨幣的發見，超越一千萬個，所以，如其將已熔解了的也算入，便不難推測有大量的回教帝國貨幣，在當時的歐洲北部流通着。例如，單單在瑞典，發見地點已有一百六十九處（註五），這也已可以看到當時阿剌伯貿易的盛行。即令決定阿剌伯貿易所能達到的最北的界限，頗為困難，但，據阿剌伯的地理學者所述，在回教商人前往作毛皮交易的某中

心地，夜間只有一小時，由此可知阿剌伯人所到的最北端，是在很遠的北方。阿剌伯商人的交易，經由陸路，浸潤到歐洲北部；同時，作經由海路，從紅海到波斯灣、印度，更遠及中國的交易，這也有許多現存文獻可徵信。

上面，所述似嫌太多了；下面，想一概從當時阿剌伯人關於中國的知識（註七）。

阿剌伯人的東方遊記，在歐洲為大家所知道，是一七八年羅諾鐸的九世紀旅行印度及中國的兩個回教徒的舊記述（註八）出世以後的事。羅諾鐸譯本所根據的原本，到其後一七六四年由有名的東方學者鐸幾紐在王立圖書館再發見之前，收藏處不明，因此，有人懷疑這遊記恐是羅諾鐸的偽作，鐸幾紐在發見原文之前也是懷疑的。這羅諾鐸的譯本，於一七七三年，重譯為英語。由於羅諾鐸所用的原本的再發現，一八四五年，雷伊諾的與阿剌伯語原文的對照本，題為基督紀元九世紀阿剌伯人及波斯人的印度與中國遊記（註九）而刊行。

這書的原本，是九世紀中葉及十世紀初葉阿剌伯的編纂物，分前後兩編；後編的著者亞勃·柴伊鐸·哈桑的記述，一部分是依據公歷九一六年他自己的見聞寫的，別的一部分只是收錄八一五年寫的一無名阿剌伯的著作。羅諾鐸

譯本的前編，據他自己說，是旅行印度及中國的叫 *Suleiman* 的一商賈所著，這有可疑處，在原本的序文已亡佚的現在，便無法確定了。關於這一點，尤爾〔註一〇〕說：這書的前編，為旅行印度的人的記述，其中關於中國的部分是得諸傳聞的，著者怕是將其傳聞的一部分歸諸 *Suleiman* 的吧。

據收錄於羅諾譯本前編中的，廣府市街的房屋，大部分是用木與竹造成的，因此，常有火災。在這個港口，當外國船進口的時候，有官吏來管理貨品，到一定的時期，收取三成的關稅之後，才許可買賣。在中國，當飢饉的時候，有為救濟而施設的公共的穀倉（是社會、鄉倉的意思吧）；貧民可得施藥的恩惠；有公立的學校；行政是很有組織的，官位的秩序很整然；商業，全用文書，提出官署的文書，其文體及體裁，有嚴格的規定；代替金銀的貨幣，有紙幣流通。又，死者，有死後數年間不埋葬的習慣；對於旅行者，有加以周密的保護的制度；陶磁器的製法得進步；用米釀成的酒，及茶，飲用得很普遍。關於中國的西部，關於西藏及西域，也有所記述；關於中國的東部，說有叫「西拉」〔註一一〕的島嶼。關於宗教，說中國的宗教的教義，是來自印度的，兩國的人民，都崇奉輪迴

的教義，但其間也有多少的不同。

由於羅諾譯才介紹到歐洲的這阿剌伯的東方遊記的後編著者亞勃·柴伊鐸，哈桑，關於中國，留遺了如何的記載？亞勃·柴伊鐸關於中國的記載中，最有興趣的，是關於從這書前編所收載的記錄的時代到後編寫作的時期約六十年間，中國所發生的政治上的紛亂。發生這紛亂的首席叛徒，他稱為 *Barshoa*，因為這叛亂，中國全國陷於大擾亂中，阿剌伯商賈聚集的廣府，也不能例外，因此，貿易中絕。據他說，*Barshoa* 的陷落廣府，是「海基拉」紀元二六四年（公歷八七八年），後叛徒向首都進軍，其結果，皇帝蒙塵於西藏，得到了 *Tahtanghar* 人的援助，鎮定了叛亂，但首都化為廢墟，蓄積的金銀財寶已被掠奪去了。以上的記述，據德國的東方學者克拉波洛特〔註一二〕的考證，這相當於漢史的黃巢之亂，*Barshoa* 當然是黃巢的對音。就是：據漢史，這叛亂，在唐僖宗（八七四——八八八年）時，王仙芝作亂，曹州人黃巢乘機響應，王仙芝敗死後，黃巢率眾掠河南、江西、福建、浙東、宣歙、廣南、荆襄諸州，乘勢破潼關，八八〇年陷長安，僖宗因而奔蜀，黃巢自立為齊帝。這時，僖宗藉突厥沙陀部長李克用的軍力，克復長安，黃巢戰敗，為部下所殺。

亞勃·柴伊鐸，是記載了傳聞的，這是傳自到過中國的首都Khundān（長安）的巴斯拉（Basra）人伊蓬·華哈勃（Ibn Wahab）的。這伊蓬·華哈勃，是在黃巢叛亂發前不遠，到達長安，會晉謁僖宗。據他所述，從長安到廣府（Khanfu），有兩個月的行程；首都，由闊而長的街路，分爲東西兩個部分，東面的部分有宮廷、官衙，西面的部分居住商賈，工匠及一般市民。在這個首都，有河流縱橫貫穿，沿岸遍植楊柳。亞勃·柴伊鐸也記述中國太平時代秩序整然的行政制度；中國的行政制度，對於看到或聽到過的歐洲人及西亞細亞人，給與了強烈的印象，這是事實吧。

亞勃·柴伊鐸，關於中國與中亞索格狄亞納間的交通，說：從首都到中國與索格狄亞納交界處，要兩個月，其間，非橫斷幾乎沒有水的沙漠不可，這交界處，在離呼羅珊不遠的地方。這中國邊境的沙漠，是隔斷呼羅珊的摩斯爾曼軍的侵入的原因；同時，據亞勃·柴伊鐸的一個朋友說，他在廣府，碰到一個老遠地從撒馬爾干運了麝香徒步來的商人。

時代是要稍稍早一點，伊蓬·枯爾達特巴（Ibn Khurādādhah）或亞勃爾·加西姆·烏巴伊特·西拉

（Ab'l-Kasim 'Ubad-Allah），也是一個遺留了關於中國的記載的人。他生於公歷八二〇—八三〇年左右，仕於加利夫·摩泰米特（Khalif Mutamid 公歷八六九—八八五年），在齊巴爾（Jibal），即古代的梅狄亞（Media），任驛遞長官，著作了道程·那國記（Kitāb-al-Masālik Wal-Mamālik）。這部書，主要只是驛站與其間的行程表，有時作地理的記述。下面，依據尤爾，譯出其關於中國的部分（註一三）。

「從Sant到最初的中國海港Al-Wakin的行程，不論走海路或陸路，都有一百『法爾桑格』。這里，有優良的中國出產的鐵、陶磁器及米。從一大海港的Al-Wakin，經海路四日或陸路二十日，到Khanfu。Khanfu，產各種的果實及蔬菜，即小麥、大麥、米、甘蔗。從Khanfu，經八日，到有同樣的產物的Jantu。到又一有同樣產物的Kantu，要六日。中國一切海港，都臨着有海潮漲滿之差的一大河；這大河，有舟運之便。在Kantu的這個部分，看到鵝、鴨及其他野生的鳥類的棲息。從亞爾·瑪伊特（Al Maid-Arnābyl）到中國別一端的最長距離，要兩個月的航海。在中國，有將及三百個繁華而著名的都市。中國，由海洋與西藏，并由土耳其人的國家圍繞着。

從印度來的異邦人，居住東部各州。……

「中國的東方是未知之地；在 Khanfu 的過去，看到峻嶺連互高聳。在這有峻嶺的山脈中，有富產黃金的 Silia。回教徒訪問過這個國家的，因為其地宜，常常感到定居在那個地方的誘惑。這個國家的輸出品，有植物之一的 ghorrah、樹脂、伽羅、樟腦、帆布、鞍、陶磁、緞子、肉桂、香料根。」

上引文中所見的地名，各比定如下，Sanf 是占城，Al-Wakin 是龍編 (Lúkin)，Khanfu 是廣府，Janfu 是泉府，Kantuu 是江都，Silia 是新羅的對音吧。

公歷九〇三年左右，編“Al-A'iyak al-Nafisa”的伊蓬·羅斯台 (Ibn Rosteh)，說從巴斯拉 (Basra)到中國之間，有一大海洋，這海洋，洗濯印度與中國的沿岸，正確地講，有各有特徵（即不同的風、感覺、色彩、動物系）的七個海洋。

瑪蘇第 (Ma'sudi)，年青時遍歷各地，公歷九一二年，到身壽即印度河下流地方，其次，旅行阿非利加的桑齊巴爾、干巴洛 (Kanbalu) 島（不詳）、占城、爪哇、中國等，并遠至土耳其斯坦。關於中國的記載，不出亞勃·柴伊鐸所記載的之外，有很多學者，對於瑪蘇第到過中國

否，頗為懷疑。瑪蘇第的著作，題為黃金的牧場 (Muru al-Dhahab)，其翻譯，於一八六一——七七年，題為 Bahier de Meynard et Pavet de Courteille, Les Prairies d'or，刊行於巴黎。

在公歷十世紀，自己說到過中國的，有伊蓬·摩哈爾希爾 (Abū Dulaf Mis'ar Ibn Muhallil)。他在都於中亞波加拉地方的薩孟朝 (Samanidae) 之主伊斯瑪伊爾 (Nasri Bin Ahmed Bin Ismail) 那邊任職，當時，有中國的使節到波加拉，帶了中國帝 Kalatin-bin-ul-Sha-khir 之姬與那利斯王的王子諾亞的婚事商酌的使命，伊蓬·摩哈爾希爾會見了使節，當使節一行歸國時，他與他們同行（九四一年左右），到了中國。他的著作，已亡佚，原著的面目已無從知道，只能從十三世紀阿剌伯的地理學者耶枯脫 (Yakut)及加慈惠尼 (Qazwini)的著作所引用的斷片中看到。在歐洲，有拉丁語譯及法譯〔註一四〕。據伊蓬·摩哈爾希爾說，他從黑海岸，遵北方路行，大繞圈子，經過土耳其人及韃靼人的國家，達到黑龍江岸。又他以中國的首都為 Sindabil。上述的中國帝 Kalatin-bin-ul-Shakhir的兒子Kalatin、及Sindabil，在中國都不能發見可以比定的名字。這，恐怕是伊蓬·摩哈爾希爾依據

與北方交通路及遠東有關的旅行者那邊得到的傳聞，由於想像，與印度邊境有關的傳聞，結合起來而造成的吧。

其次，十一世紀初葉，有阿剌伯人加爾台齊（Abu Sa'id 'abd Al-Haiy Ibn Duhak Gardēzi）與伊達·摩哈爾（Abu 希爾）所述一樣，是經由北方交通路，到了中國的。一〇五〇年寫成的他的著作“Zain al-Akhbar”是由十九世紀末葉俄國的東方學者巴爾托利特（Bartold）喚起了注意的。他所記的行程，是由吐魯蕃到中國的首都Khannan，Khannan（長安）的。吐魯蕃、哈喇和卓、哈密間的行程，為八日，在Bagh Shūra渡河，在井戶與牧地所在地的草原上行走，凡七日，到沙州。這個地方，到七世紀為止，稱Dun Chuan（敦煌的對音）。行程是，歷安西府，通過沙州的北西，後三日間橫斷充滿砂磧的沙漠，再七日，達肅州，又三日，到甘州，八日到Koca，十五日到有舟運之便的叫Kiyan的大河。從Bagh Shūra到長安，為一個月的行程，路上有驛站。據加爾台齊所述，大體如上。其中有不明白的地方，也有矛盾的地方；但這北方交通路，與古代的西亞與東亞的交通路正相合。

最後，伊特利西（Idrisi 或 Edresee）於一〇〇〇年左右，生於摩洛哥的Ceuta，其先是為亞茲巴斯朝覆滅的

伊特利西朝的王族出身，學於阿爾鐸，後居住西契利耶島，仕於洛甲二世（Roger II），一五三——四四年左右，脫稿了地理書“Mu'jam al-Buldān”。關於中國的記載，散見此書各處；下面，依據尤爾所摘錄的，述其概要。

中國是一大國，人口稠密，皇帝稱為Baghbugh，這Baghbugh是由波斯語Baghbur即馬哥字羅所謂Factur〔註一六〕的阿剌伯語化了了的，是中國的天子的意譯吧。宗教是偶像教，與印度的宗教，多少有點不同。國內有約三百個熱鬧的都市，大河有舟運之便。位於河口的海港，最大的為廣府，這海港為中國西方貿易的終點。大河叫Khannan，河岸人口稠集，市街繁多。在產物中，有陶磁器、絲絹等。泉府，自廣府溯大河，三日可達。此外，在伊特利西的著作中，有可以看作上述的波特雷瑪埃奧斯所謂Kattigara的Katighora，及使人聯想到台奧非拉枯茲斯所謂Taugas的Taugha等名字。又說，Kazghara的位置，離中國海濱的加契格奧拉，僅四日的行程。又說，在中國的邊境，西邊有Taghaghaz，南邊有西藏，北邊有Khiziji這土耳其的國家。

以上，是概要地說述十三世紀前阿剌伯人關於中國的

記述。如此的阿剌伯的地理學，在現在我們所知道的範圍內，已被吸收於歐洲人的地理知識中，對於其發達的貢獻不多。但上述阿剌伯人關於中國的知識，與十三世紀歐洲人的中國遊記比較，是很有興趣的。

〔註一〕關於阿剌伯文化的本質是珊薩朝斯波文化的繼承的說法，有 F. Inostratseff, *Iranian Influence on Moslem Literature*, Part I, translated by G. K. Nariman, Bombay, 1918 及 E. G. Browne, *A Literary History of Persia*, Vol. I, London, 1913，讀上列兩書，感覺本文中所述筆者的見解，沒有變更的必要。

〔註二〕在回教帝國的領土內發生的基督教神學，對於西歐的神學，給與了極大的影響，這可以舉 *Johannes Damascenus* (達瑪斯克斯的聖約翰)。他的阿剌伯名字，叫勝利者的意思的 *Mansur*，七世紀末，生達瑪斯克斯。父親也是基督教徒，是叫作 *Sergius* 的加利夫朝的高官，約翰繼任他的職務，後通世，隱居於耶路撒冷附近的 *St. Sabas* 的僧院，以終一生。死年，約為七五二年。他為編述擁護偶像崇拜的著作，東羅馬帝雷奧三世禁止他。他晚年，為說服反對偶像

者，旅行敘利亞，更冒了生命的危險，在 *Constantinus Copronymus* 帝的時代，到了君士坦丁堡。他由希臘教會及羅馬教會，給以「聖」的稱號。他的著作，被稱為初期希臘教會思想的總決算。他的著作，在十二世紀，由皮撒的 *Brugundio* 翻譯為拉丁語，給 *Peter Lombard* 及 *Aquinas* 等以影響，因此，對於斯柯拉派神學，也給與了極大的影響。

〔註三〕*Ibn Battūta*，也稱 *Abu Abd Allah Muhammad*。是十四世紀最大的旅行家之一，曾作亙阿非利加、亞細亞的大旅行。他於一三〇四年，生於摩洛哥的 *Tangier*。一三二五年六月十四日，開始作大旅行，經由埃及、巴雷斯契納、敘利亞，到麥加；從波斯、美索不達米亞、小亞細亞、俄國南部、中央亞細亞的索格狄耶納、印度、錫蘭島、蘇門答臘、干波狄耶，入中國，到泉州、廣東、杭州、北京。歸路，經印度、西亞細亞、埃及，於一三四九年十一月十三日，歸 *Fez*。其後，又旅行西班牙、阿非利加內地，一三五四年，歸 *Fez*。他的旅行，由 *Muhammad Ibn Juzayy* 記錄了下來，記完這旅行經過的口述，記明白在一三五五年十二月九日。

關於伊達·巴茲泰的遊記及其原本等，請參照石田幹之助的歐洲人的中國研究，Yule, 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等。關於其原本，要知道得特別詳細，得讀 Henri Cordier, *Bibliotheca Sinica*。這裏，對於阿刺伯語原本及完全的譯本，只說到了 C. De-fremery et B. R. Sanguetti, *Voyages d'Ibn Batoutah, text arabe, accompagn'e d'un traduction, Paris, 1853—59, 4 tomes*。這書，見稀見本，一般讀者是不易參考的。有一個節譯本，H.A.R. Gibb, *Ibn Battūta, Travels in Asia and Africa, 1325—1354, London, 1929* 爲 *The Broadway Travellers* 叢書之一，是由阿刺伯語原本翻譯的，還附了關於伊達·巴茲泰及其遊記的解說及註的，對於巴茲泰的旅行有興趣的讀者，可讀這本書。

〔註四〕所謂「伊斯蘭的五基」，爲信仰的告白、禮拜、斷食、喜捨、巡禮。回教的神學者，關於巡禮，承認有可以免除的事情的存在。

〔註五〕參照 Allen Mawer, *The Viking Age (Travel and Travellers of the Middle Ages)*。

〔註六〕參照 Georg Jacob, *Der nordisch-baltische*

Handel der Araber im Mittelalter, Leipzig 1887。

〔註七〕以下關於到十三世紀爲止阿刺伯人關於中國的知識的部分，以依據尤爾前列書爲主。歐洲學者關於中世阿刺伯人的東方遊記的覆刊、翻譯、研究等，很多；其中稀見書不易看到的也很多。關於阿刺伯語的根本資料，可讀前列尤爾的著作及珂狄埃的補訂。

〔註八〕Eusebius Renaudot, *Anciennes Relations de l'Inde et de la Chine de deux Voyageurs Mahométans qui y allèrent dans le IX ième siècle, Paris, 1718*。

〔註九〕Reinaud, *Relation des Voyages faits par les Arabes et les Persans dans l'Inde et la Chine dans le IXe siècle de l'ère chrétienne, Paris, 1845*。上列阿刺伯語原本，一八一一年，由法國的東方學者 Langlè 印行。

〔註一〇〕參照尤爾前列書第一卷，頁一二六。

〔註一一〕尤爾以爲 *Sila* 島是日本（見前列書第一卷，頁一三二），這是誤解。這是把朝鮮半島看作島嶼的記事記。*Sila*，是新羅 (*Sil-la*) 的對音吧。

〔註一二〕Klaproth, *Tableaux historique de l'Asie,*

Paris, 1824——26, pp. 223——230。

〔註一三〕參照尤爾前列書第一卷，頁一三五——一三七，桑原鷺藏東西交通史論叢頁四一五——五一二。

〔註一四〕Kurt von Schloezer, Abu Dulif Misaris Ben Mohalhil de l'Innere Asiatico. commentarius, Berolini, 1845 (拉丁語譯)。G. Ferrand, Relations de voyages et textes géographiques arabes, persans et turcs relatif à l'Extrême-Orient du VII<sup>e</sup> au XVIII<sup>e</sup> siècle, 2 tomes, Paris, 1913——14 (法譯)。關於地名及其他的考證，有 J. Marguier, Das Itinerar des Mis'ar b. al Muhalhil nach der chinesischen Hauptstadt. (Osteuropäische und ostasiatische Streifzüge, Leipzig, 1903)。

〔註一五〕參照尤爾前列書第一卷，頁一四一——一四三。  
〔註一六〕尤爾馬哥字羅第二卷，頁一四八。

## VIII 地理知識發達過程中十三世紀的意義

把中世稱為黑暗時代，這是誰都知道的，如其文藝復興的精神是「返於古代希臘」的運動，那末，把希臘及其

繼承者羅馬時代與文藝復興期的中間這個時代稱為一種的黑暗時代，這是當然的理論的結論。排斥稱中世即黑暗時代的獨斷，想再認識中世的意見，這也是一種的觀察法；而且，這種觀察法，是有某程度的真實性的，這是不能否定的。但是，這種觀察法，到底只是片面的，當客觀地觀察全體時，中世人們的智的及情操的活動，比諸古代，確是衰退的；這毫無可以懷疑的餘地。那末，古代與中世的境界，如何分割呢？有人以君士坦丁大帝（公歷二七二——三三七年）的治世，有人以西羅馬帝國的崩潰（公歷四七六年）為古代的終結，中世的開始。有人以頗漠然的公歷三〇〇——五〇〇年間兩世紀，為從古代到中世的轉換期。要把古代與中世的界限，簡單直截地決定，當然是不可能的。關於中世的終結，也是如此。可以稱為中世的時代之年限，說大約為一千年，這大概怕不會有什麼錯誤。所謂古代、中世、近世這種概念本身，只是近世發明的史學上的便利的方法，這實似循環論法；把從所謂古代的終結到所謂近世的開始，定為約一千年間，這大概是不错的，要勉強規定正確的年代，反而容易發生無益的議論與誤解。如上所述，中世這名稱本身，是近世發明的為便利起見的名稱，所以，由於所處理的問題不同，中世的年代之

上限及下限，當然可以有多少的移動。從本文所處理的問題來看，爲便利計，把中世大別爲三個時代。第一期，爲自六世紀到十一世紀的時代，在這個時代，古代客觀的，系統的地理學上的研究已消滅，在希伯來人的素樸荒誕的神話觀念上披上煩瑣的神學的解釋的衣裳的地理知識橫行。換句話講，是將古代科學的概念，代之以無批判的宇宙論的時代。這個時代的神學者，雖不是沒有關於古典的知識，但其宇宙論，一步也跨不出聖書的解釋。第二期，爲從十一世紀到十四世紀前半的時代，十字軍遠征的結果，於增進了地理知識之外，開始露出了批判的判斷的曙光。在這個時代，當然也不能離開聖書的記述，但是，完全照聖書的解釋，却不能滿足了。尤其是，在這個時代，因爲與阿剌伯人的思想和知識相接觸，受了極大的刺激。由於這兩點（因爲十字軍遠征的地理上的發見，及與阿剌伯的學問的接觸），這個時代的歐洲人，能在小範圍中，對於希臘、羅馬的古典，在新的光明之下再檢討了。還有一個可注意的這個時代的地理上的發見是，北歐人的海上活動；他們地理上的發見，爲西歐的文明社會所知悉，不幸得很，是很後來的事了。中世歐洲的東方旅行家，是屬於這第二期後半的一部分，那十三世紀的；這第二期，

可以分割爲前期及後期，前期爲十一、十二的兩世紀，後期爲十三世紀與十四世紀前半。十三世紀歐洲人的東方旅行，是爲蒙古的勃興及其西征所刺激的，於是，歐洲人的地理知識，發生了一大變革。把第二期更分割爲十三世紀與十四世紀前半的理由是：在十三世紀，如馬哥孛羅，雖則東方旅行的歸路是由海路的，但大體上，以橫斷歐亞大陸的紀錄爲主，這，據加爾比尼（Carpini）、龍裘莫（Longjumeau）、羅勃洛克（Rubrouck）等的旅行，可以明白；反之，在十四世紀，如阿爾維諾、奧特利珂、瑪利尼育拉等，大多走海路的，但即令在十四世紀，如瑪利尼育拉，往路也是由陸路的。大體上，十三世紀，得到關於歐亞大陸內部的新知識爲多；反之，十四世紀，對於與海路及沿岸地方有關的發見，給與了極大的貢獻。還有，在十四世紀，除上述的傳教僧之外，並沒遺留記錄的歐洲，尤其是意大利各都市的商賈，由海路訪問東方的，一定不少。因此，如上所述，把第二期從十一世紀到十四世紀前半爲止，分爲前期十一、十二的兩世紀與後期十三世紀及十四世紀前半，再把後期分爲十三世紀與十四世紀前半，這樣，在考察上較爲便利。這里想順便講一句的是：占領西洋人稱爲歐亞交通之門的地方的伊兒汗王朝，於一

三一六年，改宗回教，接着，一三〇〇年代中葉經由波斯的歐亞交通遮斷，其次，中國元朝滅亡，東西交通再斷絕；企圖復興大蒙古帝國的帖木兒，也雄圖遂願了一半，於一四〇五年死於兀答刺兒之後，由於蒙古人的征服歐亞大陸的大半，看到了曙光且日漸興盛的東西交通，也中途挫折了，一直到十五世紀末葉發見迂回好望角的所謂東印度航路之前，是中絕了的。這其間，歐洲人到東方旅行留在東方的，有自一三九六年到一四二五年在地中海東部，黑海附近，托朗斯奧克夏納地方流浪的，生於巴伊埃龍的約翰·齊爾特倍爾凱爾，還有任加斯契拉王恩利珂三世的使節，自一四〇三年到一四〇六年，到中亞撒馬爾干的帖木兒之下的西班牙人克拉克我伊霍等，他們都不曾訪問遠東。齊爾特倍爾凱爾與克拉克我伊霍這兩個，可以說是中世第二期終結的最後的光輝。中世第三期的十四世紀後半及十五世紀，由於蒙古帝國的崩潰，及奧斯孟利·土耳其的勃興，斷絕了橫斷歐亞大陸的陸路，及經由地中海、紅海的海路，結果，發見了迂回好望角的東印度航路，這才漸漸踏入了近世。

以上，是略述中世歐洲人的地理知識發達史上的十三世紀的意義。

## 學術第五輯要目預告

趙景深：說話人的家數問題

蔡季襄：周秦漢金貨圖考

鄭家相：上古貨幣推究

童丕繩：鳥夷與犬夷

觀堂：史記夏本紀史事之相對價值

李 洸：從中華民族立場上透視「文化協同體」理論

郭明昆：父母稱謂考

沈聖時：中國的古代教育

汪履泉：說合成語的制成

S. Peath：杭縣近郊新石器時代的黑陶遺址

M. Granet：中國古代祭禮與歌謠

梅原末治：傳長沙出土的木雕怪神像

長澤規矩也：元明戲曲小說的書話學的考察

波加埃夫斯基：關於古代中國研究的資料

## 說 七 腔

趙景深

弋腔在明季即已有之，後爲崑腔所代替；到了清初，弋腔又一度抬頭。至今弋腔尚未全絕。四川，湖南等地的高腔就是弋腔的支系。像唱山歌似的，演者唱而後場和歌，不用伴奏，就是弋腔的特點。詳細情形，可看王芷章的腔調考原、青木正兒的中國近世戲曲史、姚燮的今樂考證等等，我不想做「贖文公」了。我寫這篇短文，只是想說明清初所流行的是哪一些弋腔戲。

甯武關	罷職	瓊林宴	長澤
甯武關 別母亂箭	罷職、歸田 三擡、釣魚	瓊林宴 打棍出箱 鬧府	腔調考原
	闖宴		國劇書目
甯武關 別母亂箭	敬德釣魚	瓊林宴	戲劇 史材
	不伏老		振鐸藏目

關於這一點，可以參看五種文獻：（一）長澤規矩也的家藏舊鈔曲本目錄（見日本書誌學）（二）王芷章的腔調考原。（三）國劇學會圖書館書目，似爲傅惜華所編；藏書爲梅畹華等所有。（四）周明泰的五十年來北平戲劇史料。（五）鄭振鐸所藏的弋腔，乃訪問所得。

我就根據上面的五種材料，寫成下面一張簡單的表：

夢榜	打童、拷童	觀星	觀星	觀星	爭功請罪
夢榜	興水投水	趕齋	觀星	趕齋	運城壁
夢榜	投水	白蛇記 (四齣)	破齋記 (六齣)	趕齋	爭功請罪
夢榜	全德記 (四齣)	趕齋	趕齋	趕齋	
夢榜	見娘、學館				

打父	昆陽	九里山 追信、		打御、救主 清宮、收養		祭姬	罵齊	分宮 觀山	乍冰	開鈴、幻化 出關、遙祭
打父	鬧昆陽	十大面、別姬 追信	棋盤會	抱盒、打玉		祭姬、玉杯	罵齊	分宮、尾靴 刺虎	詐冰、指路	開鈴、幻化
打父	鬧昆陽	十面 追信		金丸記	封侯	祭姬		分宮 觀山		開鈴
打父	鬧昆陽	十面 追信	棋盤會	抱盒、救主 打御	萬里封侯	玉杯記	罵齊	對刀、拜懇		開鈴 出關、遙祭
打父				打御 清宮、收養		玉杯記			乍冰	開鈴、幻化

				還鄉、團圓				龍鳳翔	盆計	賞軍
擄曹、古城	奉馬、小宴 挑袍、河梁會	上斷后	寄信	還鄉、團圓 當絹、打門 捧冠、封相	劈棺	煽墳	天罡陣 賣菜		烏盆	賞軍、打朝
		上斷后	寄信	考試、回家 (其他金印 記五齣)	煽墳	點化、幻化	賣菜	龍鳳翔	討盆	
擄曹、古城相會	灤陵挑袍 河梁會	斷后	別古寄信	六國封相			賣菜			
		斷后		還鄉、團圓 封相 當絹		點化	賣菜、求救		討盆	賞軍

			掃容	斬香				拜香
雙合印	百花亭	請清兵	掃松	斬丁香	請宋靈	快活林 戲叔、交眼 殺嫂、前奪	安天會、成親 遇僧、撒子 探山、獅駝嶺 東游、猴變	六殿 望鄉 滑油
			嗟兒 掃松					(勸善金科 十五齣)
雙合印	百花點將	請清兵			請宋靈	快活林 義俠記	安天會 回回、東游	羅卜路 定計、化緣
			剪髮 掃松、吃糠				高老莊成親 遇僧、投水 撒子	羅卜路 勸善、拜香 掃地、盟誓 五瘟行路 寬障、望鄉 回煞、滑油

				北渡		
借靴			叩當	北渡	打刀	女詐
	乍瘋(天 書記)	青石山	叩當			
借靴		青石山		達摩北渡	打刀	女詐
	乍瘋		扣當			

以上第一、三、五項都是代腔的藏書，第二、四項則為代腔的實演情形。第四項是安慶班的代腔劇目（該班崑代合演）。最流行的戲，據上表所列，約四十餘種。大部分是先有崑腔的。唱詞沿襲崑腔的大約很多，但完全改編的似也不少。即如羅鯉記蘆林，集成曲譜所錄便與納書楮曲譜不同。故集成曲譜劉鳳叔註云：「按俗唱蘆林『步出郊西』一折乃代腔，而非崑腔，故納書楮採附時劇類中，不與羅鯉記彙登一集者，明非同調也。」可見所根據的雖

然仍舊是瓊林宴、不伏老、織冠圖、破審記、白蛇記、全德記、長生殿、（此劇很奇怪，稱作雲亭記，也許弋腔只演最後的部分吧）西遊記、一捧雪、投筆記、千金記、白袍記、烏盆記、蝴蝶夢、金印記、爛柯山、目蓮救母、義俠記、琵琶記、祝髮記、天書記之類，詞句上改動之處恐怕很多。即就齣目來看，也是武戲多而文戲少，所以有人就混稱弋腔爲「武班戲」了。

以上只是一個簡表，如果弋腔劇名只有一項有的就不列入。但也有一些重要的，列舉如次：

- (一) 長澤藏目 雙釘記、夜奔、歸妹（疑即嫁妹）
- (二) 腔調考原 拷紅、花蕩
- (三) 國劇書目 紅梅記鬼辯、混元盒
- (四) 戲劇史料 掃秦、麵缸、甲馬河、漁家樂、打杠子、背娃進府、絨花計、繡襦記

打子、審刺剪牙

(五) 振鐸藏目 邯鄲記打番

以上所錄，如夜奔、嫁妹、拷紅、花蕩、掃秦、漁家樂、打子，至今崑腔班仍演唱甚盛，雙釘記、紅梅閣、麵缸、打杠子、背娃進府、絨花計則演變爲皮黃班中的戲，甲馬河和審刺剪牙（即九蓮燈中的兩齣）至今韓世昌等的崑

社中猶能演唱，我去看過，但已崑腔化，重疊句的和歌已經不可見了，笛的伴奏又加添進去，於是弋腔的特點蕩然無存；那末，我們即使說弋腔十九失傳，似亦不爲過吧？

現今仍能歌唱的拾金與皮黃戲的花子拾金不同。皮黃戲即由弋腔改編，所以所唱的都是流行的皮黃戲；那末，原來的拾金就唱的是流行的弋腔戲了。據劇學月刊四卷十一期曹心泉的譜，則所唱的劇名如下：

(一) 蔡伯喈辭朝（與前表中描容掃松等同屬琵琶記）

(二) 趙五娘行路（同上）

(三) 潘葛思妻（鸚鵡記，湘劇名一品忠）

(四) 金盆撈月（納書楹曲譜補遺卷四收之）

(五) 劉翰卿投水（即白蛇記的一齣，見前表）

(六) 敬德釣魚（見前表）

(七) 楊貴妃醉酒（納書楹曲譜補遺卷四收之，題作醉楊妃。）

金盆撈月所唱的是：「他那裏聲聲叫道，他那裏聲聲叫道，叫道都是賣花聲。」這樣的重疊句正是弋腔的特色。貴妃醉酒唱句與醉楊妃略有不同：「去也去也回宮（回宮作真）去也，唐明皇把奴撇。如此好良宵，（此五字作你

二人同歡悅，納書檯補遺卷四頁七七拾金齣則作他兩人同歡悅。撇得我捱長夜。只落得冷冷清清獨自回宮去也。」

綴白裘第十一集第四卷串戲所引弋腔更雜，至少有下列各種：

- (一) 攜曹 (見前目，屬古城記)
- (二) 金月盆撈 (見納書檯曲譜續集卷四)
- (三) 殺狗記 (凡引兩次)
- (四) 白兔記 (凡引兩次)
- (五) 白蛇記 (即劉漢卿投水，見前目)
- (六) 抱盒 (見前目)
- (七) 請師 (見綴白裘第十一集卷二)
- (八) 下山 (一名僧尼會)

由上所引，可知清初弋腔哪些戲是最流行的。

據向達瀛涯瑣志 (見北平圖書館館刊第十卷第五號) 所記，則牛津大學藏有萬曆本的新鐫梨園摘錦樂府菁華，所唱的當爲崑腔，但其中所選，如五娘剪髮、伯嚭辭官、潘葛思妻、陳琳粧盒、匿主、躍鯉記、金貂記、投筆記、目蓮記等，都是後來弋腔所盛行的戲，也都是前面所已經說過的；那末，從這兒，也可以看出一點崑弋推移之跡來呢。

## 弋腔雜記 景深

龍神室摭談——阮圓海降後，北軍諸將問能自度曲不，阮即起，鼓板頓足而唱。諸將北人，不省南曲，乃改唱弋陽腔，始點頭稱善。

李漁閒情偶寄論音律——北西廂但宜於弋陽四平等俗優，不便強施於崑調。弋陽四平等腔，字多音少，一洩而盡。又有一人啓口，數人接腔者；名爲一人，實出數口。

靜志居詩話記梁辰魚——傳奇家別本，弋陽子弟可以改調歌之，惟澆紗不能。

戴麟蓀陰難記——京腔六大班，盛行已久。戊戌己亥 (即乾隆四十三、四年) 時尤興王府新班。湖北江右公讎，魯侍御贊元在座，因生脚來遲，手批其頰。不數日，侍御即以有玷官箴罷官。於是精神相戒不用王府新班，而秦腔適至 (魏長生) 六大班伶人失業，爭附入秦班覓食，以免凍餓而已。

嘉慶十八年都門竹枝詞——最好京腔李老公，狐狸特聘入城中。

# 中國山水畫起源考

童書業

## 一 原始的山水畫

中唐以前，沒有很正式的山水畫，所有的只是人物畫背景風景圖。唐張彥遠歷代名畫記說得最好：

魏晉以降，名迹在人間者，皆見之矣。其畫山水，則羣峯之勢若鈿飾犀櫛，或水不容泛，或人大於山，率皆附以樹石，曠帶其地，列植之狀，則若伸臂布指。詳古人之意，專在顯其所長，而不守於俗變也。

國初二閩，擅美匠學，楊展精意宮觀，漸變所附。尙猶狀石則務於雕透，如冰漸釜及；繪樹則刷脈鑱葉，多栖梧苑柳；功倍愈拙，不勝其色。

吳道玄者，天付勁毫，幼抱神奧，往往於佛寺畫壁，縱以怪石崩灘，若可捫酌。又於蜀道寫貌山水。由是山水之變始於吳，成於二李；（原注：李將軍，李中書）樹石之狀，妙於章鷗，窮於張通（原注：張環也。）；通能用紫毫秃鋒，以掌模色，中遺巧飾，外若混成。又若王右丞之重深，楊僕射之奇瞻，朱審之

濃秀，王宰之巧密，劉商之取象，其餘作者非一，皆不過之。

這段話是極重要的繪畫史料，它把山水畫的來源、演變、成立說得非常清楚。大抵山水畫之興，由於人物畫背景的擴張。在唐以前，雖已有山水畫之名，但繪術未精，只可算作人物畫的背景。如朱景玄唐朝名畫錄序也說，「夫畫者以人物居先，禽獸次之，山水次之，樓殿居木次之。何者？前朝陸探微屋木居第一，皆以人物禽獸移生動質；變態不窮，凝神定照，固為難也。故陸探微畫人物極其妙絕，至於山水樹木，粗成而已。」均可為證。隋唐以來，展子虔輩因注重於寫樓閣，才漸漸用力於樹石的描寫，但所描寫的多局於園林風景，所以「狀石務於雕透，繪樹刷脈鑱葉」，這不過是樓閣畫裏的點綴而已，因此之故，有「不勝其色」（即注重於設色）之評。中唐以來，吳道玄以人物畫大家兼寫山水，落筆務事豪放，以「怪石崩灘」顯其所長，於是真正的山水畫才開始出現，漸漸脫離樓閣畫的背景而獨立了。二李師法展子虔，改山水為臺

閣的主體，山水畫才開始確實的成立。而樹石之狀又自章鸞張通之後，始窮其妙。自此山水畫家輩出，山水畫一科就漸次取得首要的地位了。

現在就依張彥遠所說，詳述山水畫成立的經過，以完本節之旨。山水畫的始祖，據說是晉朝的顧愷之（與顧氏同代的戴逵，歷代名畫記也稱他「畫古人山水極妙」，作有吳中溪山邑居圖。達子勃，「山水勝顧」，作有九州名山圖）。顧氏作有雪霽望五老峯圖，宛然是山水畫的題材。大約顧氏因是江南人，江南風景秀麗，容易引起描寫的興趣之故。顧氏曾著有畫雲臺山記一篇，雖然文字脫錯，幾乎不可句讀，但可以代表山水畫初創時的情形，記中道：

山有面則背向有影，可令慶雲西而吐於東方。清天空中凡天及水色盡用空青，竟素上下以映日西去。山別詳其遠近，發迹東基，轉上未半，作紫石如堅雲者五六枚，夾岡乘其間而上，使勢蜿蜒如龍，因抱峯直頓而上；下作積岡，使望之蓬蓬然。凝而上次復一峯是石，東鄰白者峙峭峯，西連西向之丹崖，下據絕磔。畫丹崖臨磔上，當使赫嶽隆崇，畫險絕之勢。天師坐其上，合所坐石及蔭宜磔中。桃傍生石磔。畫天師瘦

形而神氣遠，據磔指桃，迴面謂弟子。弟子中有二人，臨下側身，大怖流汗失色。作王良穆然坐，答問而起昇，神爽精詣，俯盼桃樹。又別作王趙趨一人，隱西壁傾巖，餘見衣褶。一人全見。室中使輕妙冷然。凡畫人坐時可七分，衣服彩色殊鮮微。此正蓋山高而人遠耳。……闕石上作孤遊生風，當婆娑體儀，羽秀而詳，軒尾翼以眺絕磔。……其側壁外面作一白虎，匍石飲水。……凡三段山，畫之雖長，當使畫甚促，不爾不稱。鳥獸中時有用之者，可定其儀而用之。下為磔，物景皆倒作。清氣帶山下，三分居一以上，使欣然成二重。（文見歷代名畫記卷五）

這當是專記雲臺山圖的內容，據其所說，那時的山水畫似乎有陰影之法，天水均着重色，以映紅日，而水中的倒影亦須描出。這頗近於西洋畫的繪法。山水中人物甚多，描寫細密，山水風景只是人物的背景而已。這種畫可稱為「山水人物畫」。

顧氏以後，以山水畫的題材作人物畫的漸漸多了起來，到劉宋時的宗炳王微，遂卓然稱為「山水人物畫」大家。王微，字景玄，瑯邪臨沂人，博學能書畫，極愛山水，作有敘畫一篇，中有句道：

以一管之筆，擬太虛之體；以判軀之狀，盡寸眸之明。曲以爲嵩高，趣以爲方丈，以直之畫，齊乎太華；枉之點，表夫龍準；眉額頰輔，若晏笑兮；孤巖鬱秀，若吐雲兮；橫變縱化而動生焉，前短後方而靈出焉。然後宮觀舟車，器以類聚；犬馬禽魚，物以狀分；此畫之致也。……披圖案牒，效異山海，綠林揚風，白水激澗，嗚呼！豈獨運諸指掌，亦以明神降之，此畫之情也。

據敘中所說：他的山水畫似也以人物爲主體的。宗炳，字少文，南陽涅陽人，「妙善琴書圖畫，精於言理。每遊山水，往輒忘歸；……凡所遊履，皆圖之於室，謂之撫琴動操，欲令衆山皆響」（南史本傳）。他的畫漸漸偏重於山水了。他也作有畫山水序一篇，中說：

余眷戀廬衡，契闊荆巫，不知老之將至。愧不能凝氣怡身，傷沾石門之流，於是畫像布色，構茲雲嶺。……且夫崑崙山之大，眸子之小，迫目以寸，則其形莫睹；迴以數里，則可圍於寸眸；誠由去之稍闊，則其見彌小。今張絹素以遠映，則崑閩之形可圍於方寸之內；豎劃三寸，當千仞之高；橫墨數尺，體百里之迴。是以觀圖畫者，徒患類之不巧，不以制小而累其

似；此自然之勢。如是則嵩華之秀，玄化之靈，皆可得之於一圖矣。……於是閒居理氣，拂觴鳴琴，披圖幽對，坐究四荒。……峯岫巖巖，雪林森渺；聖賢映於絕代，萬趣融其神思；余復何爲哉，暢神而已，神之所暢，孰有先焉！

讀了這段文字，方知中國山水畫所以用默寫法而不重對寫之故。原來中國的風景畫，並不是由對寫真景而成的，乃是遊後的追圖；所謂「以大觀小」之法，山峯可見數層，這種特色，在山水畫的始創時期已成立了。如宗炳所說：「迫目以寸，則其形莫睹；迴以數里。則可圍於寸眸」，這便是說，逼近真山，則山的全形反不可見，必須周迴數里，然後全山的真形可圖。因此之故，所以能「豎劃三寸，當千仞之高；橫墨數尺，體百里之迴」；這確是中國風景畫的無上特色！這只因宗氏抱着「臥遊山川」的志願的，他要「閒居理氣，坐究四荒」，這勢自然創造出「咫尺千里」的畫勢來了。他的目的只在「暢神」，並不在象真，因此之故，中國山水畫便離開真景很遠了。

宗炳王微都可算是山水畫的遠祖。他們似都以人物山水合圖（宗炳作人物圖甚多，王微據古畫品錄，也善人物。），與顧愷之同。所以真正山水畫的創造，還不是

劉宋時代所能爲力。

歷宋齊到梁代，梁元帝也善山水松石，曾著有山水松石格，爲具體的山水畫論之始（雖然未必是他的真筆）。其時又有個名叫蕭贇的，是齊室之後，嘗在團扇上畫山水，能於「咫尺之內，而瞻萬里之遙；方寸之中，乃辨千尋之峻。」（姚最續畫品）。到了隋代，更有一個叫江志的，後畫錄評他，「模山擬水，得其真體」，可見也是一個山水畫家。展子虔以人物畫家精意於宮觀，遂開樓閣山水一體。後畫錄評他「遠近山水，咫尺千里」，可見他在山水畫方面，也得到宗炳王微的嫡傳。

## 二 山水畫的二祖——吳道玄和李

### 思訓

自此以後，直到吳道玄，山水畫才得一大變革。唐朝名畫錄載：

明皇天寶中，忽思蜀道嘉陵江山水，遂假吳生驛駒，令往寫貌。及回日，帝問其狀，奏曰，「臣無粉本，並記在心」。後宣令於大同殿圖之，嘉陵江三百餘里山水，一日而畢。時有李思訓將軍，山水擅名，帝亦宜於大同殿圖，累月方畢。明皇云，「李思訓數月之

功，吳道子一日之迹，皆極其妙也！」

「臣無粉本，並記在心」，這便是中國山水畫的默寫法。吳氏畫三百餘里山水一日而畢，李思訓圖累月方成，而皆極其妙，這便是中國山水畫工筆和寫意兩派的創始。

吳道玄「始創山水之體，自爲一家」（歷代名畫記語）；李思訓則是他的敵體畫家。李氏是唐朝的宗室，歷官左武衛大將軍，「書畫稱一時之妙」……其畫山水樹石，筆格道勁，……時人謂之大李將軍（同上）他的畫法出於展子虔（據畫鑒等書）其特色除「筆格道勁」之外，「用金碧輝映，爲一家法，後人所畫著色山往往多宗之」（圖繪寶鑑）。所謂「金碧山水」的畫法，據饒自然繪宗十二忌所載是這樣：

設色金碧，各有重輕：輕者，山用螺青，樹石用合綠染，爲人物不用粉襯。重者，山用石青綠，并綴樹石，爲人物用粉襯。金碧則下筆之時，其石便帶皴法，當留白面，却以螺青合綠染之，後再加以石青綠，逐摺染之。間有用石綠皴者。樹葉多夾筆，則以合綠染，再以石青綠綴。金泥則當於石脚沙嘴影彩用之。此一家只宜朝暮及晴景，乃照耀陸離而明艷也。人物樓閣雖用粉襯，亦須淡淡，除紅葉外，不可妄用

朱金丹青之屬，方是家數！（文見畫史會要）

明汪柯玉珊瑚網則說：

李將軍趙千里先句勒成山，却以大青綠著色，方用螺青苦綠碎皴染，兼泥金石脚。

李思訓的金碧山水是重色一流，所謂「先句勒成山却以大青綠著色，方用螺青苦綠碎皴染」「樹葉多夾筆，以石青綠綴，爲人物用粉襯」的畫法也。金泥所以增明艷，似是表示日光的照射；所以「只宜朝暮及晴景」。這種畫法，好處在骨力勁健，色彩鮮明，只注重於「骨法用筆」和「隨類賦彩」兩項。畫面當呈一種整潔嚴整的景象。

李思訓在唐代稱爲「格品高奇」「山水第一」（唐朝名畫錄），但兼善人物，於山水中多着人物樓閣，所謂「瀟灑潺湲，雲霧漂渺，時睹神仙之事，杳然有巖嶺之幽」（歷代名畫記），是南北朝隋代以來山水人物畫的確傳。但他的畫格有一點可注意的：宋周密雲烟過眼錄載，「李思訓溪山，滿卷皆小景，甚奇」。這似與王維同格，下開馬夏一派「殘山剩水」的作風。

李思訓「一家五人並善丹青」（歷代名畫記），是個貴族的丹青世家，他的兒子李昭道尤克紹父業，稱爲小李將軍。據歷代名畫記說，「昭道變父之勢，妙又過之」。

所謂「變父之勢」，似是說他更趨於細巧。他「創海圖之妙」，（同上）所謂李家「寫海外山」是也。唐朝名畫錄說，「昭道雖圖山水，鳥獸甚多，繁巧智慧，筆力不及思訓」。這可見昭道的作風確是以「繁巧」取勝的。

李家的山水手法，據後世所傳，最著名的的是斧劈皴。皴者，山石的紋痕，形如斧劈，故稱斧劈皴。其作法「攢點作皴，首重尾輕」。斧劈皴略有大小長三種，李家所用的是小斧劈。

吳李兩家實是唐代山水畫寫意工緻兩大派的始祖。吳派代表線條美，李派代表色彩美，繼吳的是張璪，近李的爲王維。

### 三 水墨渲染法的出現

唐代以前的畫沒有水墨法，所以謝赫的「六法」論中無「用墨」一項。到唐代中年，線條法既大成於吳道子，設色法也精微於李思訓，於是水墨渲染法也就跟蹤而出現了。（渲染即是渲染的意思）水墨渲染法的初祖是張璪和王維。

張璪，字文通，吳郡人，工樹石山水，作畫「惟用秃毫，或以手摸絹素」（歷代名畫記）。這種作風自是直承

吳道子豪放奇詭的畫統。他最善於寫松，「能用筆法，嘗以手握雙管，一時齊下，一爲生枝，一爲枯枝，氣傲烟霞，勢凌風雨，槎枒之形，鱗皴之狀，隨意縱橫，應手間出，生枝則潤含春澤，枯枝則慘同秋色」。這種作法也出於道子而更奇變，所謂「能用筆法」，是其特長。但他較吳道子進步處是在始創墨法之用。所謂「真思卓然，不貴五彩」（荆浩筆法記）是也。米芾畫史載：「錢藻，字醇老，牧張璠松一株，下有流水澗松。上有八分詩一首，斷句云，『近溪幽濕處，全藉墨烟濃』；又有璠答詩。以『墨烟濃』表『幽濕』，是他能用墨法的證明。（案，此或是荆浩畫的傳訛，五代名畫補遺載大愚僧乞畫於荆浩，寄詩以達意，浩有答詩，大愚詩結句正作『近溪幽濕處，全藉墨烟濃』二語）據唐朝名畫錄說，他畫山水之狀，「高低秀麗，咫尺重深，石尖欲落，泉噴如吼，其近也若逼人而寒，其遠也若極天之盡。」他的「秀麗重深」的作風正與王維相合。要「重深」是非能用墨法不可的。

張璠的畫法，雖似受吳道子影響，但據他自述，是無師授的。其同時的名畫家華宏曾詢問他的師受，他答道，「外師造化，中得心源」（歷代名畫記）。據說華宏聽了他的話竟爲之闕筆。

王維，字摩詰，太原人。官至尚書右丞，世人因稱爲王右丞。他有高致，信佛理，工書畫，尤善寫平遠之景。舊唐書本傳說他：

筆蹤措思，參於造化；而創意經圖即有所缺。如山水平遠，雲峯石色，絕迹天機，非繪者之所及也。

所謂「雲峯石色，絕迹天機」似即指他始創水墨渲淡法，因爲墨水交融，所以無筆迹可尋。他的畫雖以渲染見長，但技法甚簡。明董其昌記：

予昔年於嘉興項太學元汴所見（王維）雪江圖，都不皴擦，但有輪廓耳。

又記王維湖莊清夏圖趙大年臨本「亦不細皴」。（案，米芾畫史載古六朝廬山圖，亦云「石無皴」，可見右丞畫法尚不脫六朝古態。）然他又說：

趙大年……不耐多皴，雖云學（王）維，而維畫正有細皴者，乃於重山疊嶂有之，趙未能盡其法也。

但王維的代表作是平遠小景，所以終以皴簡爲其特色。歷代名畫記記王維「破墨山水，筆迹勁爽」，所謂「筆迹勁爽」或也是指他的皴簡。名畫記又稱王維：

工畫山水，體涉今古。

所謂「體涉今古」便是指他兼擅工緻與寫意兩種畫格。工

緻的是古體，寫意的則是今體，他實在兼有吳道子李思訓兩派的作風，其寫意重線條，似吳生；而色墨精微則又兼近李將軍。唐朝名畫錄說：

王維……其畫山水松石，蹤似吳生，而風致標格特出。……畫輞川圖，山谷鬱鬱盤盤，雲水飛動，意出塵外，怪生筆端。

歷代名畫記也說他的輞川圖「筆力雄壯」，這是他承受吳生風格的證據（歷代名畫記又說：「人家所蓄，多是右丞指揮工人布色」。是王維不耐着色，也與道子相同）。謝幼測說，李思訓王維之筆，皆細入毫芒。陳繼儒也稱王維之畫，筆法精細。前人說王維畫劍閣圖的模本筆法似李昭道，陳繼儒書畫史與董其昌畫禪室隨筆並載王維的山居圖，向來相傳為大李將軍之作，其拈出為王維作者自董其昌始。又前人有誤題學李思訓的李昇的畫為王摩詰者（見宣和畫譜等書）。董其昌也說，「趙吳興雪圖小幅，頗用金粉，……予一見定為學王維。」米元暉則說：

王維畫見之最多，皆如刻畫不足學。

這種證據，都足以證明他兼具李將軍的作風。大概李氏重色，王維重墨，此其不同處，然色和墨同為與線對立的事物，此又其相近處也。米芾畫史說，「世俗……多以江

南人所畫雪圖命為王維，但見筆清秀者即命之」。元湯屋畫鑒也說，「王右丞維工人物山水，筆意清潤」，王維的特色是「筆清秀」，「筆意清潤」，故近於李思訓。但以似江南風景之故，又與李氏的純粹蜀道山水面貌分判耳。

王維畫品在唐代的地位並不甚高，唐朝名畫錄把吳道子李思訓張璪列在神品，而把王維放在妙品，與李昭道並肩，「失於神而後妙」（唐張彥遠語），是王氏的地位在唐代不如吳李張三家。歷代名畫記說，「山水之變始於吳，成於二李，樹石之狀妙於韋鷗，窮於張通。又若王右丞之重深，楊僕射之奇贍，朱審之濃秀，王宰之巧密，劉商之取象，其餘作者非一，皆不過之」。張氏把王維放在後世不甚知名的楊僕射朱審劉商一列，而極推重吳李張韋諸家，更定王維的特色為「重深」，又說他「原野簇成遠樹，過於朴拙，復務細巧，翻更失真」。所謂「重深」似是指他的水墨法，水墨法在唐代不甚經見，所以「清潤」的畫格會被視為「重深」了。

王維是個詩家，他能以詩意入畫。他的詩道「宿世謬詞客，前身應畫師；不能捨餘習，偶被時人知」。蘇東坡說「味摩詰之詩，詩中有畫；觀摩詰之畫，畫中有詩」。詩畫合一，所以「非繪者之所及」。他「晚年得宋之問藍

田別墅，在輞口，輞水周於舍下，別墅竹洲花塢，與道友斐迪浮舟往來，彈琴賦詩，嘯咏終日（舊唐書本傳）。他有這樣的環境和胸襟，所以有那樣的繪畫。據前人記載，他「畫物多不問四時」，如畫雪裏芭蕉之類，這種不求象真之處，正是他的妙用。

王維據傳曾作山水訣和山水論各一卷，實非真品。但山水訣首段有云：

夫畫道之中，水墨最爲上，肇自然之性，成造化之功。

這頗能示人王維的畫格得力於水墨法。

王維之後，繼續發揮用墨法而開宋代的畫風的有王墨和項容二人。

「王墨者，不知何許人，亦不知其名。（據歷代名畫記作王默，他書亦作王洽）善澆墨畫山水，時人故謂之王墨（唐朝名畫錄）。王維但創水墨法，至王墨更放縱而成澆墨法，爲後世米派山水之祖。他作畫每在「醞酎」之後，即以墨澆，或笑或吟，脚蹙手抹，或揮或掃，或淡或濃，隨其形狀，爲山爲石，爲雲爲水，應手隨意，倏若造化，圖出雲霞，染成風雨，宛若神巧，俯觀不見其墨汚之迹」（同上）。這分明是張璪的嫡傳。他性疏野，好酒，盛醞後

始畫，其性格頗與後世米光章高房山等人相近。但澆墨法是山水畫裏的別支，在唐代還不認爲正式的畫格。如歷代名畫記說：「山水家有澆墨，亦不謂之畫」，「不堪做效」，「不甚覺有奇」。唐朝名畫錄也列王墨於逸品，不入神品；並說，「非畫之本法」。（案，五代張圖也善澆墨山水，見圖畫見聞志等書，是王墨的後繼。）

項容是天台處士，善畫山水，荆浩筆法記說，「項容山人樹石頑澀，稜角無蹤，用墨獨得玄門，用筆全無其骨；然於放逸不失真元，氣象玄大精巧媚」。可見項容也是長於用墨的人，也是「放逸」一派。但據宣和畫譜則說，「項容……作松峯泉石圖，筆法枯硬而少溫潤，……然挺特峻絕，亦自是一家。」這正與筆法記所說的相反。大約五代宋以來水墨法已大進步，唐人的用墨已不足爲奇，所以「用墨獨得玄門，用筆全無其骨」的項容到了北宋後期人的眼光裏，竟會變成「筆法枯硬而少溫潤」了。時代的不同，因之評畫的眼光也隨之而異。

中唐以後，山水家輩出（但他們在唐代的地位多不甚高，在品評中常居下品，如鄭虔畢宏項容等在唐朝名畫錄中均僅列能品）。與王維同時及後期的文人畫家尚有韋鸞，盧鴻，鄭虔，畢宏，王宰諸人。韋鸞始妙於樹石，「山以

墨幹，水以手擦」(唐朝名畫錄)開張璪(卽張通，與另一張通是二人)之法。盧鴻(或作盧鴻一)善畫山水樹石，嘗自圖其居爲草堂圖，筆墨雅麗，盛傳於世。鄭虔也善畫山水，有詩書畫三絕的稱譽。畢宏善畫松石，「樹木改步變古」，畫品甚高，與張璪齊名。王宰多寫蜀山，畫法細緻峻峭，與王維李思訓的畫格相近。朱審也與王維同派，並以「平遠」「重深」見稱。

正式的山水畫便是在唐代成立的。山水畫寫的是遠

景，故重在用墨，所以真正山水畫的始祖當推張璪王維而王墨項容爲別支。又繪畫的文學化也始於唐代，王維畫中有詩，可不待贅論，就是與王維同派的盧鴻鄭虔諸人也以文學見稱，這是一時代的風氣，不期然而然的。山水畫必待文學興趣和隱居生活的引起，宗炳王微如此，王維盧鴻等也是如此。(關於舊日山水畫「南北宗」說的不可信，請參看拙作中國山水畫南北分宗說辨偽，載北平考古學社社刊第四期。)

## 這·者·底——阿堵·兀底·兀的

沈浚

(一) 這——毛晃增略：「凡稱此箇爲者箇，俗多改用這字。」劉洪助字辨略：「韋穀才調集載無名氏詩云，『三十六峯猶不見，况伊如燕這身材。』唐入用這字始此。」

(二) 者——蜀主王衍醉後詞：「者邊走，那邊走。」晏幾道少年游詞：「細想從來，斷腸多處，不與者番同。」

(三) 底——劉洪助字辨略：「元微之詩，『那知下藥還沾底。』此底字，猶云此也。」

(四) 阿堵·兀底·兀的——馬永卿懶真子錄(卷三)：「古今之語，大都相同，但其字如別耳。古所謂『阿堵』者，乃今所謂『兀的』也。王衍口不言錢，家人欲試之，以錢透牀不能行，因曰，『去阿堵物！』謂口不言去却錢，但云去却『兀底』爾。如『傳神寫照正在阿堵中』，蓋當時以手指眼，謂在『兀底』中爾。」

(一)的「這」，(二)的「者」，(三)的「底」，(四)的「阿堵」「兀底」「兀的」，都用作現在口語中的「這」；(四)的「阿」及「兀」，是制成「推出語」的一個不能獨立成語的語素。

## 語文瑣譚七則

狂馥泉

一 說「定準字」

二 試提幾個後附推出語語素

三 觸及外來語史

四 「諧音牽附」例

五 合成語「偏義」例

六 「突接」例

七 外來語研究簡案

## 說定準字

定準字(有人稱爲「量詞」,有人稱爲「陪伴詞」),普通,在它的前面是一個靜字(數目字),在它的後面是一個名字。現在的用法,似有五種:(一),全套(靜字——定準字——名字);(二),省定準字;(三),省名字;(四),不用定準字;(五),省靜字。

(一)全套(靜字——定準字——名字):

(1)「放下一盤牛肉,三四樣菜蔬,一雙筋。」

(水滸亞東本四回頁四)

(二)省定準字:

(2)「府尹把高球斷了二十杵杖。」(水滸一回頁

二)

(3)「帶着三四百士兵。」(水滸一回頁三五)

(4)「只見遠遠地四五十火把。」(水滸四回頁七)

例(2),可以說成斷了二十「句」(或「下」)杵杖,「句」這定準字省略了。如現在說「打他三百屁股」,也可以說成「打他三百『句』屁股」。

例(3),可以說成帶着三四百「個」士兵;這,在

現在,兩種說法也都行。

例(4),在現在,似應說成只見遠遠地四五十「個」

火把,如說老遠地看見四五十「只」(「盞」)電燈,或老遠地看見十幾「只」(「把」)燈籠。

(5)「兩邊一帶坐定那三二十潑皮飲酒。」(水滸

六回頁二)

(6)「只見樓下三二十人,各執白木棍棒。」(水

滸三回頁二)

(7) 「整整齊齊五六百僧人，盡披袈裟。」(水滸三回頁八)

例(5) (6) (7)，現在似應作三二十「個」潑皮，三二十「個」人，五六百「個」和尚(僧人)，如「休說你三二十「個」人」(水滸六回頁三)，「後頭那三三十「個」破落戶驚的目瞪口呆」(水滸六回頁二)。

(三) 省名字：

(8) 「行了五七里路。」(水滸二十二回頁四)

(9) 「林冲等謝了店主人出門，走了三二里，果然見座大石橋。」(水滸八回頁七)

例(8) 中的名字「路」，到了例(9) 中，省略了，這在現在，省略成了經常的說法。

(10) 「小人且和教授吃三杯，却說。」(水滸一四回頁四)

例(10) 的吃三「杯」，是說吃三杯「酒」。

(11) 「約有十八九歲。」(水滸一回頁二六)

例(11) 的十八九「歲」，是說十八九歲「年紀」，這是經常省略的。

(四) 不用定準字：

(12) 「高俅投托得柳大郎家，一住三年。」(水滸

一回頁二)

(13) 「住了十數日。」(水滸一回頁三)

(14) 「留高俅在府裏住了一夜。」(水滸一回頁三) 「權且留師父歇一宵了去。」(水滸四回頁四)

例(12) 的「三」與「年」之間(有時說作「三個年頭」)，例(13) 的「十數」與「日」之間，例(14) 的「一」與「夜」(也偶然說作「一個夜」) 「一」與「宵」之間，經常不用定準字。但是，

(15) 「一連三四個月不敢出寺門去。」(水滸三回頁一八)

中的「個」，便不省略。

(五) 省靜字(限于省「一」)：

(16) 「這邊放着個洗手盆。」(水滸二十回頁四)

(17) 「一面合具虎牀。」(水滸二十二回頁一七)

例(16) 中的「個」，是「一個」；例(17) 中的「具」，是「一具」。

前面說，「定準字，普通，在它的前面是一個靜字(數目字)，在它的後面，是一個名字。」其結合的方法，還有這麼三種：(一)，名字——靜字——(省定準字)；

(二)，名字——靜字——定準字；(三)靜字——(省定準字)——(省名字)。

(一)名字——靜字——(省定準字)：

(18)「貞觀御牛三百。」(卜辭前篇四)

(19)「越三日丁巳，用牲于郊，牛二。越翼日戊

午，乃社于新邑，牛一，羊一，豕一。」(尙書召誥)

(20)「乃獻食馬九百，牛羊七千。」(穆天子傳卷

二)

這種結合的方法，在近代乃至現代的文言文中還在用，但我們這裏是難得講了。(例如：「洋錢一共一百，鈔票五十，現洋五十。」)

(二)名字——靜字——定準字：

(21)「命子封帥車二百乘以伐京。」(左傳隱公元

年)

(22)「包裹內取出信香一炷，坐具七條。」(水滸

第五回頁一四)

(三)靜字——(省定準字)——(省名字)：

(23)「吾十有五而志於學，三十而立，四十而不

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順，七十而從心所欲，不踰

矩。」(論語爲政)

如上列例(11)，「約有十八九歲」的「歲」，它下

面的「年紀」，是經常省略的；而文言文中，常常省略定準字，因此成了「吾十有五」。(這在詩歌中，是很普通的。如漢佚名陌上桑：「十五府小吏，二十朝大夫，三十侍中郎，四十專城居。」)這在口語中，似乎沒有了。

(關於「定準字」，張華先生有從「塘」說起一文，載二十九年二月二十四日大美報副刊淺草。)

## 試提幾個後附推出語語素

前寫語彙試論(見學術第2輯中國文法革新討論集頁一三七——一四二)，說到推出語，分前附和後附兩種。

(傅東華先生在學生月刊一卷二期談連語中，稱「繫詞連語」，分「上繫連語」與「下繫連語」。對前附及後附，嚴幾道先生在英文漢語中，稱「前系」「後系」，見頁一二九——一三二；有人稱「語頭」「語尾」。)

在語彙試論中試舉的「忽然」「突然」「偶然的」「然」，方光蕪先生也以爲是推出語的後附語素。

這里，想再試舉幾個。

(一)「反而」「偶而」「幸而」的「而」，似也是推出語的後附語素。

(二) 近讀西遊記，看到常常用「真個」這兩個字，「個」，似也是推出語的後附語素。例如：

「孫行者護住了後邊方丈，辟火罩罩住了前面禪堂，其餘前後火光大發，真『個』是照天紅焰輝煌，透壁金光照耀！」（亞東本第一六回頁一二）

「行者暗笑道，『這厮真『個』如燒窖的一般，築煤的無二！』」（第一七回頁四）

(三) 紅樓夢中「孩子家」「姑娘家」「女兒兒家」「寡婦家」「老人家」的「家」，似也是推出語的後附語素。例如：

「我們只疑惑那姑娘的丫頭，本來又窮，只怕小孩子『家』沒見過，拿起來是有的，再不料定是你們這裏的。」（亞東本第五二回）

「他是個姑娘『家』，不肯發威動怒，這是他尊重，你們就藐視欺侮他。」（第五五回）

「我的兒，你們女孩兒『家』那裏知道。」（第五七回）「我一個女孩兒『家』，自己還鬧得沒人疼。」（第五六回）

「况且我是寡婦『家』，沒有壞心，一心在這裏頭伏侍姑娘們！」（第五九回）

「別誤了你老人『家』出門。」（第五七回）「那是一個誠實老人『家』。」（第五六回）

上海話裏「老人家」是常說的（杭州話中也常說。）但「家」字，有時指這種人的特性，待細分。

## 觸及外來語史

外來語 (Denizens)，有人稱「歸化語」，也有人稱「借用語」 (Loan-words, borrowed words)，也有人稱「舶來語」或「輸入語」 (Imported words)。與「內在語」並列，似稱「外來語」較適當。

外來語的研究，也是相當繁複的，所以有人立了「外來語學」的名稱。

外來語學，據我想，可以分為兩個部分。(一)，外來語：(1)，字語；(2)，辭例。(二)，外來語史。

這里，想稍稍一觸及外來語史。

在漢代以前，因為民族史的研究尚未有頭緒，所以，對於外來語，可以說無從講起。如禮記王制中說，「東方曰夷」「南方曰蠻」「西方曰戎」「北方曰狄」「中國、夷、蠻、戎、狄，……五方之民，言語不通，嗜欲不同。」

達其志，通其欲，東方曰寄，南方曰象，西方曰狄鞮，北方曰譯。「四」方之民的語言，到底是不是外來語？這些民族的語言，在輔軒使者絕代語釋別國方言中記錄得很多（方言中還有「燕的外部朝鮮洌水之間」的語言；林語堂先生在前漢方言區域考中說，「史稱漢初大亂，燕齊趙人往避朝鮮者數萬口，這也可以使我們明白方言書中北燕朝鮮語言與燕趙齊語言的關係。」）。但因爲所謂「夷」「蠻」「戎」「狄」這些民族，我們雖還不能完全明白他們與中國的關係，可我們絕不敢說這些民族全是「外國人」，所以，我們絕不敢斷定這些民族的語言都是外來語。

從漢代起，外來語便可以一談了；但這裏，也只是想觸及而已。

大概地說，漢代與西域交通，輸入了希臘語以及西域語；後，佛教輸入，陸續輸入梵語。同時，與匈奴的關係很密接，輸入了匈奴語。匈奴語，在語言上看，是外來語，在民族上看，在當時是異族，現在却是中國組成的一分子了。東晉時起，輸入了波斯語與阿剌伯語。元代，有蒙古語。明末起，輸入了歐語。清末起，輸入了日本語。

中國與西域的交通很早，「張騫奉漢武帝命，出使西

域。從公元前一二六年起，一共十三年的長期旅行，方才歸來。這是中國最先知道西域的事情，開東西交通的發端。但是在朝廷使節公然齎命出使西域諸國之前，已有私人的交通互相往來，當然不是沒有的事。」（羽田亨西域文明史概論；因原文不在手邊，祇得用鄭元芳譯文，見頁二——三。）「紀元前二世紀，中國從希臘屬地亞洲西部得着葡萄與西瓜。（據古書記載，是由張騫使西域時帶來的。）單考這些名稱，就可以看出希臘的來源。」（鄭壽麟中西文化之關係頁三一）

漢代，佛教輸入了中國。最早使用由印度輸入的外來語的（實際上，是由西域傳來的。）似是由漢明帝賜楚王英詔。「永平八年（按：公歷六五年），詔令天下死罪皆入糠。英……奉送糠帛贖愆。……詔報曰，「楚王誦黃老之微言，尚浮屠（Buddha）之仁慈。潔齋三月，與神爲誓。何嫌何疑，尚有悔吝？其還贖以助伊蒲塞（Upasaka）、桑門（Sāmaṇa）之盛饌！」」（後漢書楚王英傳）自此以後，中國開始了佛經翻譯的大事業，因此，這方面的外來語便很多了，如「菩薩」之類，貨真價實地婦孺皆知了。

記載漢代事的古籍中，有匈奴語。漢書九十四上匈奴

傳：「單於姓蠻鞬氏，其國稱之曰撐犁孤塗單于。匈奴謂天爲撐犁，謂子爲孤塗，單于者，廣大之貌也，言其象天單于然也。」此外，有冒頓（聖）、閼氏（妻）、頭曼（萬）、逗落（塚）（種）、屠香（賢）、徑路（刀）、居次（女）、祁連（天）、若鞬（孝）、比余（櫛）、胥鞬（瑞獸）（鈎）、煥蠡（聚落）、那匿（缶）。（見何健民「編著」匈奴民族考）

此後，「自八世紀初至十五世紀末歐人來東方之前，凡八百年間，執世界通商之牛耳者，厥爲阿剌伯人。其最盛之時，則在八世紀後半阿拔斯（Abbas）王朝曼都報達（Basid）以後。阿剌伯人由海上與中國通商，彼時蓋經營不遺餘力之秋也。裕菁按：阿剌伯人與中國之海上交通，實遠在八世紀以前。迹其原始，蓋在東晉初期。七世紀時，大食王始遣使朝貢，爾後往來漸繁。至八世紀初，回教傳佈日廣。阿剌伯人商務因之逐次東漸，遂臻唐宋五市之盛。當其未盛之時，海上貿易疑在波斯人掌握。七世紀末年以前，中國僧徒航海者所乘多波斯船，觀義淨、海寄歸傳、大唐西域求法高僧傳等書可見。」（桑原隲藏著陳裕菁譯訂蒲壽庚考頁二——三）如「菩薩蠻，爲波斯語 Musulman（Busurman）之音譯（趙汝适十六頁）。

其字源出阿剌伯語 Basim（穆士林），回回教徒之義也。

……元史卷五之木速蠻，元史世族表之木速魯蠻，西遊記之鋪速滿，西遊錄之謀速魯蠻，北使記之沒速魯蠻，皆此稱之異譯也。」（同上頁七三）「裕菁按：唐崔涯有嘲妓詩曰，『雖得蘇方木，猶貪玳瑁皮，懷胎十個月，生下崑崙兒。』……蘇方、玳瑁均蕃貨。」（同上頁八二）

摩尼教于六九四年由一所謂拂多誕輸入中國，于是康居七曜之名，於八世紀時傳佈于中國：「日曜曰密（或「蜜」），月曜曰莫，火曜曰雲漢，水曜曰啞，木曜曰溫沒司，金曜曰那頡，土曜曰雞緩。（見沙曉著馮承鈞譯摩尼教流行中國考）

元代輸入的蒙古語，明末起輸入如今大量地輸入的歐語，清末起輸入的日本語，例甚繁夥。

以上，只是找了手邊的幾本書，錄了幾個例子。

外來語學的研究，我以爲，第一步，應該搜集。惜一般的辭典如辭源、辭海，都不大留心到這一點，即外來語詞典也因「專門者不錄」「過普通者亦不錄」，所以，對於外來語學的研究，都不能有很大的幫助。（仔細點，每個外來語，都應列舉原文，因爲單單在譯音方面也大有可研究處。如辭源、辭海，有好多未注原文，即外來語詞典

也有好多未注原文。）

## 「諧音牽附」例

陳望道先生著修辭學發凡所列「析字格」(大江版頁二六七——二八八。),分「化形」(分「離合」「增損」「借形」三式)「諧音」(分「借音」「切脚」「雙反」三式)「衍義」(分「代換」「牽附」「繆繞」三式)的三類。

讀小說,看到一些「諧音牽附」的例子,特寫出,以備陳先生暨諸修辭學研究者參考。

「諧音」是諧「音」的,「牽附」是衍「義」的;

「諧音牽附」,是就「音」「義」的兩方面修辭的。

「諧音」例,見發凡頁二七六——二七八。

「牽附」例,見發凡頁二八三——二八四。

「諧音牽附」例,列後。

(1)「莫名(明)其土地堂」,是由「莫名(明)其妙」的「妙」諧音爲「廟」,再牽附成「土地堂」的。

(2)「妙不可醬油」,是由「妙不可言」的「言」諧音爲「鹽」,再牽附成「醬油」。

(3)林之孝家的聽了,忙命打了燈籠,帶着衆人來

尋。五兒急的便說,「那原是寶二爺屋裏的芳官給我的。」林之孝家的便說,「不管你方官圓官!現有贖證,我只呈報了,憑你主子前辯去。」(紅樓夢第六十一回)

「方官」的「方」,諧「芳官」的「芳」;「圓官」的「圓」,是由「方官」的「方」牽附成的。

(4)麝月道,「好好兒的,這又是爲什麼?都是什麼芸兒雨兒的!」(紅樓夢第八十五回)

「芸兒」的「芸」,諧音爲「雲」,牽附成「雨兒」的「雨」。

(5)寶玉的手一撒,給他看道,「可是這兩個字吧?其實和『庚黃』相去不遠。」衆人都看時,原來是「唐寅」兩個字,都笑道,「想必是這兩個字,大爺一時眼花了,也未可知。」薛蟠自覺沒趣,笑道,「誰知他是糖銀是菓銀的!」(紅樓夢第二十六回)

「唐寅」諧音爲「糖銀」,由「糖」牽附成「菓」。

(6)悟空厲聲高叫道,「你這個老兒全沒眼色!唐人是我師父,我是他徒弟!我也不是甚唐人、蜜人,我是齊天大聖。」(西遊記第十四回)

「唐人」的「唐」諧音爲「糖」,由「糖」牽附成「蜜」。

(7) 長老大驚道，「徒弟呀，這半山，是那裏甚麼人叫？」行者上前道，「師父只管走路，莫纏甚麼人轎、騾轎、明轎、睡轎。這所在，就有轎，也沒個人抬你。」（西遊記第四十回）

「人叫」的「叫」諧音爲「轎」，由「人轎」牽附成「騾轎」及「明轎」「睡轎」。

## 合成語「偏義」例

合成語中，有一類，是由兩個相對時的字語制成的，姑稱爲「對時合成語」（傅東華先生在學生月刊一卷二期說連語中，稱「對文連語」。胡以魯先生國語學草創，所謂梵語「六合釋」中的「連置釋對立法」，見頁五六。也有人稱爲「義反詞」。)

對時合成語，如：上下、尊卑、長短、輕重、緩急、存亡。

這種對時合成語，有三種用法（見拙著文章概論頁一二六——一二七）。其中的一種用法是：由兩個相對時的字語制成，可以只有片面的意義，即所謂「偏義」。

王國維、楊樹達、黎錦熙、劉盼遂諸先生所舉，都是文言的例子，這里有幾個白話的例子，錄後。

(1) 但有緩急軍情，飛捷報來。（水滸亞東本第四十三回頁四）石秀道，「我在蘆州，原曾賣柴；我只是挑一担柴進去賣便了。身邊藏了暗器，有些緩急，匾担也用得着。」（同上第四十六回頁一五）

(2) 賈母笑道，「……借們好歹別落了褒貶，少不得弄個新樣兒的。」（紅樓夢亞東本第五十四回頁一六）

(3) 至於那起下人小人之言，未免見我素昔持家太嚴，背地裏加些話，也是常情。（同上第六十八回頁三——四）

例(1)的「緩急」，只是說「急」。例(2)的「褒貶」，只是說「貶」。例(3)的「加減」，只是說「加」。

## 「突接」例

陳望道先生修辭學發凡所列「跳脫格」（大江版頁三八五——三九五），第二類是「突接」。

如：

……上既聞廉頗李牧爲人良，悅而搏髀曰，「嗟乎！吾獨不得廉頗李牧時爲吾將，吾豈憂匈奴哉！」（「吾豈憂匈奴哉」是突接當時的心事。因爲當時文帝，正如下文

所說，「以胡寇爲意」，所以有這突然的話。意思是說：「吾獨不得廉頗李牧此時爲吾將，若得廉頗李牧此時爲吾將，吾豈憂匈奴哉！」——史記馮唐傳（修辭學發凡頁三八九——三九〇）

這里有個白話的例子。

王夫人……又說，「寶丫頭怎麼私自回家去了？……那孩子心重，親戚們住一場，別得罪了人，——反不好了。」（紅樓夢亞東本頁三一—四）

這是說，「別得罪了人，得罪了人，反不好了。」

## 外來語研究簡案

前面「觸及外來語史」的一段文章中，對於外來語學，說，「可以分爲兩個部分。（一），外來語：（1），字語；（2），辭例。（二），外來語史。」

這里，想提一個關於「字語」的研究簡案，這，當然只是就所想到的寫一點下來。

（1）外來語的蒐集——這，是基本的工作，也是很繁重的工作。如現在一般使用的辭源、辭海，所收外來語都不多，聞商務印書館在重編辭源，中華書局要「經營一部百萬條之大辭書」（見辭海陸費逵先生編印緣起），希

望能够多收些；又如外來語詞典（天馬版），只編集約三千條。

關於由印度輸入的外來語，有好多專門的辭典，如慧琳的一切經音義、丁福保的佛學大辭典等，較易收集。較近由歐美日本輸入的，也較易收集。元代由蒙古輸入的，便較困難了；此外，如由漢代匈奴，唐代突厥，東晉以來由波斯、阿剌伯等輸入的，還有，各時代輸入的西域語等，更其困難了；這些，都得由專家來收集整理。

當然，我們希望有一部詳備的外來語辭典，但是，這得由大規模的學術機關來編纂的，在私人是很困難的。

（2）外來語原語的搜集——這在編辭典尤其是編纂專門的外來語辭典時，照理，是應該將原語注出的。但在事實上，有些是因爲困難，有些是因爲偷工省料，所以，如辭源、辭海，有些是注原語的，有好多便未注原語，有些甚至不知其爲外來語。如外來語詞典，雖則前言中說，「每條先冠中文，系以原文歐字；以英爲主，間附法、德、俄文。若出自日本，或原文一時查考不出，則只冠中文，讀音及原文缺略，希閱者諒之」，又說，「本書之特點，上自採取最古之輸入，如『葡萄』『琵琶』『單于』等詞；中及印度佛教的流傳，如『菩薩』『觀世音』『般

若』『孟蘭盆』『懺悔』等詞；下則摘錄最近的時語，如『水島外交』……，事實上，除「出自日本」的之外，好多未注原語。所見，祇國語辭典（只出了一冊），是都注原語的。

原語，除好些「原文一時查考不出」的之外，照理，都應該注的。

如「葡萄」「琵琶」「單于」……等，是最困難的，但現在，也已有人查出了原語，或者假定了原語了。

(3) 外來語最早的或者近於最早的用例——這當然也是一樁繁重的工作，清代樸學家，常用這種「初見於……」的方法。如中國大辭典，據說，「中國大辭典全書的第一個原則是：每一個詞（包單字說），都要順着牠的時代（就可能的範圍說，是從西元前十六世紀的甲骨文文字到現在的國語和方言，綿亘約三千六百年。）」，敘明牠的『形』『音』『義』變遷的歷史。」（見黎錦熙國語運動史綱頁三〇四）那末，當然，每個外來語的最早的用例一定也包括了的。

這種工作，辭源、辭海也做了一部分的。

例如「單于」：

辭源——●廣大之義也。匈奴稱其君長曰單于，見漢

書。（丑集頁八九）

辭海——漢時，匈奴稱其君長曰單于。漢書匈奴傳：

「……………」（丑集頁一〇〇）

夏德 (Friedrich Hirth) 著中國古代史，根據巴克

爾 (E. H. Parker) 在 "China Review" 第二十卷上發表

的 "The Turko-Scythian Tribes" 說的史記匈奴列傳中的

「淳維」〔匈奴，其先祖，夏后氏之苗裔也，曰淳維。〕，

為一國的首長的名稱；定「淳維」的發音為 "Shun-wei"，

說便是中國歷代稱呼匈奴的首長的「單于」(Shan-Yü)。

（見夏德中國古代史有張繼先生序文的西山榮久譯補本頁

一九五——一九六）這，可見司馬遷的時候，還稱為「淳

維」。〔據何健民「編著」匈奴民族考（中華書局版），

說漢代單于兩字之發音，應為 "Sengü"。〕

這種探求最早的或近於最早的用例的工作，是繁而且

難的，辭典編纂者固當負大部分的責任，但有許多用例，

是待專家搜索的。

(4) 外來語的語義的變化——「內在語」的語義，

變化很多；外來語的語義，也是有變化的。

這種變化，似可分為兩類：(一)，輸入時照原意，

後來變化了；(二)，輸入時，意義便不同了。

例如「甌脫」：

辭源——史記：「東胡與匈奴間，中有棄地莫居千餘里，各居其邊爲甌脫。」正義：「甌脫，境上斥堠之室也。」後遂沿謂邊界棄地爲甌脫，與原意少異。（午集頁四八）

辭海——史記匈奴傳：「東胡與匈奴間中有棄地，莫居，千餘里，各居其邊爲甌脫。」集解：「界上屯守處。」索隱：「那虔云：『作土室以伺漢人。』」又纂文曰：「甌脫，土穴也。」正義：「境上斥堠之室爲甌脫也。」按甌脫亦作區脫，參閱區脫條。（午集頁四八）

辭海——區，讀同甌。謂邊界也。漢書蘇武傳：「區脫捕得雲中生口。」注：「那虔曰：『區脫土室，胡兒所作以候漢者也。』」李奇曰：「匈奴邊境，羅落守衛官也。」晉灼曰：「匈奴傳東胡與匈奴間有棄地千餘里，各居其邊爲區脫。」又云：「漢得區脫王發人民屯區脫以備漢，此爲因邊境以爲官，李說是也。」師古曰：「匈奴邊境爲候望之室，那說是也；本非官號。區脫王者以其所部居區脫之處，因呼之耳。李晉二說皆失之。」王先謙補注：「沈欽韓曰：『區脫猶俗云邊際，匈奴與漢連界，各謂之區脫，似不當以爲土室，且候望自有樓櫓，非居土室所

辦。』先謙曰：『沈說是。』」（子集頁四四九）

匈奴民族考——從發音上言，甌脫音 Yodat, Yodat, ……是語之原義，爲土穴，嗣轉而爲土室，而爲天幕，最後遂爲家室。……或因境上設斥堠之室，以窺敵情，故言其地面曰甌脫，後遂指中立地帶而言，亦未可知。武備志第二二八，六十女真考云，「以其地正直開原，間於際，彼不得與西虜通，欲吞北關以爲寇遼之基，時有甌脫本我界也，爲奴所侵。」其言甌脫，蓋境上邊地之謂也。（頁二五）

甌脫或者區脫，先是用作土穴、土室，後來用作邊界了。

又例如：

Pass (派司) 底原意是『免費票』，現在有時轉變成了『納費通行證』的意義，如上海底『公園派司』『電車派司』等。

Ocean，是『海洋』的意思，轉變爲『出洋』的意思。（拙著文章概論頁一三五）

(5) 外來語的語音的變化——中國方言很多，因此，譯音頗爲龐雜，所以，探討極其困難。這里，只能就所想到，略述一二。

(一) 如 Tolstoj，今譯爲托爾斯泰，從前譯爲陶斯道。Kropotkin 今譯爲克魯泡特金，從前譯爲柯伯堅（前譯，見李石曾先生等的世界六十名人傳）。

又來華傳教士，如 Mathien Ricci，譯成利瑪竇；如 Nicols Trigault，譯成金尼閣。如 Alexandre Valigns 三譯成范禮安。

如陶斯道、柯伯堅、利瑪竇、金尼閣、范禮安，因爲要譯成像煞中國人，弄得毫無軌跡可尋，祇能「彷彿」而已。

(二) 有些，原是全譯的，熟習了，便省節了。如 Proletarier，原譯作「普羅列太利亞」，後省節爲「普羅」。如 Bodhisattva，原譯爲「菩提薩埵」，後省節爲「菩薩」。

又如，Deutsch，譯爲德意志，可省譯爲德。

(三) 有些，原本是省節了譯出的。如 Natrium，譯爲「鈉」。

(四) 有些，是別誤了的。「例如，『麥克麥克』。(即 Very much 底洋涇浜化的 much much，把 ch 讀作「克」。)」（文章概論頁一一八）

所想到的，大約如上。

復旦大學教授 汪馥泉著

本書對文章下了個定義說，「受了歷史的社會的個人的限制的作者，把真實的正確的意思，用現代的文字，藉最有效的表達法，傳給一定的讀者。」

## 文章概論

(見原書頁二) 因將文章的要素，分析爲作者、意思、文字、

表達法及讀者的五項，將文章的特質，分析爲歷史性、社會性及個性的三項。全書分爲五章，剖解精細詳明。

(定價一元六角)

商務印書館出版

# 水滸辭典草稿(二續)

汪馥泉

〔妻小〕妻子。「還有妻小妹子。」(第三三回頁五)

〔不才〕自稱謙詞。「不才便起軍馬。」

(第三三回頁七)

〔上溜頭〕上面。「上溜頭滾下水來。」

(第三三回頁一三)

〔城子〕城池，城牆。「引人馬來打城

子。」(第三三回頁一八)

〔盡都〕完全。「現在，普通只用盡，或

只用都。」(第三三回頁一)

(四回頁一)

〔比並〕比。「一逕來比並較法。」(第

三四回頁八)

〔疑影〕疑惑。「心中疑影。」(第三四

回頁二一)

〔只才〕方才，剛剛。「只才和東村……

。」(第三四回頁二一)

〔求告〕請求。「求告這厮們做甚麼。」

(第三五回頁二)

〔依隨〕依從。「切不可依隨他。」(第

〔籌〕人的個數。「當下二十九籌好漢。」

(第三九回頁一七)

〔隄備〕防備，提防。「似此奸賊已有隄

備。」(第四〇回頁四)

〔捉搯〕(也作捉狹)陰謀損人。「又做

這等短命捉搯的事。」(第四〇回

頁六)

〔看理〕打聽，探聽。「看理江州城裏消

息。」(第四〇回頁八)

〔說黃道黑〕瞎說，造謠。「且會說黃道

黑。」(第四〇回頁二五)

〔應有〕所有。「將應有家財金資。」

(第四〇回頁一七)

〔干係〕担子。「担那血海般干係。」

(第四〇回頁二二)

〔各到處〕各處，各到各處。「各到處

招。」(第四一回頁四)

〔午〕月亮在正中。「月影正午。」(第

四一回頁二二)

〔爽〕達。「不可爽約」(第四一回頁一

八)

〔將帶〕帶，帶隨。「先生何不將帶幾個

人去。」(第四一回頁一九)

〔鄉里〕同鄉。「與他是鄉里。」(第四

二回頁二)

〔是會的〕懂事的。「是會的留下買路

錢。」(第四二回頁五)

〔名目〕名字。「也學老爺名目。」(第

四二回頁六)

〔若還〕如其。「若還他不肯去。」(第

四二回頁一〇)

〔口〕刀劍的件數。「橫着這口喪門劍。」

(第三三回頁一)「各跨一口腰

刀。」(第三三回頁二)

三五回頁四)

〔迎迓〕迎接。「專等迎迓哥哥。」(第

三五回頁七)

〔暄暖〕炎熱。「天色暄暖。」(第三五

回頁一一)

〔天色〕天氣。「天色暄暖。」(第三五

回頁一一)

〔去〕在。「去那樹陰之下挑出一個酒旆

兒來。」(第三五回頁一一)

〔道兒〕圈套。「着了道兒。」(第三五

回頁一一)

〔男女〕夥計。「不見一個男女歸來。」

(第三五回頁一四)

〔連連〕接連，連續。「小弟連連在嶺下

等接仁兄五七日了。」(第三五回

頁一七)

〔一到處〕各處。「一到處炤看。」(第

三六回頁五)

〔從直〕爽性。「從直住在梁水泊也吧。」

(第三六回頁八)

〔梢公〕對船夫的尊稱。「梢公！」(第

三六回頁八)

〔換〕拿家火撐使船離岸。「換開了船。」

(第三六回頁九)

〔不索〕不消。「不索哥哥說，酒家都依

了。」(第三回頁一一)

〔昏〕模糊。「都昏了。」(第五回頁一)

〔早是〕幸，幸虧，幸而。「早是沒做公

的看見。」(第一九回頁二一)

〔早是不會動手。〕(第三五回頁

一六)「早是不殺了你。」(第六

一回頁二五)

〔香積廚〕寺院的廚房。「回到香積廚下

看時。」(第五回頁二)

〔面黃肌瘦〕瘦弱。「一個個面黃肌瘦。」

(第五回頁二)

〔條〕桌子的隻數。「放着一條桌子。」

(第五回頁五)

〔筋子〕筷子。「三雙筋子。」(第五回

頁五)

〔橫肉〕肉紋橫生的叫橫肉，以形容兇惡

的人。「一身橫肉。」(第五回頁

五)

〔消乏〕●罄盡。「如今消乏了家私。」

(第五回頁六) ●貧困。「因為家

中消乏。」(第六回頁一八)

〔猛惡〕險要。「好座猛惡林子。」(第

五回頁八)

〔座〕林子的定準字。「好座猛惡林子。」

(第五回頁八)

〔剪徑〕荒野途中搶劫。「是個剪徑的強

人。」(第五回頁八)

〔強人〕強盜。「是個強徑的強人。」(第

五回頁八)

〔撒開〕拋開，丟去。「俺二人只好撒

開。」(第五回頁一一)

〔知客僧〕招待客人的和尚。「知客僧出

來。」(第五回頁一三)

〔用度〕使用。「餘者都屬你用度。」

(第五回頁一五)

- 〔泛常〕經常。「泛常在園內偷盜菜蔬。」〔但是〕凡是。「但是公人監押囚人來歇，不要房錢。」（第七回頁一〇）
- 〔第五回頁一七〕
- 〔口〕豬的隻數。「一口豬。」（第六回頁五）
- 〔口〕豬的隻數。「一口豬。」（第六回頁五）
- 〔大嫂〕丈夫稱妻子。「大嫂！開門。」（第六回頁一四）
- 〔計較〕計劃，辦法。「陸虞候和富安有計較。」（第六回頁一六）
- 〔勤理〕訊問。「勤理明白處決。」（第七回頁一）
- 〔娘子〕●丈夫稱妻子。「娘子，小人有句話說。」（第七回頁六）●妻子。「他會有娘子也無。」（第一回頁一七）
- 〔盤費〕生活費用。「終身盤費。」（第七回頁七）
- 〔端公〕對公人的稱呼。「董端公。」（第七回頁八）
- 〔底脚〕地址。「問了底脚。」（第七回頁八）
- 〔但是〕凡是。「但是公人監押囚人來歇，不要房錢。」（第七回頁一〇）
- 〔攔〕當住。「與小人攔裹。」（第九回頁一五）
- 〔椰瓢〕椰子壳做成的瓢。「却有兩個椰瓢。」（第九回頁一六）
- 〔徑〕直接。「徑投大寨入夥。」（第一回頁一三）
- 〔結踪〕結夥。「結踪而過。」（第一回頁一五）
- 〔存想〕思想。「存想了一回。」（第二回頁一一）
- 〔恐怕〕恐怕。「恐怕是未有娘子。」（第一回頁一七）
- 〔搭識〕妍識。「和那張三，兩個搭識上丁。」（第一回頁一九）
- 〔但若〕如其。「宋江但若來時。」（第一回頁一九）
- 〔停閣〕耽擱。「莫在此停閣。」（第一回頁二二）
- 〔恣殺〕太。「哥哥恣殺欺負人。」（第一回頁一九）
- 〔禮數〕禮節。「却都忘了禮數。」（第二回頁九）
- 〔家當〕家產。「亦無家當。」（第四回頁二）
- 〔掌管〕管理。「仍復掌管山東酒店。」（第四回頁三）
- 〔緩急〕急，緊急。「但有緩急軍情。」（第四回頁四）
- 〔有些緩急〕，「担也用得着。」（第四回頁五）
- 〔會事的〕懂事的人。「會事的快把買路錢來。」（第四回頁八）
- 〔留下買路錢。〕（第四回頁一九）
- 〔儻若〕如其。「儻若二兄不棄微賤。」（第四回頁一一）
- 〔依還〕仍舊。「依還奪得。」（第四回頁一八）
- 〔便益〕便利，便當。「也喜端的便益。」

〔第四三回頁二二〕

〔撮口弄舌〕撮弄是非。「必然有人撮口

弄舌。」〔第四三回頁二三〕

〔拙夫〕對人謙稱自己的丈夫。「看來拙

夫也不恁地計較。」〔第四四回頁

四〕

〔丁當〕結束，停當，料理清楚。「也是

丁當一頭事。」〔第四四回頁八〕

〔收拾了……等物了當。〕〔第五

三回頁一〕

〔不時〕時常，常常。「不時送些午齋。」

〔第四四回頁一五〕

〔分別〕分辨。「我也分別不得。」〔第

四四回頁二五〕

〔閣〕擱。「去預子七閣着。」〔第四四

回頁二五〕

〔夜來〕昨夜。「夜來小生修下一封書。」

〔第三五回頁一〇〕

〔區處〕處置的方法，辦法。「小弟自有

區處。」〔第三三回頁六〕

〔結住〕扭住。「眾鄰舍結住王公。」

〔第四五回頁一〕

〔趕趁〕趕時間做買賣。「五更出來趕

趁。」〔第四五回頁一〕

〔立地〕立刻。「立地放屠刀。」〔第四

五回頁三〕

〔七件事〕指心肝五臟。「將這婦人七件

事分開了。」〔第四五回頁一一〕

〔長便〕長久利便。「商量一個長便。」

〔第四五回頁一一〕

〔火〕火燒。「火起來。」〔第四五回頁

一九〕

〔二遭〕一週遭，四下，四面。「四下」

遭關港。」〔第四六回頁七〕

〔頑石〕大石頭。「却是頑石壘砌的。」

〔第四六回頁七〕

〔才然〕剛才，剛剛。「才然說罷。」

〔第四六回頁一一〕

〔夥併〕即火併。「自從夥併王倫之後。」

〔第四六回頁一一〕 見「火併」

條。

〔每每〕常常。「我也每每聽得有人說。」

〔第四六回頁一二〕

〔細作〕間諜，探聽消息的人。「拿了一

個細作。」〔第四六回頁一九〕

〔一壁廂〕一邊，一面。「且一壁廂去。」

〔第四六回頁一五〕

〔丈人對老年人的尊稱。「丈人村中總

有多少人。」〔第四六回頁一七〕

〔路道〕道路。「不問路道闊狹。」〔第

四六回頁一八〕

〔替〕人、報馬的批數。「四五替報馬報

將來。」〔第四六回頁二〇〕「央

了三四替人。」〔第五五回頁一

〇〕

〔則個〕助字，對話時用，用於懇請。

「爺爺可救一命則個。」〔第四六

回頁二〇〕

〔打緊〕而且，況且。「打緊這婆娘極不

寬。」〔第三二回頁三〕「前門打

緊路難難認。」(第四七回頁五)

「腦揪」一把拖。「腦揪這廝出來拜見哥

哥。」(第四七回頁六)

「盡皆都。「盡皆小心送去。」(第四

七回頁一三)

「男女猶之罵人爲傢伙，東西。「這兩

個男女却放他不得。」(第四八回

頁七)

「姑娘姑母。「我姑娘的女兒。」(第

四八回頁九)

「爭差相差。「二人爭差不多。」(第

四八回頁一三)

「一發越發，更其。「使他莊上人一發

信他。」(第四九回頁八)

「應有所有。「把應有婦人。」(第四

九回頁一〇)

「看向，對，望。「便看着扈成砍來。」

(第四九回頁一一)

「思想」掛念。「常切思想。」(第五〇

回頁一)

「守把」把守。「守把山前第一關。」

(第五〇回頁三)

「耕扒」綁縛。「如何肯耕扒他。」(第

五〇回頁八)

「囊篋」錢。「朱全囊篋又有。」(第五

〇回頁一五)

「孀子」奶媽，乳母。「堂裏侍婢孀子叫

道。」(第五〇回頁一五)

「多敢」大概。「此時多敢宋公明已都取

寶眷在山上丁。」(第五一回頁二)

「可憐見」可憐。「哥哥可憐見鐵牛。」

(第五二回頁六)

「僕者」僕人。「李逵扮做僕者。」(第

五二回頁七)

「當下」立即。「戴宗當下施禮道。」

(第五二回頁一一)

「老娘」對於老婦人的尊稱。「告稟老

娘。」(第五二回頁一一)

「只今」現在。「只今便去。」(第五二

回頁一四)

「入骨」極其，很。「入骨好使鎗棒。」

(第五三回頁四)

「老小」家中大大小小的人。「却監着柴

皇親一家老小。」(第五三回頁一

三)

「梅香」婢女。「兩個梅香一日伏侍到

晚。」(第五五回頁六)

「遭際」●得……任用。「因此蘧上遭

際，老種經略相公，得做延安知

寨。」(第五五回頁一)●碰到，

認識。「又遭際許多豪傑。」(第

四〇回頁一六)

「比時」從前。「湯隆比時曾隨先父。」

(第五五回頁二)

「造次」輕易。「造次不肯與人看。」

(第五五回頁二)。

「換」偷偷地挨進去。「換入牢中。」

「換入城來。」(第六八回頁八)

「時遷換入班門裏面。」(第五五

回頁五)

- 〔枝柯〕樹枝，枝條。「坐在枝柯上。」  
 (第五五回頁五)
- 〔當直的〕值日的人。「與外面當直的吃。」(第五五回頁七)
- 〔胡梯〕扶梯。「那個梅香開樓門下胡梯響。」(第五五回頁七)
- 〔打火錢〕飯錢。「還了打火錢。」(第五五回頁九)
- 〔誰人誰〕。「誰人能够入去。」(第五五回頁一〇)
- 〔路逕〕路徑。「又不知路逕。」(第五五回頁二〇)
- 〔簇擁〕許多人蜂擁着。「簇擁彭圮過來。」(第五四回頁八)
- 〔但只〕只，只是。「只見對陣但只吶喊。」(第五四回頁一〇)
- 〔發〕起勁。「那漢使得發了。」(第五三回頁三)
- 〔停多路〕。「(第五三回頁六)」「有停半被鈎鑷鎗撥倒。」(第五六回頁七)」「二停多好馬。」(同上)
- 〔三停去〕。「(第六二回頁一一)」「開闢分別，久別。」(被問開闢之情。)(第五三回頁六)
- 〔生擒活捉〕生擒，活捉(複疊語)。「和人連馬生擒活捉了去。」(第五三回頁一〇)
- 〔敗卒殘兵〕敗卒，殘兵(複疊語)。「只得引着敗卒殘兵。」(第五三回頁一一)
- 〔看顧〕照顧。「只顧看顧柴大官人。」(第五三回頁一六)
- 〔秋毫〕絲毫。「秋毫無犯。」(第五三回頁一六)
- 〔齋拳〕拿的敬語。「齋拳聖旨前去宣取。」(第五三回頁一八)「齋拳書信。」(第五三回頁一一)
- 〔似〕般，樣。「墨錠似黑。」(第五三回頁一九)
- 〔價〕般，樣。「雪練價白。」(第五三回頁一九)
- 〔因此上〕因為這個緣故。「因此上瞞着哥哥試一試。」(第五二回頁五)
- 〔因此上都歡喜他〕。「(第五〇回頁一三)
- 〔多有人〕大多的人。「多有人不認得他。」(第五二回頁九)
- 〔左側〕光景，左右。「捱到五更左側。」(第五二回頁一六)
- 〔硬直〕直爽。「第一，硬直。」(第五二回頁二三)
- 〔抄扎〕抄查。「抄扎了柴皇城家私。」(第五一回頁一〇)
- 〔惹口面〕惹事，惹是非。「但到處便惹口面。」(第五一回頁一三)
- 〔誅盡殺絕〕誅盡，殺絕(複疊語)。「必要把你誅盡殺絕。」(第五一回頁一七)
- 〔宛曲〕婉委，婉曲。「宋江宛曲把話來

說雷橫上山入夥。」(第五〇回頁  
 一) 孩兒們小嘍囉。「叫李忠周通引孩兒  
 們來。」(第五六回頁二二) 八回頁九)

〔參〕拜見。「那妮子來參都頭。」(第  
 五〇回頁四) 〔張狂〕猖狂。「只好在水泊裏張狂。」  
 (第五七回頁七) 〔都皆〕都，皆。「三山人馬都皆完備。」  
 (第五七回頁一三)

〔參見〕拜見。「到家參見老母。」(第  
 五〇回頁四) 〔嘗〕即常。「酒家嘗思念他。」(第五  
 七回頁一五) 〔攪惱〕攪擾。「時常來攪惱村坊。」  
 (第五六回頁二〇)

〔粉頭〕妓女。「端的是好個粉頭。」  
 (第五〇回頁四) 〔原只〕仍舊。「原只兄弟代哥哥去。」  
 (第五八回頁三) 〔殺〕種。「更有一般堪恨那厮之處。」  
 (第五九回頁七)

〔婆婆〕老年婦人。「那婆婆道。」(第  
 五〇回頁九) 〔造次〕冒失。「敢造次要見太尉。」  
 (第五八回頁六) 〔時分〕時候。「那個時分可去。」(第  
 五九回頁一二)

〔來往〕男女間的妍識。「舊在東京兩個  
 來往。」(第五〇回頁七) 〔與同〕與，同。「與同朱武。」(第五  
 八回頁一六) 〔理會〕處理。「且請理會大事。」(第  
 五九回頁一五)

〔鄰佑〕亦作鄰右，即鄰舍。「拘喚里正  
 鄰佑人等。」(第五〇回頁一〇) 〔備〕仔細，備細。「備說……。」(第  
 五八回頁一七) 〔小的〕小孩子。「小的們跟定了笑。」  
 (第六〇回頁六)

〔倒換〕兌換。「取出些金帶倒換的碎銀  
 兩。」(第五六回頁九) 〔欲要〕欲，要。「欲要差人回梁山泊求  
 救。」(第五八回頁一七) 〔蟲蟻〕鳥獸。「少殺也有百十個蟲蟻。」  
 (第六〇回頁一〇)

〔怎生〕怎樣。「金豹都來也待怎生。」  
 (第五六回頁一〇) 〔仗〕拿。「右手仗條標鎗。」(第五八  
 回頁一六) 〔百伶百俐〕很伶俐。「此人百伶百俐。」  
 (第六〇回頁一〇)

〔蚤〕即早。「強賊蚤來受縛。」(第五  
 六回頁一二) 〔篩〕敲，打。「小嘍囉篩起鑼來。」  
 (第五八回頁一七) 〔三言兩語〕不多幾句話。「若在家時，  
 三言兩語，鬻倒那先生。」(第六

○回頁一一)

「海關」極大。「撒下海關一個家業。」

(第六〇回頁一二)

「好生」好好地。「好生看家。」(第六

〇回頁一三)

「幸然」幸而。「今日幸然逢此機會。」

(第六〇回頁一五)

「三更」……四更不改姓。「永。」「三更不

改名，四更不改姓。」(第六〇回

頁二三)即絕不更名改姓。

「老大」確鑿。「便是老大的證見。」(第

六一回頁一〇)

「打點」安排(指賄賂)。「小人自去打

點。」(第六一回頁二二)

「半米兒」一點兒。但有半米兒差錯。」

(第六一回頁一四)

「但」如，如其。「但得與兄長執鞭隨

鏡。」(第六六回頁二二)「但有歹

心。」(第八回頁六)

「就裏」在其中。「蔡福就裏又打關節。」

(第六一回頁一六)

「如是」如其。「如是存得二人性命。」

(第六二回頁二二)

「拈」拿。「手拈雙斧。」(第六二回頁八)

「手拈金蘸斧。」(第六二回頁九)

「隨便」立即，隨即，立刻。「家書隨便

修下。」(第六二回頁一四)

「對」比。「因對連珠箭了贏番將。」

(第六二回頁一五)

「日下」日內，即日。「限日下起程。」

(第六二回頁一八)

「向」前，日前。「向有三騎馬奔出城

去。」(第六三回頁二二)

「上緊」加緊。「必然上緊遣兵。」(第

六三回頁二二)

「把細」仔細。「你若這般把細。」(第

六三回頁五)

「以次」依次。「以次再望大名進發。」

(第六三回頁一六)

「托大」自持有主領而大意。「二來十分

托大。」(第六四回頁六)

「若還」如其。「你若還不念我。」(第

六四回頁一一)

「口」話。「你若不依我口。」(第六四

回頁一一)

「即今」現在。「即今冬盡春初。」(第

六五回頁二二)

「爲頭」第一。「爲頭最要緊的。」(第

六五回頁二二)

「決撒」壞事。「必然決撒。」(第六五

回頁八)

「自」還。「尙自不甚慌。」(第六五回

頁二二)

「不是頭勢」不對。「梁中書見不是頭

勢。」(第六五回頁二二)

「不是勢頭」不對。「張清見不是勢頭。」

(第六九回頁八)

「將就」不難爲。「我們自將就他。」

(第三五回頁一)

「早」幸而。「早不做出來。」(第三六

〔回頁一四〕

〔第三七回頁一八〕

諱。〕〔第三二回頁四〕「人物諱

〔遞杯〕飲酒。「又請差撥牌頭遞杯。」

〔醫人〕醫生。「要請醫人調治。」〔第

諱。〕〔第五回頁一三〕

〔第三六回頁二二〕

三八回頁四〕

〔市井〕街市。「觀看市井諠譁。」〔第

〔手脚〕武藝，本領。「更兼手脚了得。」

〔尙然〕還。「尙然未決。」〔第六七回

三二回頁四〕

〔第三六回頁二三〕

頁一五〕

〔撥〕●給。「撥些碎銀子在他身邊。」

〔作杯〕飲酒。「改日再得作杯。」〔第

〔火〕即夥。「各自散火。」〔第六七回

〔第三二回頁四〕●從許多人中間

三六回頁二三〕

頁二一〕

叫出一個來。「撥一個相陪。」

〔要〕如其。「要不送常例錢來與我。」

〔酒家們〕我們。「酒家們各自撒開。」

〔第三二回頁五〕

〔第三七回頁一〕

〔第六七回頁二一〕

〔酒肆〕酒店。「去市鎮上酒肆中飲酒。」

〔日頭〕日子。「今日是個閒暇日頭。」

〔端的〕確實情形。「便知端的。」〔第

〔第三二回頁五〕

〔第三七回頁三〕

七〇回頁四〕

〔落〕經手時措油。「又落得銀子。」

〔那借〕挪借，移借。「却問這主人家那

〔伯伯〕婦人對親戚常作兒女輩的稱呼；

〔第三二回頁五〕

借十兩銀子。」〔第三七回頁六〕

對丈夫的哥哥或義兄，稱伯伯。

〔碗〕燈的隻數或邊數。「張掛五百碗

〔解〕免。「解了十兩小銀使用了。」

〔喚出〕渾家崔氏來拜伯伯。」〔第

花燈。〕〔第三二回頁五〕

〔第三七回頁六〕

三二回頁三〕

〔點差〕點名差遺，差遺。「又點差許多

〔用度〕使用。「你將去贖來用度。」

〔納〕把頭叩下來。「納頭便拜四拜。」

軍漢。〕〔第三二回頁六〕

〔第三七回頁七〕

〔第三二回頁二〕

〔時分〕時候。「未牌時分回寨。」〔第

〔些須〕些少。「些須銀子，何足掛齒。」

〔觀看〕看。「觀看市井諠譁。」〔第三

三二回頁六〕

〔第三七回頁七〕

二回頁四〕

〔矮矮〕矮，矮短。「宋江矮矮。」〔第

〔儻或〕假使。「儻或一拳打死了人。」

〔諠譁〕人聲嘈雜，熱鬧。「觀看市井諠

三二回頁六〕

〔村村勢勢〕惡形惡狀，粗野。「身軀粗得村村勢勢的。」(第三二回頁七)

〔親隨人〕親信隨從的人。「差兩個能幹親隨人。」(第三二回頁八)

〔攔當〕阻攔，阻當。「那裏敢攔當。」(第三二回頁九)

(第三二回頁九)

〔出色〕逞能。「休要替他出色。」(第三二回頁一一)

(第三二回頁一一)

〔出尖〕出鋒頭，在許多人中間顯露本領財力。「那厮做好漢出尖。」(第三六回頁六)

(第三六回頁六)

〔滿〕把弓拉足。「拽滿弓。」(第三二回頁一一)

(第三二回頁一一)

〔擔閣〕擔擱，遲延。「事急難以擔閣。」(第三二回頁一三)

(第三二回頁一三)

〔將〕了。「把花榮的馬牽將出去。」(第三二回頁一七)

(第三二回頁一七)

〔發落〕上司吩咐下屬。「下官蒙知府呼喚，發落道。」(第三二回頁一七)

(第三二回頁一七)

〔告人〕告發人。「見有告人劉高在此。」(第三二回頁一七)

(第三二回頁一九)

〔死〕如死了一般。「死應不得。」(第三三回頁二)

(第三三回頁二)

〔反剪〕即背剪，把手交叉着作剪形綁在背後。「已自反剪了劉高。」(第三三回頁四)

(第三三回頁四)

〔受用〕享受，享用。「今番還我受用。」(第三三回頁五)

(第三三回頁五)

〔促忙〕急忙，匆忙，趕速。「不在促忙。」(第三三回頁六)

〔信砲〕放了用以作信號(如起程等)的砲。「放起一個信砲。」(第三三回頁九)

(第三三回頁九)

〔金汁〕糞。「只見上面插木，砲石，灰瓶，金汁。」(第三三回頁一〇)

(第三三回頁一〇)

〔緣故〕事情。「誤了多少緣故。」(第三三回頁一五)

(第三三回頁一五)

〔大頭巾〕指官員。「不强似受那大頭巾的氣。」(第三三回頁一六)

(第三三回頁一六)

〔本分〕正氣。「宋江見他說得本分。」(第三三回頁一六)

(第三八回頁二)

〔飛魚袋〕盛弓的飛魚形的袋子。「再抽放飛魚袋內。」(第三四回頁五)

〔走獸壺〕盛箭的走獸形的壺。「右手向走獸壺中拔箭。」(第三四回頁六)

(第三四回頁六)

〔火伴〕夥伴。「一面叫新到火伴。」(第三四回頁一八)

(第三四回頁一八)

〔終年〕壽終。「送母終年之後。」(第五〇回頁二)

(第五〇回頁二)

〔起請〕即啓請。「起請軍師。」(第五〇回頁二)

(第五〇回頁二)

〔書畫卯酉〕簽到簽退(卯時到署辦公，酉時退)。「每日縣中書畫卯酉。」(第五〇回頁四)

(第五〇回頁四)

〔勾欄〕俳優樂戶等演藝的地方。「如今見在勾欄裏。」(第五〇回頁四)

(第五〇回頁四)

〔問話〕說唱話本前的說明。「說了問話又唱。」(第五〇回頁五)

(第五〇回頁五)

〔告〕央求。「告個標首。」(第五〇回頁六)

(第五〇回頁六)

(特續)

# 學術

## 目 要

呂思勉：大九州考

鄭家相：上古貨幣推究

顧頡剛：春秋的男女關係與婚姻習慣

楊景深：論七卷之鳥獸神話

童書業：中國山水畫起源考

何天行：釋越

汪馥泉：語文瑣譚七則

福開森：中國銅器研究

Drake：歷城縣王舍人莊商代遺址的發現

岩村勉：十三世紀前歐洲人關於東方

岩村勉：十三世紀前歐洲人關於東方

岩村勉：十三世紀前歐洲人關於東方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五月出版

### 學 術 第 四 輯

編輯人 汪馥泉

發行人 邵 禮

發行所 學術社

上海福州路三八四弄四號

電話：九六四五二

上海公共租界警務處

登記證C字七三五號

已呈請上海法租界總

巡捕房政事部登記

實價法幣五角

南京圖書館藏